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夜梦与昼思/柳萌.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 2003  
(心海夜航文丛)  
ISBN 7-311-02174-X

I. 夜... II. 柳... III. 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55442 号

心海夜航文丛·夜梦与昼思

柳 萌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路 308 号 电话:8617156 邮编:730000

E-mail: press@onbook.com.cn

http://www.onbook.com.cn

---

兰州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照排

白银恒贵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12

2003 年 7 月第 1 版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51 千字

印数:1~5000 册

---

ISBN7-311-02174-X

定价:22.50 元

总 序

王春瑜(1)

## 往事今情

- 永远的愧疚 \ 3  
关于雨的记忆与怀念 \ 9  
家不再是个符号 \ 22  
恩恩怨怨王府井 \ 31  
饺子随想曲 \ 39  
难忘草原那段情 \ 45  
温馨的秋夜 \ 49  
怎不忆江南 \ 52  
北大荒风光和白桦树 \ 55  
未摸过枪的老兵 \ 58  
灯火的记忆 \ 62  
路至远方有佳境 \ 65  
囚禁歌声 \ 71  
少年起步正当时 \ 76  
雪落无语 \ 82  
蓟运河恋歌 \ 86  
难中拔牙记 \ 90



## 被关爱的小草 \ 97

- 101 \ 跟着足球一起风光  
105 \ 两都步行街的黄昏  
110 \ 富建胡同往事

## 背影侧身

- 119 \ 走近诗人艾青  
126 \ 想起作家秦兆阳  
131 \ 心静者寿高  
133 \ 迟到的送行  
138 \ 悠然自若一轻帆  
143 \ 猜想张光年先生的遗憾  
146 \ 好一尊“笑佛”  
150 \ 幸福的高莽  
153 \ “长大不”的老画家  
156 \ 结识于苦难中的画家  
160 \ “泥土”上的“苦难草”  
165 \ 玩伴儿林希  
172 \ 阳债难还阴界人  
176 \ 巴山蜀水育诗情  
180 \ 雨天的怀念  
184 \ 卖“傻”不装“疯”



## 192 \ 冷观闲说高占祥

在歌唱艺术天堂里跋涉 \ 198

凡人智者陈木匠 \ 203

酒劲儿冲不走书生气 \ 208

大雅之声 \ 211

实在人冯苓植 \ 214

诗人的“酒论” \ 217

## 岁月欢忧

土地礼赞 \ 223

花潮漫地 \ 226

日子开始变得温馨 \ 229

福在哪里 \ 232

有友更是老来福 \ 234

好马自奋蹄 \ 237

鸡鸣报“好” \ 239

生活短章 \ 242

忘却有时也是一种幸福 \ 246

前方有车 , 身后有路 \ 248

西部不再遥远 \ 251

只要你在社会上生活 \ 254



永远铿锵的旋律 \ 256

259 \ 简单数字和复杂人生

262 \ 电视中的往事

#### 冷暖景色

267 \ 何必非得吃“满汉全席”

270 \ 当“家”何必非要争“大”

273 \ 评点电视歌赛评委

278 \ 主编应该既要主又要编

281 \ 研讨会应该既要研又要讨

284 \ 畅游在“子夜星河”

287 \ 无心插绿的柳枝

289 \ 暑天

292 \ 闲说唐装

294 \ 另一种“鸟语”

297 \ 拿起背包就出发

#### 微言轻语

301 \ 凡人说美二题

305 \ 在宜昌听“喊酒”

308 \ 称谓小事莫闲看

312 \ 平安大道随想



- 316 \ 笑声和好玩的忧思
- 尊严与耻辱 \ 319
  - 冷静下来说奥运 \ 322
  - 哪儿来的那么多“国家级” \ 326
  - 评说与建议 \ 329
  - 自费出书与名社“宰”客 \ 334
  - 自找的“活该” \ 337
  - 朋友面前别摆谱儿 \ 340
  - 装修岂止是咬人的狗 \ 343
  - 掏掏城市“耳朵眼儿” \ 346
  - 世事评说 \ 348
  - 后 记 \ 373



# 总 序

王春瑜

我将这套文丛起名《心海夜航》，并未深思熟虑，只是灵机一动而已。昨晚得闲，插上炉香，听着光盘里传出悠雅的古琴声，闭目寻思这“心海夜航”四字，觉得还挺耐琢磨。心者，思也，我国最古老的诗集《诗经》中《小雅·巧言》那一首，不就分明吟咏过“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吗？虽说历代统治者实行牧民的愚民政策，总是想箝制、扼杀百姓——特别是士中有识之士的思想。但是，思想辽阔如大海，无边无际，永不停息地在激荡，在奔腾，在咆啸。中国有文字以来的文明史足以证明，有出息的学者、作家，无一不是在心海中扬帆远航，中流击水。加盟本丛书的老、中、青三代作家，自然是概莫例外，或许以杂文鸣于时的牧惠先生、邵燕祥先生，更以思想敏锐为读者所熟知。夜航，同样令人遐想，令人神往。就以近三百年来的书史为例，同样叫《夜航船》的就达三部之多，最有价值的还是明、清之际著名文学家、史学家张岱（公元1597~约1689）所著小百科全书式的《夜航船》。他在此书的序中，引一故事，颇耐人寻味：“昔有一僧人，与一士子同宿夜航船。士子高谈阔论，僧畏慑，拳足而寝。僧人听其语有破绽，乃曰：‘请问相公，澹台灭明是一个人、两个人？’士子曰：

‘是两个人。’僧曰：‘这等尧舜是一个人、两个人？’士子曰：‘自然是一个人！’僧乃笑曰：‘这等说起来，且待小僧伸伸脚。’”这位高谈阔论的知识分子，连起码的历史常识都不具备，却有脸高谈阔论，而且倘一旦逮着机会，位居要津，肯定摇身一变，立马就成了大儒、文化名人。谓予不信，就看时下某些红得发紫、到处高谈阔论的“士子”好了，若问此辈澹台灭明是谁？恐怕不是张口结舌，就多半胡说是武侠小说里瞎编的人物，但这丝毫不影响其学而劣则仕，神气活现，像煞有介事。加盟本文丛的作家，皆饱学之士，我敢担保，倘若那位和尚活在今世，面对这几位，是难以伸脚的。

俗话说：“三世修来同船渡”。我与本文丛的作家一起心海夜航，是难得的缘分，虽说都是我的友人，但能同舟共渡，也并非易事。牧惠、邵燕祥、柳萌三兄，皆年长于我，他们的作品，风行海内，自然无需我说多余的话介绍。刘庆林先生虽是老报人，但杂文、散文俱佳，其长篇巨构《倾斜的年轮》，更是纪实文学领域揭露“文革”惨祸的优秀作品。伍立杨先生不断有散文佳作问世，享誉文苑，他的古文根基，更属难得。前年文学评论家袁良骏兄给我打电话，说：“伍立杨的古文很好，大概有七十几岁了吧？”其实他生于一九六四年。郭梅小姐是加盟本文丛的青年作者。但是，她写的可不是令人难以回味的小女人散文。她是研究中国戏曲史有素的女学究，治学、教学之余，写了不少散文，这次结集，能与她仰慕的几位前辈一起问世，她是深感欣慰的。这还是要归结“缘分”二字吧。

癸未年三月十九日下午于京华西什库老牛堂

往事今情

WANGSHI JINQING



## 永远的愧疚

得知母亲病危的消息，我和儿子立刻赶赴天津，想在病榻前尽点孝心。我毕竟是她的长子，几十年来漂泊它乡异地，我遭受磨难的时候，她的一颗心都快揉碎了。儿子是由母亲拉扯大的长孙，母亲最后几年的心血，全都倾注在了他的身上，他更是母亲晚年的精神寄托。如今母亲生病了，而且看来病得很重，于情于理我们都应该在她身边。同时我也相信，病榻上的母亲，这时她最想见到的人，一准也是我和儿子，因为在母亲的儿孙中，惟有我们父子不在她身边。

这时我的“右派”问题刚改正，已经从内蒙回到北京工作，分居多年的妻子也调到北京，儿子从南开大学研究生毕业，分配来到北京跟我们团聚，单位又分给了一套新房子，一家三口三地分居多年，这会儿总算拢络到一起。家，在我的概念中，这时才第一次，不再是个符号。我曾经多次跟妻子合计，在适当时候把母亲接过来，以慰她多年对我们的牵挂。不曾想就在这时她病了，难道是她没有这个福气？为经济一直并不算宽裕的家操劳了一辈子，为流放的我和下乡的弟弟们担心了几十年，好不容易地生活开始有了盼头，母亲却老了病了，做为她的儿孙，我们哪能不着急呢？所以接到大弟的电话，我和儿子立刻请假，乘时间最近的一趟车，急急忙忙赶往天津。

北京距天津总还算不远，火车只有两小时路程，每天来回的车次也多。倘若我仍然在内蒙古，得到母亲生病的消息，就是我日夜兼程地赶，最快也得走一天时间。路途上的劳累且不说，只是那焦急的心情，恐怕就很难承受得住。按照咱们老祖宗的说法：“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可是我总有二十多年的时间，因为“右派”的问题，不只是一直在远游，而且还多次中断信息，让母亲在痛苦的等待中，忍受思念和猜测的折磨。一个大字不识几个的家庭妇女，一个完全不懂政治的普通母亲，她招谁惹谁了，在那个没有道理可讲的年代，却要陪着她的儿子受罪。这个世道对她实在不公。

路上，一边凝视着窗外景色，一边想着母亲的一生，我的心比列车的声响，还要沉重还要压抑许多。这时那些陈年往事，在我的脑海里，一幕一幕地闪过。尽管回忆有时是痛苦的，尤其是当年我正值中年，还不到应该回忆的时候，但是我仍然愿意承受痛苦，跟随母亲艰难的步履，走过风风雨雨的岁月。

我的老家是个县城，三面环水一面陆地，在北方算鱼米之乡。我们家四世同堂，曾祖母、祖父母、父母、叔婶、姑姑，一大家子十几口人。我是我们家的长孙，在家中属于众人宠爱的人，所以在我的童年时期，记不得有什么烦心的事。家庭条件不是很好，但总还算说得过去，不然，我的三祖父和二叔，就不可能读到大学，我父亲和三叔及姑姑们，就不可能读到小学中学。至于家里靠什么维生，我就完全知道了，只还依稀记得小时候，祖父在外地一家商店，当掌柜的也就是现在的经理，我想那收入还是可以的吧。我父亲和三叔俩人，起初好像也是生意人。长大后看见过一张照片，足有半米

多高的镜框里，镶着父亲年轻时的全身照，他穿着深灰色的西装，人显得很帅很精神。直到他后来落魄时，还保留着这张照片，想必是眷恋有过的得意。这起码说明父亲年轻时，经济上曾经宽裕过，倘若是个经济拮据者，哪里还有钱摆这个谱儿。所以我在懂事后，一直主观地认为，老家的男人好像有分工，谁将来得读书，谁将来做生意，我就想我也不会逃脱这个模式。

在老家的大家庭里，历来是曾祖母当家，老太太说一不二，我的长辈又都很孝敬，对于曾祖的话可谓言听计从。正是在这个家庭背景下，当我父亲突然失业后，不知怎么惹恼了老太太，她就把无名火经常发到母亲头上，母亲觉得实在忍无可忍了，在我的祖父母劝说下离开老家，带着我回到外祖母居住地，开始独立门户自己过日子。外祖母是母亲的后娘，两个人的感情并不好，不可能给母亲实际上的帮助，只是提供个落脚之地罢了，从那时起我就再很少回到老家。父亲呢，自然也就不好用家里的钱，他就跑到天津在商界讨生，我和母亲两个人住在乡下，靠父亲寄来的一点钱过日子。从县城乍到乡村，等于进入一个新天地，对于我一切都是新鲜的，很快就什么都适应了。只是觉得母亲变了，经常的自己发愣、叹息，认真地算计父亲寄的钱，常常说的一句话就是：“钱得省着花。”但是在我的吃上穿上，母亲从来还是很大方，比方每到过年过节时，我总能穿上新衣服，衣袋里也照样少不了零花钱。可是母亲她自己，就很少做新衣服，逢年过节的时候，最多买一朵绢花戴头上，增加点节日的喜庆劲儿。这样的日子过了有几年，后来父亲的境况好了，把母亲、我和大弟接到天津，母亲这才不再为钱的事发愁。

舒心的日子未过多久，父亲又丢掉了饭碗，这时弟弟妹妹们，相继来到世界上，家里人至七口，日子的艰难可想而知。待我参加了工作，每月六十多元工资，在50年代的中国，一个单身汉花不了，总可以寄二三十元，助父母亲一臂之力。谁知好景还是不长，突然降临的“反右”运动，一夜之间我被贬为贱民，工资也降了许多，给家里寄的钱就少了。紧接着就是天灾人祸，整个国家都在挨饿，母亲愁家里人吃喝，更惦记在北大荒劳改的我，吃不上喝不上还要劳动，不知瘦成啥样了呢？听家里人后来说，那时她都快“魔症”了，像鲁迅小说《祝福》中的祥林嫂，老是念叨：“不知你大哥（指我），咋饿呢？谁去救救他呵。”所以当我从北大荒回来，母亲借了许多肉票粮票，起早贪黑地去商店排队，买各式各样的食品做给我吃，说是补补亏欠的身子骨。她把好东西全放在我跟前，自己却舍不得轻易往嘴里放，看着我狼吞虎咽的样子，脸上不时闪过会心的微笑，仿佛比她自己吃还高兴。这时我就默默地想，不管世上的人怎样对待我，只要有母亲在，生活就会总是美好总有希望，我就应该坚强愉快地活着。

好容易盼到我摘了“右派”帽子，表面上算是可以自由地走动了，这时又轮到两个小弟弟要上山下乡，母亲刚刚平静的心又开始不安。虽说在那个动乱的年代，父母无权无势的子女别无选择，只能被赶到“广阔天地”里去，但是像我家这样两个弟弟，同时上山下乡的并不多见，母亲所受的心灵折磨，母亲所受的劳累辛苦，自然也就是双倍于别的人。

有一年的秋天，出差路过天津，顺便看望父母。我一走进家门，只见母亲独自一人，站在桌子前用菜刀切

肥皂，一条两块的肥皂从中间切开，然后把两块分放两个地方，那种认真劲儿真让人感动，我问：“妈，您这是干啥？”“给你下乡的弟弟呵，两个人不在一个地方，这点东西总得分开吧。”我一看可不是，不光是肥皂，桌上还摆着别的东西，像虾酱、虾皮、咸菜、针线，等等，她都是不偏不倚地平分开，或用瓶装，或用纸包，小心翼翼地一样样地打点好。这时我不禁看了看母亲，她眼角的细纹又加了许多，过去乌黑的头发明显变得花白，映衬出原来慈祥而安静的心，正在变得忧虑、憔悴和不安。人说儿行千里母担忧。在那样的年月里做母亲，岂止是担忧呵，对于远行多年的儿女们，还有着更多的无望的思念。

现在，我和弟弟妹妹们都好了，儿孙们也都已长大成人，生活很少有什么难处。本该可以颐养天年的母亲，谁知却临近了生命尽头，如同一盏明亮的油灯，连需要积存的油都耗费了，还怎么让她再照亮呢？想到这些就越发觉得，生活实在太亏待母亲。她在天津住了几十年，算是真正的大城市人，她竟然连劝业场都未逛过，更不要说享受城市的欢乐。唉，简单地用一个“命”字来说母亲的这一生，难道能完全概括吗？

我和儿子到达天津时，正是早晨，上班时间，公交车人多车稀，实在没有心情等待。可是当时又没有出租汽车，只有私人驾驶的三轮摩托，不安全也好，是黑车也好，这时已经无暇顾及这么多了，在最短的时间内我们爷俩总算匆匆忙忙赶到家。心想这回母亲可以得到安慰了，我们爷俩能赶过来，子孙们全都在她身边，这不正是她早就盼望的事吗？老年人希望的儿孙满堂，母亲早几年无条件享受，现在她病了能够看到，多少会让她

的心情好些。我在这样想。

当时母亲跟着三弟生活，我跌跌撞撞攀上楼梯，推开三弟家的门一看，迎接我的竟是一张冰冷的床板，端端正正摆在屋子中央。母亲平直地躺在床上，面容异常清癯，神情倒还安详，瘦小的躯体罩在新被下，仿佛是劳累后休息。放在床前的三炷香火，袅袅轻烟在屋子里缭绕，家中大小都穿着孝服，个个脸上都挂着哀伤。我一看就明白了，一把拉过来儿子，扑通跪在地上，给母亲磕了三个头。多少年从没有过的悲痛，像针刺似的让我撕心裂胆，禁不住地嚎啕大哭起来。母亲哪，儿子来迟了，您生前不曾尽过孝心，我就已经是羞愧万分；您现在永远地走了，走前又未赶上送行，这老天太不成全我了。

人的一生再做错事，有的都可以原谅，唯有对父母的不孝，无论如何是不能宽恕的。所以每每想起这次奔丧，我的心中立刻就会不安，总觉得对母亲有种歉疚。怕是永远永远都难以彻底解脱了。

2001年11月12日

## 关于雨的记忆与怀念

人生有四季，哪能无风雨

——题记

—

桂林。春天。早晨。

睁开惺忪的睡眼，朦朦胧胧地听到，窗外传来沙沙声。连忙披衣凭窗张望，葱茏密匝的暗绿色树叶，像低垂的浓浓乌云，遮挡住我的视线。用耳朵仔细搜索，那声音好像来自树丛，却又没有明显的摇动。真怪了，这“甲天下”的桂林，难道是在捉弄我吗？穿上衣服走出居室，到了楼口才看清，原来是蒙蒙的细雨，轻柔而急促地飘洒，点点滴滴地落在树上，发出清脆匀称的声音。

莺雨难晴。看来一时半会儿，这雨是不会停歇了。虽说雨中游漓江，兴许会别有一番情致，但是总不好麻烦朋友，让人家陪我去淋雨吧。再说已经游过几处景点，跑了好几天也有点累了，索性在这雨天的桂林，美美地睡上一天觉，岂不也算是一种享受。

我泡了一杯茶，摆在硬木的茶几上。学闲适人饮茶的样子，先观赏碧绿的茶叶，在玲珑剔透的杯子里，漂漂浮浮地沉落。直到片片绿叶伸开，杯底铺成圆型绿茵，散发出阵阵的清香，水也显露出淡淡的清晕，端杯慢慢地呷了一小口，整个脾胃都感到舒畅。稍候片刻茶

渐渐地温了，这才倾杯一饮而尽，然后就钻进被窝儿。

谁知这雨，比起刚才，下得越发大了。雨点落在树叶上，声音自然就更响，如同一位多嘴的老女人，絮絮叨叨地说话，而且说的尽是往事，让我不得安静入睡。可能是受了这雨声的影响，我的思绪也滴滴嗒嗒地，回到早已经消逝的远年，唤来那关于雨天的记忆。

那是个初夏的下午时分，参加完一家杂志社的会，我和C并肩走进中山公园。临近黄昏的公园里格外清幽宁静，宁静得能够听到蜜蜂飞翔的扇翅声，清幽得能够听见彼此心灵的呼应，我们信步走在公园的林荫小路上。好像是不忍心破坏这宁静清幽的气氛，开始谁也不想多说话，只是默默地往前走着，任凭草色花香浸润着各自的感官。

走着走着，迎面出现一张长椅，用手绢擦了擦尘土，然后并排坐在长椅上，谈论起彼此都喜欢的话题。什么高尔基的小说，普希金的诗；什么北图举办的文学讲座，人艺演员的诗朗诵；什么苏联生活题材电影，什么中央乐团星期音乐会，以及各自美好的青春梦想。说了多少话，谁也没有注意；说了多长时间，谁也没有理会。反正从天色尚明，说到天色转暗，我们还在不停地说着，仿佛都想起把积存多年的话，在这个夏天倾诉给对方听。

突然，一阵轰隆隆的滚雷，从遥远的天际扑来，震得四周都在战抖，跟随其后的是闪电，扯个云的缝隙跳起，放出短暂耀眼的光亮，紧接着是急雨顿时倾盆而下。我们赶忙跑到附近一棵粗树下，这棵树树叶浓密而蓬松，如同一把张开的硕大雨伞，遮挡住这突然袭来的雨。急促的雨声像震天的鼓点，敲打在厚实的树叶上，

增大了雨声的原有音量，用正常语调交谈很难听清，只能靠拢在一起说话，还得多少提高些嗓门。我们说着说着，这场不停歇的雨，拉近了晨昏的距离，也拉近了我们情感的距离。

雨终于停了，天空晴朗。公园里更显得宁静清幽，空气比雨前更加清爽，我和C都很兴奋。是这场雨让我懂得了，青春如何美好，生活多么宝贵，以及友谊和爱情，有着怎样的区别。这场雨对于我，是记录青春的雨，永远难以忘怀。

不期而遇的雨呵！让我对你说什么好呢？初尝幸福的果实，让我感到无比甜蜜；后吞刺心的蒺藜，让我难解苦涩人生。

就是从这个雨天开始，我的生活发生了变化。

正当我沉浸于雨天给予的惬意之时，那场比自然界雷雨更凶猛的政治雷雨——“反胡风运动”，残暴而迅疾地劈头盖脸向我袭来，往日的宁静，过去的梦想，都被这场政治雷雨无情地击毁。到大学读书的机会，刚刚萌芽的爱情，一下子全都连根拔掉，只剩下无助的哀叹留在心中。我的情绪从此开始消沉，觉得世间太少宽容，对于属于个人的抱负和追求，这欠佳的世风都要蚕食，哪里还有青年人的个性和创造。我不愿意完全丢失自己的天性，更想保持住正直人的应有尊严，就依然我行我素地处事待人。这样的日子仅仅维持了两年。

两年以后，比前一场更为猛烈的政治雷雨——“反右运动”，再一次降临我的头上，而且比前次还要残酷，恨不得连我的肉体都要吞噬。从此以后，我就苟活于风风雨雨中，连昂头走路的资格都被剥夺，更不要说享有人的无尚尊务之急严。这场雨一下就是二十几年，渐渐

沥沥，大大小小，连我最后的希望都淋湿了。捱到政治天空雨霁风清，我可以无忧地抬头走路时，已是人到中年，赶上个好日子的尾巴，想多干点有益于国家的事，噢，这时又到了应该“退隐”的时候。

这就是我年轻时经历的雨天。此后，无论在何时何地，每当下雨的时候，总会想起1954年中山公园的自然雨，1955年和1957年那两场“人造雨”，它们给予我生命的欢愉与忧伤，常常会出现在无尽的痛苦思念中。即使是在四十几年过去的今天，在这远离北京的美丽桂林，在这春天绵绵的微雨中，想起1954年那个湿漉漉的夏日，我的心仍然还是潮润润的。这时我才真实地意识到，1954年那场记录青春的雨，还在我的心空上飘飘洒洒着。唉，多半儿是永远也不会停歇了。

## 二

今天出入北京的人，上下火车大都在新车站，如北京站北京西站，很少人知道南站东站，至于那座前门老火车站，甭说，那就更是鲜为人知。偶尔走过前门火车站，看到这座老式的洋楼，淹没在无数新建筑之中，我就替它感到愤愤不平。难道自然界的生存规律，都是像阔佬穿鞋似的，有了新的马上扔掉旧的吗？这种现实，实在残酷。就拿这座前门老火车站来说吧，可以说它是北京历史的见证，多少风雨沧桑都在它的记忆里。假如它会说话，我相信它一定会如实地告诉你，在它身边发生的那些或喜或悲的故事。

这是一个节日的晚上，看过百里长街灿烂的灯火，我信步走到天安门广场南侧，目光不经意地掠过前门老车站，情感的绳索立刻牵出往日记忆。

1958年4月一个早晨，大批政治蒙难者流放北大荒，在雨中跟亲友告别的情景，此时仿佛又在我的眼前出现。我那时年岁不过20出头，还不曾有过离别的体验，就连离别的情景也是初见，真可谓“少年不识愁滋味”。因此在心灵上引起的震撼，当然也就比别人更为强烈。

那时候北京的街头，人少车稀，店铺零落，整个城市都很清静。就连人来人往的车站，都少有喧嚣的时刻，这天又是春雨蒙蒙，挡住不少远行的脚步，车站内外比往常更静。我们这批被称为“罪人”的人，别说是下雨了，就是天降刀子，让走恐怕也得照样地走，对于我们这些人根本没商量。中央各单位的“右派分子”，心怀忐忑，拖着行李，一个个从城里城外赶到车站，从这里踏上前程茫茫的驿站。除了像我这样家在外地的单身汉，一般有家室的人或北京当地人，大都有一两位亲友来车站送行，这原本清静的车站因有这些人到来，顿时显得热闹起来也沉重起来。

生离死别本来就是人生无奈事，谁摊上都免不了会伤感动情，何况这又是在非正常境况下分离，远行的“罪人”和送行的亲人，每张脸上都写着牵挂和惶恐。走的人年龄最大的不过50来岁，最小的也就是20来岁，从这样的年龄段来看，即使经受再大的磨难总还能扛住；送行的人年龄最大的有的已近八旬，最小的不过五、六岁十来岁，从他们这种年龄看，无论如何是没有多大承受力的。尤其是那些为人母为人妻的妇女，我真担心在日后的等待和歧视中，她们有没有能力应付这段艰难的日子。

这天早晨的雨，仿佛是老天故意安排，用这种方式表达怜悯，缓解人间的感伤与痛苦。不然怎么早不下晚

不下，偏偏在今天这个早晨下，而且如此缠绵悱恻，让每颗心都在流泪。倘若我是老天的话，我就痛痛快快地下场暴雨，把积存多时的郁闷和愤慨，像骂街似的倾泻出来。那该多么畅快淋漓，有种男子汉的真气概。

我一个单身“右派”，肯定是无人送行的，尽管北京有几个朋友，有的已经划清界线，有的想来也不敢来，只能孤零零的一个人，在这车站随意走动。走到哪里都会听到抽泣声，以及这样的话语：“在外边自己多多注意，家里的事情，你不要惦记。”“我走后，你的日子会很难，老人、孩子全靠你了。”“记住，要按时吃药，病犯得厉害时，一定要去医院看。”“你一个人出门在外，要懂得照顾自己，说话时格外要加小心，千万可别再出事。”这些哭泣声和叮嘱话，我听了心情跟他们一样，忧郁压抑得就像这雨，点点滴滴不停地洒落在心田。

这时我忽然明白了一个道理，世界上的事情，大概都有好坏和得失两方面，好事情都让一个人摊上似乎并不多。就拿我来说吧，曾经有过一段美好的情感经历，在“反胡风运动”中无奈地戛然而止，当时也让我痛苦了许多时候，自此就再未敢考虑婚恋的事。现在我被流放到远方，没有任何情感上的纠缠，天大痛苦都由自己承受，哪怕上刀山赴火海都利利索索，这反而让我感到没有负担。这也许是一种阿Q心理。不过不管怎么样，此时，比有家室的人，比热恋中的人，对我来说岂不是幸运。

离火车开车的时间近了，我们这些远行的人，陆续走进各自车厢。这时雨还在下着，只是没有人注意，道别声哭泣声，哗哗啦啦的雨声，汇成一部《悲怆命运交

响曲》，在我们的心中奏响。这支曲子一奏就是22年，比任何曲子响得都长久，留给人们的印象最深切，只可惜它并不那么伟大。它的作者当然更不可能，像贝多芬、柴可夫斯基这些大师，让人们永远地怀有崇敬之情。

今天当我观望这前门老火车站，看见闪闪烁烁的似雨灯光，耳边立刻又响起那支乐曲，雨天离别的情景似在眼前。这人生世事真的像一部书呵，看前几页还在为命运叹息，再翻几页岂料是另一种结局。这样仔细地一想，被冷落的前门火车站，不过是一座老式建筑而已，又有什么价值呢？难怪你在默默之中忍耐。相信吧，我会永远记住你的，就如同难以忘记，1958年春天那场凄惘的离别雨。

### 三

雨，在哗啦啦不停地下着，十几个人居住的茅草屋里，除了漏雨屋顶落下的雨，溅在脸盆里嘀嗒嘀嗒的声音，整个屋子安静得让人想哭。我看了看屋子的周围，雨水在顺着屋檐哗哗地流，纸糊的木窗棂都湿透了，阴冷的潮气呼呼扑进屋里。跟我同室的这些难友，用棉被或披或卷地护着身子，唯有我一人只披着棉袄，我毕竟比他们都年轻。我好奇地看了看每个人，想弄清楚为啥这样安静。实在受不了这沉闷的氛围。

我们在北大荒已经劳改两年多，这样的日子何时会结束，好像连点影子都没有，人们的烦躁不安显而易见。不过总不能老是愁眉苦脸吧。依我的想法，在这阴雨天里，不用去外边劳动，正好可以休息，大家一起玩玩，美美地热闹一番，那该多好。现在一个个都这么静

处，真不知他们都在想啥，反正跟我想的不会一样。我这样猜。

我们睡的是个土炕，长长的一字排开，大家都正在炕上。

有的趴在被窝里，信封信纸摊在枕头上，八成又是在写家信，不然，那笔不会写写停停。自从来到这北大荒，让人最发憊的事情，就是不知如何写家信。把这里的生活说得再好，总觉得有违自己的良心，如果照实地讲述情况，又担心家人会更惦念，所以写信的时候就得“编”。第一次意识这种情况，是一位难友逝世后，在他的遗物中发现，他妻子写给他的信里，讲述的好几件事，跟实际对不上牙口，原来是这位难友，为安慰远方的妻子，说了些善意的谎言。看到这遗留的信件，有几个人都流了眼泪，他们说，真也难为他了，其实我们也是经常说谎呵，说谎总比让家人惦记好。

有的人披着棉袄，坐在炕上缝补衣服，手里粗长的针线，吃力地穿进拉出，那针脚足有一寸长，一看就是个老“力巴”。这也难怪了，在家的時候，不是母亲，就是老婆，反正有人伺候，像这种事哪能自己干。到这儿来则不同了，什么都得亲自动手。这让我不禁想到，我们刚刚来的那会儿，由于干的尽是苦重活儿，衣服每天被划破开缝，许多人不会用针线，会用的人也没时间缝补，十有八九都是用橡皮膏贴，或者用大头针别上。哪种德行别提多狼狈，所以被人称为“二劳改”，因为判刑的劳改犯穿劳改服，我们穿的衣服还不如人家整齐呢。

写家信和缝衣服的人，都在聚精会神地忙着，当然不会出什么声音，屋子里也就必然安静。还有两个人端

坐炕边，用棉被包着半个身子，面对那落雨的窗外，安然自在地饮酒吸烟。其中一位原是某报社记者，他经常这样自斟自饮，我们大家都早已经习惯，这次让我纳闷的是另一位，中央某部的一位仁兄，今天怎么也喝起酒来了，而且还边喝边唉声叹息，并不时地出现嘍酒声，多少打破点这沉闷的空气。出于年轻人的好奇和无聊，我凑到这位难友的身边，悄悄地问他：“今天这是怎么了，你也喝起了酒，是想凑热闹吧。”他看了看我，说：“你一个小光棍儿，有些事跟你说，你也不懂。”

我心想，什么事呵，我不懂，没那么严重吧。后来我听别人讲，前天他接弟弟来信，告诉他，妻子跟他离婚的申请，最近已经被法院判准，两个孩子判给他一个，他正在为孩子的处境犯愁。难怪在这阴雨天气，他独自在那里饮酒，原来是借酒浇愁呵。我一个光棍汉的确不很懂，不过听了还是能理解的，这种事放在正常人身上，都不是很容易承受住的，何况是身在逆境里的他。过些天他的情绪好些了，在地里一起劳动时，他主动跟我提起雨天的事，他说：“妻子要离婚，也就是个迟早的事，这我早有思想准备，我也不想牵累人家，最担心的就是孩子，怕他幼小的心灵受不住。”未想到一个大男人，还有这么深沉的情怀。原来在雨天里他想起家事。

别的人——写信的缝衣的睡觉的看书的，在这遥远的北大荒雨天，他们都在想些什么呢？想起童年的无忧，想起工作时的快乐，想起常人的幸福，想起自己的“过错”，我想这些都可能会想到，但是有一点是绝对想不到的，这就是我们的未来会怎样。就像屋外越下越急的雨，什么时候下，什么时候停，那完全要看老天的意

愿；我们头上这顶帽子，什么时候戴，什么时候摘，那要看主宰者的安排。我没有那么多的家事，在这百无聊赖的雨天，惟一想的就是自己的未来，成家不成家这是小事，关键是今后的日子怎么过，一想到这里我就没了情绪。干脆也钻进被窝睡阴天。

这场雨整整下了一天，除了如厕打饭不得不出去，其它时间大家都在屋里，一天的时光都是死一般的宁静，静得让人害怕，静得让人压抑。直到吃过晚饭，通知开全体会，这种沉闷才打破。雨却依然不停地下着。散会以后回到屋里，悄没声地钻进被窝，睡着未睡着谁也不知道谁，只是那雨声听得更清晰了，心情自然也就更烦躁。我想在这下雨的夜里，有人也许会作起梦来，这梦会是啥滋味呢？我不知道。反正一想起来总是觉得苦涩，即使是在平静的今天，仍然都会感到齿根发紧。

#### 四

居住过的团结湖那处房子，是我实际上的第一个家，在此之前，一直过着有家无室的日子，那时有人问我家在哪里，总是支支唔唔难以回答。自从有了这处房子，这才算真正地有了家，感受到家的温馨与欢乐。那处称为家的房子不算好，可是在我来看却比皇宫还神圣，您想想看嘛，一个四十几岁的中年汉子，婚后跟妻子分居16载，各住各的集体宿舍，各过各的“独身”日子，好容易有了属于二人的天地，这跟皇上登极有什么区别？反正我有种美滋滋的满足感。

此处楼房的门前有一排白杨树，高耸入云，挺拔屹立，像一列忠诚卫士守候在那里。进出它为我击掌，推

窗它跟我聊天。尤其是在微风细雨的夜晚，躺在床上睡不着觉时，听白杨树在风雨中哗哗摇响，就像有人在絮絮叨叨地说话，立刻就会勾起我许多记忆。时光这时就会倒流，情绪这时就会复旧。搬进这座房子的情景，当时深嵌我的脑海，过去20年依然历历在目。

那是1980年的秋天，原来本不由自己掌握的命运，这时开始有了真正的转机，我可以按正常人方式生活了，就思忖着如何安置这个家。由于是第一次住楼房，不知道清洗水泥地板，不知道煤气灶怎么开，就连查水表都得问邻居，我也算土得快掉渣了吧。当然，这都是历史性的新式笑话，今天重提已经毫无意思，倒是搬家的那个雨天，给予我的狼狈与尴尬，恐怕是永远都难以忘记的。

记得小时候在家乡，人们迁居外出都看历书，择吉日良辰才行动。生活在今天的人，当然不再讲这些俗套了，听听电台的天气预报，找个风和日丽的好天，视情况安排迁居出行，总还是应该和必要的吧。可是久已习惯听从命运摆布的我，20年前根本未曾想到视天气好坏搬家，好容易有了一处新房子给我，就像怕被别人抢走似的，趁一个星期天找两位同事帮助，就风风火火地来了个急搬家。

那会儿还没有搬家公司，公家汽车想不到动用，搬家全都靠自己想辙。好在我的东西不算多，吃穿用的全部加起来，两辆三轮车就全拉走了。搬家那天天气有点阴沉，总觉得还不至于下雨，就没有任何防备，车就快要到达新居了，天空响起隆隆雷声，接着就是不紧不慢的雨，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连拉带推地赶忙走，在新居门口停下来，人被淋成了落汤鸡，物被浇得如水洗

过，弄得我们好不狼狈。从三轮车上往下搬东西时，有的装衣服的纸箱子，被雨水泡得简直变了型，已经无法整个抱下车来，只好几件几件地倒腾衣服。狼狈之中又增加了一份尴尬。天气晴朗时光晾晒衣服就有好几天。

这就是多年无家的我，第一次安家的景象。过去了也就未往心里去。因为在我几十年的流放生活中，比这更狼狈更尴尬的事情，可以说是无法准计其数，这点区区小事不过小菜一碟，哪能跟有房居住的快乐比。

搬完家几天后的一天，单位领导来找我，说是有什么事要谈谈。这是我落实政策回到北京后，领导第一次要找我谈话，虽说改变了“右派”身份，但是多年养成的“怕”性，此时又倏忽间袭上心头来，猜想是不是有什么新麻烦，去时走路脚步都很迟疑。见了领导看那和气样子不像有“诈”，这才一颗心完整地放进肚子里。他问：“家搬完了？”我“嗯”了一声做为回答。他又说：“看你怎么找个雨天搬家呵，听说把衣物都浇湿了。”我说：“光顾高兴了，就没想那么多。”他又说：“听说你连点像样的家具都没有，居家过日子这怎么行？我跟房管处打了招呼，卖给你几件旧家具，你到库房挑去吧。还有什么困难就说。”后来才知道是这两位帮忙的同事，从来没有看见过像我这么寒酸的人，出于同情就动了恻隐之心，把我的情况汇报给了领导，这才有了卖给我家具的事情。

听了领导的这番话，我的眼泪立刻涌出，一时不知应该说什么好。说实在的，“右派”问题改正时，我连个“谢”字都未说，更不要说感激涕零啦，这次的关心却让我很感动。22年苦难的贱民生活，除了被人像牲畜似的呵斥，有谁曾给过如此的温暖，就是为这次恢复人

的尊严，我从心底流出了感激泪水。因此这次的雨天搬家让我长久不忘，想起来就有种“春雨润物”的欣慰，不能不为赶上的这场喜雨高兴。那些狼狈和尴尬，自然也就不在话下，想起来反而觉得好笑呢。

记得是在迁入新居不久，一个秋雨绵绵的傍晚，我坐在新居的窗户旁，听冷雨敲打窗棂的唰唰声。这声音其实只是单调的重复，并没有什么悠扬婉转旋律，而在我听来却像一首美妙乐曲，让我的心灵感到无比畅快。这时我不禁强烈意识到，原来人的悲喜忧欢的情绪，并不完全取决于自身，更多时候是受外部影响。倘若我的处境没有改变，依然是地道的贱民一个，在这凄风冷雨的瑟瑟秋天，谁能说我不会感叹：“秋风秋雨愁煞人”呢？

上边讲述的关于雨天的往事，不过是经历中的几个片断，无论是喜是悲都成过去，今天想起来都很亲切。人的情感有时就是这么古怪，甚至于还有点不可思议和理喻，当你生活在某个特定环境里的时候，因为喜悦而激动，因为痛苦而诅咒，把自己折腾得死去活来都不觉得，这时什么心思都会有什么蠢事都会做。可是一旦这些事情随着时间推移渐淡，一切的一切都会成为遥远的往事，再次想起来就会有着无尽的怀念。有过的怨怼会消解，有过的感动会减弱，就连心情都会归于平和，生命信念也会回到原始状态。我在回忆这些雨天往事时，尽管件件都跟命运相系，想起来有时会揪心撕胆，但是绝对没有丝毫当时的情绪。今天有的只是记忆与怀念——清晰的记忆，亲切的怀念。

2001年11月10日

## 家不再是个符号

总有许多年，说是有家，其实无家，家只在我的渴望中。那时我经常这样问自己：“家是什么？”我真的无法回答。有人说，家是情感的驿站；也有人说，家是爱情的巢穴；还有人说，家是痛苦时的抚慰；更有人说，家是欢乐中的笑声……这些浪漫的比喻，都是独自的感受，好像都有一定道理。可是对于我，那时候，家只是个符号。家真正成其为家，是最近20年来的事，直到有一天，有了遮雨的房舍，有了煮饭的锅盆，一家人到了一起，只有在这时候，我才毫不犹豫地说，家就是家。可惜，这样的感觉，来得太迟了，这时我的儿子，都已经16岁。

### —

我被划为“右派”时，不过二十几岁，属于“右派”中的小字辈，去北大荒劳改，到内蒙古流放，都是拿起腿来就走，没有妻子受牵累的苦恼，没有子女受影响的内疚，许多有家室的“右派”都很羡慕我们这些光棍儿。但是他们哪里明白，我们也有自己的愁事，这就是想成家而成不了家。在政治至上的年代，家庭出身不好的人，都很难找到理想的对象，何况我们这些明码“右派”，就更没有谁肯于嫁给你。我还算幸运，到了而立之年，总算有了妻子，不再打光棍儿。

1963年结婚时，正是全民族挨饿的时候，没有钱是

自然的了，即使有一点钱，也休想买东西，还需要各种票证哪。当时，妻子在唐山一所中专任教，我在内蒙古一个工程队劳动，俩人都是住的单身宿舍，各自拥有一张木板床，还都是跟公家借用的。俩人商量了好久，在北京购了个“大件”——一台“美多”牌收音机，这就是我们的结婚信物，我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积攒了一些钱，又借了几张购物票，买几斤糖果、半斤茶叶，在妻子任教的学校，请了她的几位同事，像开联欢会似的，大家一起聚了聚，这就算是大婚之礼啦。有两位老师实在觉得素淡，临时找来红纸写个条幅，这“洞房”才算是有点喜庆。领了结婚证，举行了婚礼，从名义上讲，算是结婚了，可是实际上，依然是光棍儿。照样在食堂吃饭，照样在宿舍居住，要说有什么不同的话，这就是多了思念和牵挂，因为俩人相隔千里之遥，哪能没有思妻念夫之情。

1964年的春天，我跟随一支野外工程队，在腾格里沙漠劳动，突然接到家里电报，告诉我儿子出生的喜讯。本想立刻请假回天津，看望妻子和儿子，顺便也尽点人夫人父的责任，结果被上级一口拒绝。就这样欠下了妻儿情感债。妻子一说起来就有埋怨，今生今世怕是再也还不上，谁让那时我是个“右派”呢。儿子出生是件好事，我和妻子却犯了愁，俩人都是单身，又分居内蒙河北两地，谁带着都不方便，只好交给爷爷奶奶照看，三个人从此分居三地。所以那时有人问我：“你家在哪里？”我实在不好准确地回答。有时人家问得紧了，我只能含糊其词地说：“家在天津”，因为父母儿子都在那里，上有老，下有小，应该算是个完整的家。每年为了跟儿子团聚，我们夫妻俩的一点钱，全都扔在了铁

路上，就是这样，儿子跟我们，还是很生分。那时春节吃食凭票供应，有年春节到父母家，我刚抓把瓜子吃，儿子就说：“你别吃我们家的。”听后我的泪水险些流出来，为了儿子的天真，更是怜惜自己的命运。

按照咱们中国人的说法，结婚就算成家，我连儿子都有啦，当然更应该是有家之人。可是我的家在哪里呢？我跟妻子结婚后就分居，折腾许多年都调不到一起，这时候在我的心目中，家只是个娶妻育子的符号。

## 二

俗话说，夫妻二人，一个是秤杆，一个是秤砣，谁也离不开谁。我们结婚以后的数年间，每年一次的探亲假，每次12天的假期，那是我们的“七夕”。妻子在学校单身宿舍，有自己的一间房，我去她那里休假总还好说，总不会惊扰别的人。我在单位是仨人一间房，妻子要来我这里休假，就得提前半个月，跟同屋的人商量，请他们另找地方住。我们这对牛郎织女，匆匆地相会几日，被窝还未焐热就又分开，我们成了“假日夫妻”。

房子这时对于我们，只是个冷冰冰的空壳，它不曾有过家的温馨。有时也想营造点家的气氛，比如高兴了包顿饺子吃，把办公桌擦擦，就当案板使用了，没有擀面杖，就用瓶子擀皮儿，包出来的饺子味儿，总觉得不够纯正。像孩子作过家家游戏，想体验家庭生活，却没有真正家的味儿。所以那时我最喜欢唱的歌曲，就是那首洋歌《可爱的家》，只要是独自一人的时候，我就会悄悄地轻轻哼唱：“纵然游遍美丽的宫殿，享尽富贵荣华，但是无论我在哪里，都怀念我的家。”用这首少年

时代学会的歌，寄托我对家的无尽思念。

就这样日复日年复年的数日子，家这个符号，在我的脑海里盘旋了六七年，希望它能谱出美妙的乐章。谁知它依然像水中月镜中花，只能在情感上给与享受，却不能称为实际拥有的家。看来依靠别人，哪怕是所谓的组织，都难以成全我，只有自己靠自己了。我决心跟妻子调到一起，有个实际的家，结束这两地分居的生活。

我的亲人都在内地，要调当然得我调，首选之地，一个是天津，一个是唐山，理由很简单，我生在这片土地上，祖辈都在这里生息，谁不愿意离家近些？可是一联系才知道，原来我这理由，根本不是理由，联系单位无一例外，非常干脆地回答：“你是摘帽‘右派’，我们不便安排。”噢，这时我才恍然大悟，这顶戴了多年的帽子，仍然在起着专政的作用，如同孙猴儿头上的紧箍儿，只要有人一念就会让我头疼。

得，既然咱是另册之人，就别往正常人堆里挤，于是跟妻子说：“你既然嫁给了我，两个人总得在一起，我调回来有困难，干脆你就调内蒙，将来有机会就一起回来，回不来就在边疆呆着。怎么还不是一辈子。”妻子总算通情达理，愿意跟我调到内蒙，谁知正在联系的时候，中国大地上刮起“文革”妖风。原来能不能调到一起，尽管没有什么把握，但是做为向往和希望，毕竟还能给人以安慰。倘若连这样的诱惑都没有了，这个世界就实在太可怕了，人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然而，谁知这样可怕的事情，竟然说来还真的来了。

### 三

这场以破坏为目的的运动，把个好端端的国家，一夜之间搞得天翻地覆，毁坏了人间所有美好事物。中国的无数家庭如倾覆之巢，一些人有家难归，一些人守家哀叹，被抄家的人说：“要是没有家多好啊，他们想抄也抄不成。”可是有家的人哪里知道，我这个没有家的人，连对家的一点渴望，此时都被扫荡殆尽。

我和妻子都被关在“牛棚”里，时时讲天天讲的“阶级斗争”，使我们如临世界末日。妻子所在的学校的学生，在个别教师的唆使下，以莫须有的政治罪名，对妻子进行了残酷的迫害，险些在那场灾难中丧生。我是个“右派”死老虎，不好再折腾什么新花样，反正也没有安生的日子过。俩人从“牛棚”里放出来，我风尘仆仆地赶到唐山，本想跟妻子团聚几日，享受点劫后余生的欢欣，到了那里才知道，这时妻子连宿舍都没有了。我们在教室里拼几张书桌，搭个临时睡觉的窝儿，有天三更半夜睡得正酣，坏学生往教室里扔石头，差点砸中我们俩的头脸。这时我不得不暗自感叹，要是有个家多好，我们总可以避避难吧。

“文革”后期经过学习班审查，又经过五七干校劳动锻炼，最后把我分配到集宁市，而且是在《乌兰察布日报》当编辑，生活相对安定了许多，我就劝说妻子调内蒙，以免“三四年一次”的运动，我们就更没有机会到一起。就这样，我们这对一直分居的夫妻，在唐山大地震前半年，总算调到一起生活。倘若没有这个机会，妻子仍在唐山的话，从地震的时间上推算，我和儿

子正都在唐山，我们这个家很可能被毁灭，幸亏有老天的可怜保佑。这时我们人是调到一起了，可是仍然没有房子，就住在报社办公室——这就是我们奋斗多年，所拥有的没有正式房子的家。

没有正式房子住，是不是有什么家具呢？从我来说，除了公家借给的木板床，再有就是两个纸肥皂箱，用来放几件换洗的衣服，还有个帆布作的手提包，用来存放自己喜欢的书。妻子的情况，似乎比我要好些，有个掉了漆皮的板箱，还有个粗柳条编的箱子，用来存放比我要多的衣服，以及读大学时用过的教材和琴谱。这些必不可少的东西，就是我们的“镇家之宝”，别的值点钱的东西，就是那架“美多”牌收音机，以及妻子骑的女式自行车。

把我们俩人的这些物品，通通地放在一起，勉强算是家档，难道就有家的模样了吗？我不相信。我没有过家的感受，却有过对家的观察，家中的物什，总得有点家味儿，就连家庭扔出的破烂儿，都是别处代替不了的。我们的家仍然像个宿舍。报社的一位同事实在看不过，自作主张帮助定做两个板箱，用优惠价给我买回来，又有朋友代买一张桌子两把椅子，这屋里才好歹算个家，尽管房子是报社办公室。

#### 四

好在老天有眼地不绝人，1978年枫叶泛红的时候，我的“右派”帽子还未真脱，就从内蒙回到了北京。这里是首善之区的福地，是我年轻时起步的地方，是我事业开始的地方，尽管在这里我倒了霉，后来被发配北部边疆，但是北京对于我，仍然有着难以抵挡的魅力。从

地域上讲距亲人们近了，从发展上看有了回旋余地，只是回来了不等于有了家。那时我被借调在《工人日报社》，除了在单身宿舍有张床，周末回去住住，更多时候都是在文艺部办公室，拼几把椅子当床睡觉，一来是值夜班方便，二来是图个起居自由，这时连作梦都是关于家的。

家对于我真正成为家，而不是符号，是在1980年。

在这一年的秋天，我的“右派”问题改正了，妻子调来北京，儿子上了高中，我们有了两间楼房，有了简单生活家具，有了自己的户口本，户主一栏上写着我的大名，这时才有对家的真实感觉。这感觉就像一块磁铁，无时不在吸引着我。那时我在《新观察》杂志社供职，杂志社地处王府井闹市区，有的同事下班就随便逛逛，我是下班就赶紧往家跑。是什么东西在等待我呢？不知道，反正就是想往家里跑，觉得在家里呆着舒服。有时跟妻子一起去逛公园，都要老远地跑回家吃饭，这并非是舍不得钱，俩人多年都在集体食堂吃饭，实在吃烦了吃腻了，就想吃家里做的饭。偶尔跟朋友同事聊天儿，我常常情不自禁地说：“过去打光棍儿，不知家的滋味儿，如今有了家，才知道有家真好。”

可是由于长期无家，有了家却不会住。当我拿到新房钥匙时，觉得这两室一厅的房子，简直比小礼堂还敞亮，我们急不可耐的想住，只是简单地扫了扫，洒了洒水，就匆忙地搬进去了。事后才发现水泥地上，还残存着不少灰块，窗框上沾着零星灰点，更不懂得房屋装修。为了享受这家给予的欢乐，没有买床就先席地而眠。我和妻子望着天花板，看着窗外投进的斑驳月影，想起过去近于流浪的日子，这头一个夜晚谁也未睡好。俩人的目光偶然相碰，笑而无语又胜似有语，仿佛都在

探问：“你说，这是真的吗？”只有我们这对中年夫妻，相拥着满屋里跳起舞，表达有房的满心喜悦时，这时才切实感到是真的。我们的的确确正在属于我们的家中。

几天之后两位同事来串门，觉得我们屋子非常宽敞，再仔细看看才忽然发现，屋子摆放的只是几个木箱纸箱，原来连件必需的家具都没有，经他们跟领导反映，机关房管处以处理价，卖给几件旧桌椅箱柜，这家才算多少像个家了。我又花几十元钱，买了一套简易沙发，摆在紧靠窗户的屋角，这家就更显得神气了。同样是改正“右派”的一位外地作家，那时他正想办法往北京调，有天来到我家，颇有感触地说：“我能有这么一套房子，就好了。”后来这位作家，混上了较高的地位，当然也就有了更好的房子，他当时的感慨，如今早成了历史，恐怕今天连提都不想提了。我们这所房子是管道煤气，由于没有见过煤气灶，不知道怎么点燃，划着火柴晃了许久，找不到喷火灶眼儿，后来请邻居帮忙，这才知道没有推开阀门儿。

## 五

我和妻子婚后两地分居16年，我们的第一个真正的家，在1980年就这样建立了。而这第一个家的所在地，就是在新住宅区团结湖。在粉碎万恶的“四人帮”不久，国家百业待兴经济并不富裕，首先拿出钱来给老百姓盖房，我们做为首批新房受益者，思无家时的苦恼，想有家时的幸福，心里有着多少要说的话呵。

当我们又有机会，在单位调换新房时，这一晃又是16年。新房无论是地段还是布局，都要比老房好上许多倍，可是在要不要搬家上，我和妻子合计了好久，两个

人的意见才算一致。从理智上讲当然住新房，在感情上又舍不得老屋。留恋这住了16年的老屋，不能说没有“故土难离”的成分，以及难变的长期居住习惯，但是主要考虑的恐怕还是，这老屋毕竟是我们第一个家。这第一个家，表明我苦难命运的结束，宣告我漂泊生活的终止，它如同一道温暖的港湾，使两个奔波多年的疲惫身躯，在这里得到只有家才会有的安抚。

然而，人的向往和追求，又常常是变化的，最后，我们还是迁入了新居。这新居的条件比起老屋更好，妻子有了琴房，我有了写作间，而且几个房间全部朝阳，即使在寒冷的冬天里，都觉得暖洋洋地如春日。这个小区的大环境也不错，尤其是这里花草树木多，不说是四季都有绿色，起码不像别处那么荒败。像我们这样过去居无定室，多少年盼望有个家的人，到了中老年总算圆梦，个中的滋味只有自己知道。

最近按照国家的政策规定，我们把这套房子买了下来。以我和妻子两人的工龄总合，再加上妻子做为教师的优惠，应该说花的钱并不算多，我们的经济情况可以负担。两个人未假任何思索，就决定了这件大事，而且心里也踏实了。干了一辈子，漂泊一辈子，最后，总算有了栖身之处，我们感到非常满足。只是一想起那些无家的日子，想起几十年来的苦难历程，借用现在流行的“精神损失”说，对照我们的得与失，又多多少少有些想法。我们的“青春损失”，我们的“身心损害”，又是多少金钱可以赔偿的呢？这么一想，这套称为家的房子，它的价格太贵太贵啦。这时在我的思想里，家又变成了个符号，一个含“金”量很高的感叹号。

1998年12月20日

## 恩恩怨怨王府井

名声赫赫的王府井大街，告别百年老旧，走向现代文明，成为一条漂亮的步行街。

在它开街不久的一天，沐浴绚丽的晚霞，坐在一条长椅上，我静静地观赏街景，心情却像店铺里的灯火，忽明忽灭地跃动着。从我身边走过的行人，神情悠闲，步履散漫，随意地在这条街上徜徉。哦，这时我多想也有这样的闲情逸致，享受这难得的无忧无虑清福，可是无论怎样努力却很难做到。对于王府井大街的回忆，就像一块沉重的石头，死死地压在我的心上，不管我是挪动还是不挪动，它都会使我的神经疼痛。王府井大街呵，是一条与我生命攸关的街，只要置身在这条街上，我的心就不可能平静。

从听说王府井大街改造那天起，我就无时无刻不在关注着它，希望早日一睹它的新颜。有时在媒体的报道中，偶尔知道它的消息，脑海里的记忆波涛，马上就会不停地翻腾，有时还会伴有无尽的遐想。那天去人大大会堂开会，车正好从王府井经过，看着施工的繁忙景象，惊喜同时又颇感不安。既希望它有崭新容颜，又惟恐它的原貌全非。

如今的王府井大街，可以说是今非昔比，完全成了另一个样子。新建筑如东方广场、新东安市场，气势恢宏清爽，透着一派勃勃的现代气息；老商店如盛锡福、东来顺，名号未变门脸却很讲究，仍然保留着古香古色

的面目。至于街道花卉铺地，街饰点缀错落有致，更是老街无法比拟的。从整体上看还算有些特色。

对于只来购物闲逛的人，今天的王府井大街，无疑是个不错的去处。然而对于像我这样跟王府井大街有过千丝万缕关系的人来说，却是人生日记沉重的一页，什么时候哪怕轻轻翻阅，都会有着刻骨铭心的伤痛。无论它的面貌变得多么新艳，我的记忆仍会带着往日沧桑。

可以说，活到这把年纪，逛过的商业街，应该说不算少。那么，为什么单单对王府井大街，让我如此关注和钟爱，它的哪怕很微小的变化，都让我这样牵肠挂肚呢？我想，这跟我与这条街的缘源，恐怕有着直接的关系。

最早跟这条街结缘，是在40年前，缘起是王府井书店。那时北京的书店不多，像摆布在棋盘上的棋子，全城这一家哪一家，书的品种也不多不全，就近选书购书极不方便。唯有王府井大街上，聚集着多家书店，如新华书店、外文书店、美术书店、音乐书店、古旧书店、内部书店，等等，而且书的品种也齐全。要想看新书买新书，就必须得去王府井，久而久之，王府井大街上的书店，自然就成了读书人的宝地。假如说，年轻时候还算读了几本书，积累了一点点各种知识，我得好好地感激王府井，正是它那里的书店用智慧钥匙，启开了我蒙昧的思想大门。但是，对于给过我知识的王府井，过去我却又常常有所怨怼，因为我的政治恶运和生活遭遇，同样是从在王府井购书开始，思想上难免会打上宿命的情结。

那时我正是个风华正茂的年轻人，像许多同辈人一样单纯正直，对于未来充满着天真理想，希望通过自己

的努力增长才干。所以一有时间就往王府井书店跑。我那会儿正迷恋着诗歌，见报纸新书预告上刊登，鲁藜的《星之歌》诗集出版，在附近书店问过几次都未到书，就又想到了王府井书店。跑去一看，果然有《星之歌》，摆在书店柜台上，就买回来一册。

这册买回来的诗集，我习惯地放在床上，还未来得及看，“反胡风运动”就开始了。因为我喜欢诗歌且在学习写作，又有俩位跟胡风沾边的朋友，我所在单位就拿我当靶子，对我进行政治审查和思想批判。有个同公寓的人来过我屋，见报纸上被点名的人中有鲁藜，他就表现一次“进步”，悄悄地向领导打小报告，说我有一本鲁藜的诗集。这在斗争至上的那个年代，没有理由都可以整人哪，何况我还多少搭点界，自然也就会在劫难逃了。斗争组织者依据这些“罪证”，又是批判又是审查，狠狠地把我瞎折腾了一通，恨不得从我身上创建功勋，最后却因为找不出“硬货”来，不得不无奈地放我一马了事。但是以组织的名义干的事，总不能让组织丢面子，就给我下了个结论：“资产阶级个人名利思想严重”。

这样一顶非政治性的帽子，在今天看来算不了什么，可是在极左风行的50年代，即使压不死你也得焖蔫你，反正不能让你有好日子过。我就是在这顶帽子的捉弄下，失去了到北京大学读书的机会，同时经受了一次爱情打击，从此，情绪开始消沉，理想开始破灭，原来满以为宽广美好的前程，现在变成了狭窄暗淡的景象，生命之火再也燃不起欲望。如果不是轻轻的年纪支撑着，我单薄的躯体恐怕早就垮塌，哪里还会忍受度过那段艰难?!这就是王府井大街，跟我的第一次孽缘，从此以后再无幸福可言。

有人说，性格决定命运。此话，绝对是真理。我这个人性格，就是大小事较真，只要自己认为有理，你再压再整我也不会服，有机会我就要表白。1955年“反胡风运动”，我被好没样地整了一通，读书和爱情都遭遇重创，我当然要时时耿耿于怀，连这样的命运大事都不介意，那还叫有血有肉的男子汉吗？所以在1957年共产党整风，让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说真话时，我对自己被无端批斗的事，真诚却激动地说了些看法，结果又酿成了更大的灾祸。1957年“反右”运动中被划为“右派”，由一个正常人沦为政治贱民，从此离开北京离开王府井，过起了流放人的无望生活。在北大荒劳改的那些日子里，有时想起北京自然就会想到王府井，以及那些有关王府井的往事。偶尔跟一起劳动的难友闲聊，说起王府井时常常有人问我：“如果有一天可以到王府井的话，你最想去的是王府井什么地方？”我几乎未假任何思索地说：“先逛逛王府井书店，然后就到大华或红星，看一场新上映的电影。”

结束了北大荒的劳改生活，又转手被流放到内蒙古，从地域的距离上来说，内蒙距家乡天津要近得多，而且从天津到内蒙，或者从内蒙到天津，都必须得在北京换车，这样在每年休探亲假时，我总会两次经过北京。当然也就有机会再逛王府井，只是次数再没有过去那么多，时间再没有像过去那么从容，我成了王府井的匆匆过客，感觉和感情都是异样的。尤其是想到在北京的那些日子，我的内心立刻会涌起淡淡苦涩，像初冬早晨的薄雾笼罩在心头，许久都无法完全挥之而去。这时的王府井，这时的书店，就如同两个“冤家”，我真是又爱又恨呵。可是下一次再经过北京时，哪怕有一点宽

裕的时间，我又会下意识地移步王府井，在对现实的感受和对往事的回忆中，重新去承受爱与恨的再次折磨。真的没有办法。

有一年夏天，我所在的野外工程队，刚从东北施工完毕，回内蒙路过北京时，换车要停三个多小时，我就从车站信步走到王府井。这中午时分的天气又热又闷，热得我嗓子都快冒出烟了，就走进一家书店旁的冷食店，买了一杯冰激淋，正想找个座位坐下吃，忽然听到一阵熟悉的声音，我不由地寻声看过去，呵，正是那久违的听过的声音。还好，他跟和他说话的人，并未发现我在旁边，我赶紧拿着冰激淋，像小偷似的匆匆离开。这是我被划为“右派”后，离开北京多年回来，第一次遇见熟悉的人。自从被“阳谋”政治套住以后，我真的不想看见相关的人，更何况这次在冷食店看见的这位，是跟我曾经有过非同一般关系的人，后来在政治运动中被迫跟我绝交，倘若我们两个真的四目相对，无论是谁都不知道说什么好。那该会是多少尴尬。

人在自己一生的经历中，会遇到许多这样那样的事，会认识许多这样那样的人，这都没有什么关系，要紧的是永远要记住美好的人和事，只有这样才会保持住一个美好心态。有了这个美好的心态，碰到什么艰难经历什么坎坷，都不会失去生活的勇气和信心。

不知是命运的安排，抑或是生活的巧合，我跟王府井大街，好像有种冥冥缘分，不止是绕不开走不脱，而且还越凑越近乎。当22年之后流放归来，我供职《新观察》杂志社，居然就在王府井大街上，从此我成了王府井的街民。那时杂志社办公条件极差，几间简陋破旧的小平房，除了必要的书橱办公桌椅，别的东西都很难放

下，连主编都没有自己的办公室，我们这些人就更是大家挤在一起。中午吃完饭没有地方休息，也不能老是泡在屋里，这王府井大街上的店铺，就成了我们经常光顾的所在。尤其是街上的几家书店，几乎天天都要去上一次，几下年来，营业员都觉得面熟，看见了都要点头示意。我这时在王府井上班，天天都要进进出出这条街，虽然在表面上不像过去那么激动，但是一想到曾经发生在这里的事情，感情上依然沉浸在剪不断的状态，内心深处时不时地泛起莫名的情绪。这时我才真切地意识到，尽管时光悄悄流过22年，苦难早让我的心结老茧，原来这王府井大街呵，却还在不断地折磨着我。

我在《新观察》杂志主持时事杂文版，这是这家杂志的重头版面，直接评说政治时事和社会生活，是个让读者喜欢让官员讨厌的栏目，闹不好还会给杂志社招致祸害，所以我经常处在忐忑不安之中。杂文家、漫画家大都目光敏锐，思想深刻，而且对于社会不良风气敢于直言，我负责这类稿件也就决定了我的命运，这期间零星的麻烦不断，好在当时政治气候不错，杂志社的领导又能扛住，我适当做些说明交代，差不多都能够化险为夷。惟有一事差点酿成大祸，这就是组织发表白桦文章《春天对我如此厚爱》。

事情的经过和动机，其实非常地简单，绝不像有人想的那样。那是在电影《苦恋》上映之后，全国文艺界掀起批判的浪潮，国际上一些敌对势力借机反华，说作家白桦被官方如何如何了。为了澄清事实以正视听，白桦所在单位写了一封信发在《北京晚报》上，介绍白桦的工作生活近况。我看了这封信以后，觉得这毕竟是间接介绍，还不能完全让人信服，最好让白桦自己写文

章。因此，在杂志社讨论选题的时候，我建议约一篇白桦的文章，并且封面上给白桦发张照片，这样会更有利澄清事实。当时恰好主编戈扬去了外地，就由杨犁和张凤珠二人拍板，指派我向白桦联系约稿拍照，杨犁时任副主编，张凤珠时任编辑部负责人，主编不在就是最高领导，对他们能够当即决定很钦佩。我立即给白桦打长途电话联系。

我是1978年认识白桦的，跟他算是老熟人了，我把情况一说，他就爽快地同意了。没过几天就寄来文章，这就是那篇《春天对我如此厚爱》，发表在1981年第14期《新观察》杂志上。后来白桦从长春来北京，我陪《新观察》杂志美术组组长潘德润，在东单公园给他拍了张照片，只是最后没有在杂志上用出来，却留下了一段文坛往事和“老照片”。白桦这篇文章发表后，读者的反映还是积极的，我感到如释重负的轻快，就打算去北戴河休假。当时中国作协正组织作家们在海滨避暑。

在我动身去北戴河的前一天傍晚，我和妻子正在家里做晚饭，突然听到有人急促地敲门，我拉开门一看是主编戈扬。待她在沙发上坐定后，我给她倒了一杯茶，这时她拿出一张纸条给我看，是当时负责宣传的一位领导写给冯牧和戈扬的，大致意思是批评《新观察》，不应该发表白桦的文章，并让杂志社消除影响。主编戈扬问我怎么办？我当即提出两个办法，一是请这位领导人写文章，亲自阐述他的看法；二是由杂志社派人采访他，让他发表他的意见。这两个办法主编觉得都不妥，那我就没辙了，最后只好把难题留给了主编，我于次日去了北戴河海滨休假。当然，这件事绝不像我说的这么轻松，过程也不是这么简单，因为这篇散文是说我与王府

井，就不想在这里过多谈论了。此事的最后结局还算不错，解脱我的是一封“读者来信”，以及巴金在一次国际笔会的发言。这件事可说是我与王府井大街，在22年“右派”生活结束后，又一次政治上的风雨人生。所幸这时祖国大地已经朗日晴空，再不会随便定罪于人了，否则我又会因此事招祸。不过事后想起这件事，我还是觉得余悸在心。

这一次，我在王府井大街一呆就是五年，后来调到作家出版社工作，办公地点在沙滩老北大院里，距离王府井也只有几站路，只要是购书买日用品，仍然是首先想到王府井。有时去人大大会堂、北京饭店开会，更会早走一些时候，先到王府井大街逛逛，或者到书店去翻翻书，几乎没有任何目的性，就是有种感情的需要。只要在这条街上走走，我的心情就不会平静，那些恩恩怨怨的往事，就一股脑地撞击我的胸膛。

现在的王府井大街，已经完全变新变洋，成了时髦的商业街。我熟悉的书店，我供职的190号院，有的消失了，有的改建了，再难以寻觅当年踪影。在为这条街新颜高兴的同时，我的心中难免有种淡淡的惆怅，别说是到了我这样的年龄，就是比我再小上十岁二十岁，我想也不会忘记留有自己踪迹的地方，尽管这个地方给过你许多痛苦。这就是人之所以为人的缘故。

2001年6月29日

## 饺子随想曲

好吃不过饺子。在我国尤其是在我国北方，借用一句政治家常说的话，这几乎成为人们的“共识”。既然是大多数人的“共识”，在生活中也就必然付诸实践。每年春节期间，初一饺子初二面，初三合子锅里转，到了被称为“破五”的初五，还要吃饺子。可见饺子在饮食中地位的显赫。当然，过大年吃的这两顿饺子，有个图吉利的讲究。那么在平时呢？饺子好像同样是餐桌上的常客。朋友来了吃饺子，改善生活吃饺子，假日休息吃饺子，今天高兴吃饺子，等等到了食品制造业可以速冻保鲜的现在，人们来不及做饭或懒得做饭，首选的食品更是速冻饺子。饺子实在是种人见人爱的好东西。富人吃，穷人吃，中国人吃，洋人也吃，不同的只是馅儿的差别，制做工序全一样，从整体上来讲，没有一样食品，能像饺子这样，把人们的关系拉得这样近。

我国的饮食文化中，光正经菜系就有多种，例如鲁菜、川菜、粤菜、淮扬菜、潮汕菜。地方小吃民族小吃，就更是数不胜数了，而且都制做得非常精美。饺子既不是正经菜系，也算不上风味小吃，为何如此大受青睐，我没有看过专家们的论述。不过从我个人生活的体会中，我觉得饺子的灵魂在一个“包”字上，也就是说饺子的制作过程顺乎人心，倘若没有自己动手的制做过程，像现在这样吃速冻饺子或在饭馆吃饺子，光剩下一

个饺子好吃方便的结果，这饺子也就没有了最早的意义。饺子原来负载的那种人情韵味儿，随着现代的冷冻食品技术一起，被渐渐地冷冻得没有了亲合力。饺子跟面包饼干一样成了纯粹的吃食。

如今我也常吃饺子，大都是买速冻的半成品，放在冰箱里储藏着，想吃了拿出来一煮，绝对的省心省力省时间，而且味道比我自己包的不差。可是也绝对的没有了包饺子的情趣。因此常常在吃饺子时想起过去包饺子的情景，尽管那已经是多少年前的事情了，并且有着或忧或喜的关于饺子的经历，但是今天想起来依然觉得异常温馨。

我虽然是个地道的北方人，但是生长在盛产鱼米的水乡，对于米面两种食品都习惯，面食中惟独对饺子有种偏爱。小时候在县城的老家居住，四世同堂的十多口子人，平日里吃的是单调的饭菜，哪天当家人曾祖母发话改善生活，准是全家总动员一起包饺子。家中的女人们是包饺子的主力不必说，就是男人们也得干些剥葱摘菜的事，我们几个孩子帮助传递面皮数饺子，全家男女老少说说笑笑其乐融融，饺子无形中成了让全家人亲和的食品。曾祖母是一家之长，她从不具体干活儿，可是每逢包饺子，她好像也很高兴，要点面儿和馅儿，独自在她屋子里包几个。她包的这几个饺子，除了一般的饺子馅儿，她还悄悄的放点别的东西，比如块糖山楂片杏仁等，并按照她自己的意思，赋予这些饺子以寓意。饺子煮熟了端上桌子，谁吃到她包的什么馅儿，说甜说酸说苦这类话，曾祖母听过都有解释，总的就是有苦有甜才叫过日子。

我有过几次过集体生活的经历，在部队，在“右

派”劳改营，在五七干校，那时一到节假日说改善生活，其实就是大家一起动手包顿饺子吃，既减轻了炊事员的一时劳动，又让别的人得到些许乐趣，真可谓是休假过节的好方式。集体包饺子，与家里不同。先由厨房的师傅们拌好饺子馅儿，准备好生面粉和必要的炊具，班组领取时按人数多少分发。把馅儿和面粉领回到宿舍之后，就由班组长按每个人特长分配任务，有的活面，有的搅馅，有的擀皮，有的摆桌案，大家一边干活儿一边说说笑笑，政治上的界线和精神上的负担，此刻都暂时被抛到九霄云外。集体包饺子最有意思的是煮饺子。饺子包好都放在床板上，由两个人一前一后抬着床板，到厨房排队等候煮饺子，饺子如片片银鳞整齐地摆开，顺着次序一缕儿地排在院子里，远远地望去犹如一条静卧长龙。临到煮饺子下锅的时候，一个人把床板抬起到适当斜度，另一个人把饺子轻轻往锅里推，饺子就忽拉拉地跳进水里。然后用大铁勺一搅活，饺子犹如银色小鱼，一个个地沉下又漂起，布满在整个锅面上，腾腾的热气散放着香味儿，这时不由你不口水欲流。煮熟了吃起来也自然会有另一番情趣。

正是因为饺子好吃，在生活贫穷的年月，在一般人的眼中，谁家能够吃上饺子，那这家就必然富裕，不想露富的人家，有时吃饺子都怕别人知道。上个世纪60年代初期，全国城乡闹饥荒，我正在一个工程队劳动，有位老工人家中人口多，生活比较困难，经常靠公家救济度日。住的单位宿舍是个大杂院，平日里谁家吃什么饭，经过的人隔着窗户玻璃，就可以看得一清二楚，其实那时吃喝都差不多，就是不看也能猜得出，还不是各种粗粮加菜呵，饭的好坏只是看粮多少。有天傍晚，还

不到拉窗帘的时候，一位老工人家的窗帘，却早早地就拉上了，恰好这时有位工友去串门儿，走进屋里一看，全家围坐在炕桌上，正在欢欢喜喜吃饺子，弄得主人和客人都很尴尬。这位老工人一再解释，是小女儿馋饺子啦，怎么说也不听话，只好包顿素菜饺子。此事传出去以后，有一个月的补助费，这位老工人差点未拿到。可见这饺子在过去的年月里，在不富裕的人们眼里，有着多么举足轻重的地位。

如今生活富裕了，饮食的花样也多了，即使人们再怎么钟情饺子，它都不能算是高档食品，要想让饺子上正经宴席，就得制作精良多些花样儿。南北城乡的地方，这些年我未少跑，各式各样的饺子，当然也未少吃。不过给我印象最深的，只有西安和长岛的饺子。前者因为个儿小馅儿的样子多，后者因为个儿大馅儿的样子少，这一小一大一多一少的对比，就形成了我鲜明的记忆。

在西安市那次吃饺子，由陕西省作家协会作东，请去延安开会的北京作家。西安是个古老的都城，饮食也沾着点皇味儿，我们就餐的那家饭店，据说专营宫廷膳食，更以宫廷饺子闻名。开始端上来的几盘饺子，除了馅儿上的区别，个头样子并没有特点，觉得宫廷膳食徒有其名，或者纯属后人演绎，想借皇家的名气挣钱而已。各式各样的饺子吃得差不多了，只见侍宴小姐端上一只铜火锅儿，我以为是北京的涮羊肉或汤菜，就越发觉得这所谓的饺子宴，不过是蒙普通人的假御膳。稍候又端来一盘小巧饺子，放入沸水的火锅里。这才知道，原来是现煮现吃的珍珠饺子，尽管也没有什么新奇的地方，这种吃法却满有情调儿。一个个各种馅儿的小饺

子，在放有佐料的锅里煮熟，捞出来放在小碟里数着个儿吃，确实得有如数珍珠般的耐心。宫廷里是不是真有这种吃法且不说，反正这些小巧独特的饺子，是我生平第一次吃到，因此留在脑海中的记忆远比香味儿更长久。

山东长岛是个水上花园，树木葱茏，幽雅宁静，好客的主人见我喜欢这里，特意让我们在岛上住了一宿。次日日本想在上午离开，主人非让吃顿中午饭再走，只好客随主便留下来。在长岛吃饭，鱼虾蟹之类海鲜，顿顿都会摆满桌，而且都是新打捞上来的，是真正意义上的海鲜。这天中午的饯行饭，除了照例各种海鲜，堆得满桌满席都是，还特意加了几样青菜。刚一落座主人就说：“为了给远道来的客人饯行，今天中午的饭，除了老一套的海货，还想请客人尝尝长岛的饺子。”心想，还不是面皮儿包馅儿，南北城乡都一个做法，尝不尝都是一样的饺子。

海鲜佐酒，微薰未醉，喝得恰到好处。这时只见两位小姐，各端一个大盘子走来，一位端着的是平常的饺子，让我一眼就认了出来，另一位盘子里放的是什么认不出，大小个头好像是两只鸡，却又没有鸡的模样儿和肉质。经主人介绍后才知道，敢情这是一种大饺子，包的全都是海鲜馅儿。这种跟鸡差不多大小的饺子，是当地渔民最喜欢的吃食。因为在海上行船做饭，没有时间和条件讲究，渔民就把鲜美的海产做成馅儿，用一个盆大的面皮儿一包，在锅里煮熟捞出来，一个人端一个找个地方一吃，既省吃饭的时间又解饱。后来发现这种吃法不错，岸上的人家都来效仿，渐渐就成了饭店的食谱。像这么个儿大的饺子，很少有人能自吃一个，一般

都是先在宴席上摆摆，作作样子，然后再由大家分而食之。当然，如果哪位愿意，又有本事独吞，也行。这是我生平看到的最大的饺子。

西安的饺子过于小，而且有各种荤素馅儿；长岛的饺子实在大，而且是一水儿的海鲜馅儿。这两个地方的饺子，个儿一小一大，馅儿一个多样一个单一，都属于有自己特色的饺子，因此也就让我记忆至今不忘。看来世界上的东西，不怕都一样，只怕无特色，踩着别人脚跟的创造者，终归没有太大的出息。想想这饺子的各种往事，回头再来看今天的饺子，平常之中又似乎不平常。这饺子好吃与否，跟人的生活处境，有着一定的关系。试问今天吃饺子还有往日的感觉吗？

2002年11月4日

## 难忘草原那段情

前半生四处奔波，有家室而无居处，那时最大的愿望，就是有个属于自己的窝儿。经过多年的祈盼争取，最后总算如愿以偿，有了一套说得过去的住房。没有豪华的装修，住着却很舒适；没有高档的家具，使用却很方便。从此这个叫家的天地，就完全任我来驰骋，既掌握总统般的权力，又享受平民样的自由，活得真真正正像个人了。这时再听入唱“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对我都形不成怎样的诱惑，倒是那首《可爱的家庭》外来歌，让我听着非常动情动心。

朋友说，你这是怎么了，乘能跑能颠时，还不多往外走走，老呆在家里多没意思。话是这么说，有时也想这样，只是临到出发时，常常会变卦，找个理由打了退堂鼓。想想过去到处流浪，这会儿好容易有了个家，恨不得把过去失去的日子，找回来重新组合在家庭的温馨里。这就是为什么，这些年本来有机会，去九寨沟，走张家界，到新疆，进西藏，而我却并不十分热衷，原因就在这里。

可是，在今年竟然有个例外，全国政协和国家林业局，组织首都文化界人士，去内蒙赤峰翁牛特旗，参加“保卫绿色，关注森林”活动，我未假任何犹豫和思索，当时就爽快地答应了。尽管因脑供血不足正在输液。这是为什么呢？连我自己也说不清楚。反正只要一说是去内蒙，本能上就来情绪，有着游子归家的感觉。

在这次同行的作家中，有两位曾在新疆工作过，一位是剧作家陆天明，一位是报告文学作家文乐然。当我跟他们说起此事时，他们跟我有着同样的感觉，怀念自己曾经生活过的地方。陆天明是上海人，后来去了新疆；文乐然是湖南人，后来去了新疆。我是天津人，后来到了内蒙。我们三个人跟新疆、内蒙，都没有任何乡缘关系，只是因为在那个动荡年代，身不由己地被送到边疆。陆天明、文乐然俩老弟，是什么原因到的新疆，我没有细问过他们，从当时年代推测，我想不会是自我选择吧。而我去内蒙完全是流放性质的，对于一个摘帽“右派”来说，哪里会有自己的自由自愿。

由于有这段不寻常的经历，时不时会有人感到不解，甚至于被认为是一种矫情。尤其是像我这样的人，或者还有“知青”那代人，去边疆受了不少的苦，怎么还要留恋那个地方呢？简直不可思议。于是我跟陆天明进行探讨。我们的共识是：地域情感和苦难经历，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给苦难唱赞歌，是矫情；恋生活的土地，是常情。这就是为什么，即使是经过苦难，还要缱绻不舍。人在许多时候就是生活在这样的心境中。

说到这里，我忽然想起一次聚会。那是在今年春天，浙江作家汪浙成来北京开会，会期只有三天，他哪里也不想去，他说，他在内蒙工作那么多年，调回家乡了，还是经常想内蒙，这会儿就想跟内蒙人见见。于是，我们这些在北京的内蒙人，相聚在北京广播学院两位教授那里，淋漓尽致地神游了一趟草原。席间又是说又是喝又是唱，无拘无束，自由自在，就像在白云蓝天下的草原，任着性子跑马、摔跤、打滚、呐喊，要有怎么畅快就有怎么畅快，高兴得忘记了都是年逾六旬的人啦。

尤其让人奇怪的是，说的事都是内蒙的事，什么内蒙人如何实在呀，什么内蒙莜面如何好吃呀，等等；唱的歌都是内蒙的歌，什么《美丽的草原我的家》呀，《呼伦贝尔园舞曲》呀，等等，说时是那么动情，唱时是那么动心，好象我们就是土生土长的内蒙人。其实，我们这几个人，全部是外地人，有的是大学教师，有的是报刊编辑，有的是部队将军，在六十年代初期，以不同的情况，以不同的身份，从内地来到内蒙，一呆就是二三十年，直到改革开放时，才都陆续地调回来。可以说，把自己的青春年华，把自己的聪明才智，全都献给了内蒙草原，献给了大西北的开发。我们可以无愧地说，在支援西部建设方面，我们是一批先行者。

当然，我们在内蒙的几十年，同样也有过不愉快的事。经历过各种各样的政治运动，在身心上也都不同程度地，留下了永远抹不去的痛苦。但是这些不幸的遭遇，如同一片暂时的小小乌云，并未遮住我们心灵的天空，只要想想内蒙这块深情的土地，只要想想内蒙那些纯朴的人民，情感上依然有种难以舍弃的眷恋。而这种眷恋常常是说不清道不明的，你可以说它是一种情感，你可以说它是一种习惯，反正不管你怎么说，只要它潜入你的血脉里了，你就再也没有办法摆脱掉。就如同进入江河的水流，总是不停地往前涌动，涌动。

我的故乡在冀东平原，十几岁便跟随父母离开，从此再也没有回去过。对于家乡景物的记忆，完全是儿时的那些，一点都形不成感情震撼，可是仿佛有种东西，总是冥冥中来诱惑我，无论在何时何地，亲切的故乡身影，都会出现在我的眼前。只要想起故乡，我就会兴奋，恨不得立刻回去，看看那可能完全陌生了的土地，

这是什么情结呢？这大概就是通常说的乡恋吧。

那么，对于生活过的地方，对于受过苦难的地方，并没有一点相承关系。而且留下的记忆完全是外乡人的，却同样有着刻骨铭心的思念，有的时候比对故乡还要强烈，这该怎么解释怎么说呢？我想应该说是一种“地域情结”，似乎更恰当更能表达真实情感。不然没有这种经历的人，就很难理解这样的事，必然会说是矫情的表现。

在我认识的外地“内蒙人”中，有这样一位文化界朋友，他原本是四川人，60年代大学毕业分配来内蒙，可是总想调回家乡去，后来终于有了个机会，调回到四川家乡了。到了家乡他才发现，除了景物是熟悉的而外，别的什么尤其是人情，他完全都是很陌生的，就连气候都不适应了，他只好又回到了内蒙。这时的四川对于他，只是个籍贯上的故乡，而生活惯了的内蒙，却成了他心灵上的故乡。有次跟一位原在内蒙工作的作家，说起这位四川朋友的事情，他说他也有同样的感觉。他从内蒙调回江西以后，尽管他的乡音未改，人们也承认他是老表，说话做事都很方便，但是在感情的勾通上，总觉得跟内蒙人更容易。这是多么奇怪的事情呵。

这时我就想，人的感情之舟太奇怪了，一半装着生养的故乡，一半装着心灵的家园，悠悠荡荡，从从容容，永远行进在时光的河流上。不管遇到多么大的风浪，都不会轻易地失去平衡。这也正是人的可爱之处。噢，心灵的家园和生身的故乡，都是我真诚情感的圣地，只要挚爱的泉水不枯竭，我就会永远精心地浇灌它们。

2000年6月10日

## 温馨的秋夜

几乎没有过度的季节，暑热炎炎的夏天刚过，两场骤然而至的秋雨后，这京城的天天气就变了。似秋，又没有秋的清爽舒畅；像冬，又没有冬的凛冽寒冷。就如同世间的许多事情，应该是这样却又不是这样，让你在疑虑之中奈何不得。这正是“最难将息”的时候。

不过，秋天毕竟是秋天，夜晚毕竟是夜晚。沉寂萧条的秋天夜晚，街头比之夏天更显宁静，走在华灯映照的大街，远比夏天更惬意更舒适，也就随意地多走了一段路。刚才跟朋友们聚会时的开心，就像大块的晶莹冰糖，依然甜蜜地含在嘴里，久久舍不得嚼碎咽下。边移步边回想地往前走，不知走了多少时辰，觉得实在有些力不从心了，就想到赶快乘车回家。偏巧这是个不靠车站的地方，“打的”吧也不在路边儿，就又犹犹豫豫地走了几步。

突然一辆红色夏利车，稳稳当当停在我的身旁，一张微笑的脸探出车窗：“这位先生，您好。请问您是要打车吧？”我犹豫了一会儿，勉强地嗯了一声。这时开出租车的师傅，主动帮我推开车门，热情而利索，我再不好说什么了。跨进车门刚一坐定，司机师傅打开计时器，喇叭里传出录制的问候声。这一切都是那么自然自在，几乎没有任何生硬的感觉。

司机是一位中年人。有着一张微笑的脸，更有一张

善谈的嘴。我们边走边聊。谈变化的天气，谈夜晚的街灯，谈堵塞的道路，谈偷税的影星，谈黑心的贪官，谈下岗的工人，谈“的哥”们的种种奇遇，总之，凡是他能想到的事情，这一路上都谈到了。他那滔滔不绝的话语，就像他车的四个轮子不停滚动，几乎让我没有机会插话。后来终于我可以问话了，就说：“我刚才是想打车，总有十来辆出租，从我的身边很快地开过去了，我想拦都拦不住，就又往前走了走。你叫我的哪个地方，紧靠便道，可是你怎么就知道我想打‘的’呢？”

“您看，这您就不明白了不是吧。其实是您自己在告诉我的。我见您走一走又回头看一看，那种想走又不想走的犹豫劲儿，说明您是在找车，所以我就主动地开过来问您。您看这不就是咱们的缘分吗？”我听了不禁暗自称赞。的确，我是想打“的”走，可是我的眼神不好，不知道哪辆车是空的，随便招手拦一辆坐，又怕拦一辆“富康”，舍不得多花几元钱，自然就要犹犹豫豫。就这么边走边回头，结果走到了这个地方，又不是个适合停车的所在，就在这时碰到了这位师傅。

接着他告诉我说，他比别的开出租车的司机，每天少说也得多挣一两百元，窍门就是他有眼力。他说：“咱开车不就是为了挣钱吗，想挣钱就得找钱挣，您刚才不是说了吗，从您眼前开过好几辆车，您想拦都拦不住，这不就等于把钱丢了不是吗。我不是这样，只要不在交通主干线上，尽量开慢点儿观察行人，看有的人想打车又犹豫，我就上前去问问，就是人家不打，对我也没什么，万一有个正犹豫的，我一问不就走了不是吗，您说是吧？”

“有道理，这也算是顾客心理学吧。刚才你要是不

主动来问，我肯定还要再走几步，起码要找个靠路口的地方等车。”我这样说。他听后笑了笑说：“我总觉得挣钱就要挣个聪明。我们开出租车的，算个体力活儿，可是你要是稍微动动脑筋，就会多挣个百八十块。比方说，有的出租车司机中午不愿意动，认为顾客中午都休息没有活儿，但这要看你在什么地方，我就经常中午在大机关附近停车，有时活还挺多的呢。女干部没有时间上街购物，有的就利用中午休息时间上商场，来来回回就都坐出租车，这会儿又不塞车跑得又痛快。这样方便的钱干嘛不挣呀。”这同样是对顾客心里的揣摸。

从朋友的住处到我的家，其实只不过20分钟的路程。由于中途不断地塞车，走走停停，停停走走，大概足足用了40多分钟，路上幸亏有这位善谈的司机聊天，不然谁知会有怎样难捱的寂寞呢？而且他的一番话，就像这秋天的风，让我感到一种快意。更使这个秋夜温馨了许多。

2002年11月12日

## 怎不忆江南

四月。杭州灵隐寺旁。中国作家协会创作之家。居住休息十天。

这几个词组合到一起简直是一种诱惑，一种无法抗拒的向往已久的诱惑。尽管还未真正到了一动不如一静的年龄，只是由于思想的懒惰已经很少远行，可是一说去杭州就再也耐不住性子了，于是就有了春四月的江南之行，而且在灵隐寺旁一住就是十天，总算做了一回“天堂”里的人。其实，杭州并非陌生的地方，少说也去了七八次了，早没有了最初的好奇和兴奋，然而那种打心眼里的喜欢，却依然不减三四十年前。依我的年岁和经历，走过的地方并不算少，喜欢的地方也还有几处，能够长久保持新鲜感的，恐怕就只有江南之地，其中也包括杭州在内。

有时我也扪心自问，既不是江南人，又不是在江南生活过，你怎么就那么喜欢江南呢？是江南的什么让我如此沉醉如此钟情呢？想来想去无法回答，因为喜欢就是喜欢，喜欢还需要理由吗？有理由的喜欢是理智的喜欢，无理由的喜欢是感性的喜欢。真正的喜欢从来都是水乳交融难解难分。我对于不属于我的江南就是如此。至于说到喜欢江南的什么，绣山画水，深宅幽巷，文人雅士，故事传说，这些就不必去多说它了，就连江南人也厌烦的梅雨，我都觉得有着缠绵温馨的诗意。

这次的江南之行，我没有重游熟悉景点，即使是近

在咫尺的西湖，也只是在湖堤上走了走，重温一下曾经有过的感受。倒是两项意外的活动，在我记忆的画册里，又增加了两幅美景，对于江南有了新的印象。一次是走马观花的千岛湖行，一次是雨中的朋友山间茶叙。说到这里我得感谢汪浙成和张坚军这两位作家友人。他们二位都是江南人，生活工作在杭州，对于这里自然熟悉，倘若叫我自己选择，无论如何不会想到，除了西湖还有别的让人动情的去处。

人说，观景不如听景。到了千岛湖之后，看着这清翠欲滴的山，望着这幽深宁静的水，我立刻被惊呆了震住了，不承想还有这么好的地方。我马上改变了观念，觉得应该改过来说，听景哪有观景美。置身在这碧水翠山之间，眼前的景物立刻突现心中，人世间的尘垢杂物通通都忘掉了，只有洁净温馨的清风，在我的怀中撒欢儿激荡。我跟同行的作家友人程树榛、杨匡满说：“二十年前，我去过奥地利，那里的山水，洁净清幽，至今都难忘怀。不曾想这千岛湖的山更青水更幽。”这二位游历的地方比我多，他们跟我一样也有同感。可惜的是来去匆匆，停留时间不过半日，这千岛湖的美景，算是浮光掠影瞟了一眼，而那种氤氲浓郁的氛围，怕是永远也不会从我的心中消逝了。

几次去杭州都要饮茶，饮茶又必是在虎跑，据说只有虎跑的水，泡出来的龙井茶，茶味才更清淳爽口。谁知道呢？我不是正经的饮茶人，再好的茶水也品不出，跟着行家充雅人罢了。这次在杭州没有去虎跑饮茶，浙成兄安排我们在山间饮茶，倒是颇有一番山野的情趣。这座山的名字记不起来了，据说乾隆皇帝下江南时，在这里歇息曾饮过茶，事情是真的还是后人附会不得而

知，反正这地方的确是个品茶佳处。坐半山亭屋里，仰头观云，低头看树，人在云与树之间。这会儿正细雨蒙蒙，云被雨洗着，树被雨洗着，空气越发显得清新。文友们边品茶边聊天儿，天南地北，海阔天空，无拘无束，想起就说，倒也满适合文人的秉性。

这次的江南十日小住，比之前年到青田过温州，去年的绍兴参观游览，是少去了些许走动的情趣，却有着静下来的全新体验。这两者都不能相互替代，就如同江南的山和水，各有各的美丽特色，总是让你看不够玩不够，看过了玩过了还时时会想起。我对于江南就有着永远解不开的情结。

这几天京城连日小雨绵绵，不紧不慢，悠洒轻飘，很有些江南梅雨的韵味儿，早晨凭窗往远处的小公园一望，那片微雨洗着的碧绿树丛，跟我看见过的江南景色相同，只可惜天空没有江南的湛蓝。记得在创作之家小住时，推开那扇对山的小窗户，仰望辽远的天空，总会有一抹幽蓝的云彩，拥着地上翠绿的茶田扑来，顿时觉得抱着一怀江南的景色，别提多么惬意多么自得啦。

哦，江南如此美好，怎能不忆江南。

2002年10月25日

## 北大荒风光和白桦树

说话已经40多年过去了,不知怎么,对于北大荒的印象,我总是无法真正地忘怀,在别处无论什么地方,只要看见一派相似的风光,心海就会涌起遐想的波涛。其实,北大荒,既不是我的家乡,也不是我的生地,更不是我向往的所在,如果说还算有缘分的话,倒是1957年那场政治灾难,让我和北大荒结下了情缘。时间不过短短三年。

在不正常的情况下,被迫接近的地方,按理讲,不会带给我美好的记忆,何况已经过去这么多年,总该渐渐淡忘乃至消失了。然而,它却常常地出现在我的脑际,而且有些景物异常清晰可见,仿佛我们依然置身在那块土地上。想到这些连我自己都觉得奇怪。

也许有人会说,你太过于自我多情了吧,在那里受了那么多苦那么多罪,险些把小命儿搭进去,这样的地方有什么好留恋的。道理是这样。可实际上,绝非如此简单。人为造成的灾难,跟大自然的景物,是不同的两回事。我憎恨苦难,却赞美土地。北大荒那片土地实在太美丽了,假如不是在开垦的名义下,对它进行毁灭性的破坏,我相信它跟九寨沟、张家界一样美。这也正是我时不时想起北大荒的缘故。

我们刚到北大荒那会儿,黑油油的蛮荒野地,给人一种厚重沉实的感觉,抓一把泥土闻闻气味儿,就如同跟祖先用心对话,冥冥中的神圣充满心灵。这时不管你有多少烦恼事,也不管你处在怎样境遇中,就如同孩子依偎母

亲怀里，总会感到从未有过的踏实。我就是从这一时刻起，真诚地爱上了这片土地，并愿意为它献上赤诚。

由于地处高寒地带，北大荒的四季景色，似乎不那么分明，然而对于热爱它的细心人，总还是可以感觉到的。冬日的积雪在春天融化以后，黑土地到处散发着清香气味，这时彩羽巧嘴的云雀鸟，被这气味醉得不知如何是好，就尽情地在蓝天上低翔歌唱。到了夏天绿草繁花开遍四野，欢乐的江河条条碧水长流，给这千古沉寂的土地，带来一派勃勃的生机。秋天是个收获的时节，北大荒的田野由绿变黄，就像由金子铺成的宫殿，随便看上一眼都会喜悦盈怀。而到了漫长寒冷的冬日，完全成了白皑皑的世界，这才是北大荒最独特的美丽，就连不善辞令的普通人，这时都会张口，说上一两句诸如“好呵好”之类的话，借以抒发内心的感受和激动。

而我更喜欢和更留恋的，则是亭亭玉立的白桦树。它们是我白日朋友梦中情人。即使是在离开多年的现在，只要有人说起北大荒来，首先让我想起的景物，依然是记忆中的白桦树。白桦树实在可爱呵。

那年油画家张钦若先生要送画给我，问我画什么内容的画面，我未假任何思索地说：“画白桦树。”这位我北大荒的难友，立刻懂得了我的心意，不久就送来一幅白桦树的画，而且是水库旁的白桦树——我们亲手修建的水库，我们亲手栽植的白桦树。我高兴地把画悬挂在客厅里，有时候静坐在沙发上观赏，许多北大荒往事都会再现眼前。出于同样的情感和想法，重返北大荒的那年秋天，正赶上白桦树浑身披金的时候，我特意在白桦树下拍照，只可惜未能拍出白桦树的绰绰风姿，不然我一定会放大悬挂在室内。

在北大荒有各种各样的树木，还有不少的无名奇花异草，以及不时出没的飞禽走兽，那么为什么，我只对白桦树情有独钟呢？说出来不怕人笑话。我觉得白桦树很有平民个性。它的体态不像松柏高壮，天生有种权势气质；它的叶冠不像榆槐蓬乱，给人一种不羁印象。白桦树体态单薄却很直挺，而且躯干比任何树木都清爽，尤其是它临秋时的金黄色叶子，在阳光照耀下越发显得落落大方，不萎靡，不衿夸，永远平静安详地自在生长。更可喜的是，它不畏惧严寒，它不羡慕荣华，生活得非常坦荡。

大概正是因为白桦树，太过于平和、平常了，因此，它的命运才更多舛。像柞树、水曲柳、椴树、杨树等等，在北大荒也很常见，总的数量绝不算少，而在砍伐时却很慎重，派用场也都是重要地方。对于我喜欢的白桦树，则从来没有那么客气宽容，什么时候想砍就抡起锯斧，没有一点商量的余地。用场不是烧炕、垫路，就是盖马棚、猪圈，最好的用场也不过扎篱笆墙。至于人们随意践踏，更是再简单不过了。我喜欢的白桦树，没有抗争，没有哭泣，只是默默地承受。

我的植物知识，几乎近于零点，只知道枫树的叶子经秋由绿变红，白桦树的叶子染霜由绿变黄，别的还有什么树木，经历外界的磨厉后，敢于如此张扬个性，我就再也知道了。在我不算完全的印象中，大多数花草树木的叶子，都是在临近枯萎时暗淡，根本不会留下最后的光彩。所以对这两种树的品格，我才会有着爱意和赞赏。由于在北大荒那种特殊的境遇里，白桦树跟我相伴于艰难中，又默默地给了我生存启示，当然也就让我格外钟情。哦，美丽的北大荒；哦，寂寞的白桦树。

2000年7月26日

f

## 未摸过枪的老兵

我也当过兵，而且是解放军序列里，正儿八经的兵，可是很少跟人说起。即使熟人聚会时，某个相关话题，勾起在座老兵心思，议论起军旅生活，我也是缄口不语。所以我敢断定，知道我当过兵的人，在朋友中恐怕很少。我从军的历史，写在我的档案里，留在我的记忆中，成为我生命的历程。

好像是只有一次，跟一位陌生人，说起我当过兵。那是在一列长途火车上，坐在我对面的一个人，不知是排遣旅途寂寞，还是想起了什么事情，他凭窗凝视着远方，轻轻地吹起了一串口哨。他口里飘出的音调，立刻把我吸引住了，情不自禁地打量他。这是一位年近50的人，一双眼睛闪着聪慧的光芒，只是眸子上略显忧郁，那一张黑里透红的脸上，明显地刻着岁月风霜。在他的脸上和口哨声中，我判断眼前这个人，很可能跟我有过相同经历，抗美援朝时期参军参干，在部队里干了几年转业，属于50年代那批学生兵。

为了验证我的判断，更为了跟他攀军缘，我主动地跟他搭话：“同志，你是当兵出身吧？”“是呵，你怎么知道？”这位旅伴惊奇地说，本来就很大很亮的眼睛，此时显得更大更亮了。我说：“我不只知道你当过兵，而且知道，你是50年代参加军干校的，对吧？”他一听马上兴奋起来，移正了身子，两眼直视着我，说：“这就怪了，咱们不认识，也从未见过面，你怎么说的这么

准呢？”“这有什么难的，你刚才吹的口哨，那音调是一首歌的，歌名叫《走进军干校》，我现在还记着歌词。当年学生参军参干都唱过。”我这么一说，他就更来了神，说：“这么说，你也当过兵，也是那时参军的？”我微笑着向他点了点头。

两个同时代人，两个同期老兵，就这样相识了。在列车隆隆的滚动声中，我们一起回忆那段峥嵘岁月：那时新中国刚刚建立不久，南韩北朝两国打起仗，战火燃烧到了鸭绿江边，中国人民个个义愤填膺，誓死保卫危急中的国家。许多大中學生投笔从戎，唱着“让我们走，走进军干校”，唱着“共青团员时刻准备着”，离开家乡、父母和学校，走进绿色军营，走向朝鲜前线，成为有文化的新一代军人。我和这位旅伴儿，都是那个时候，穿起军装的学生兵。从谈话中知道，他去过朝鲜前线，真正地打过仗，这在当时很了不起。而我却没有这样的机会，参军后在军校未毕业，就进了部队的大机关，成为“当兵四年未模枪，抗美援朝未过江”的军人。这也就是我所以不敢自称老兵的原因。

但是，不管我敢不敢承认，在有的场合里，在别人的眼里，我还是被当做老兵。就拿眼前的事情来说，这位打过仗的真正老兵，跟我谈话时，总是一口一个“咱们这拨老兵”，说得我简直无地自容，却又不好解释和推脱，只好以点头表示默认，谁让我属于他那拨人呢？就算我沾光占便宜啦。这样我们之间也更显亲近。

说起我们那拨儿50年代的学生兵，我们俩人的心绪都很不安，当时的情景又都重现在眼前。新中国刚刚建立的最初几年，是个充满激情和理想的年代，几乎每个人都是那么真诚——年长者真诚地忏悔自己的过去，年

轻人真诚地憧憬自己的未来，对于国家发出的每个号召都相信。正当国家号召青年学生参军参干时，许多大中学生放弃读书，坚定地投身到解放军的行列，当时的情形颇像60年代，青年学生的上山下乡运动，人们争着抢着的要走，我就是背着家里报名的，以至让母亲着急许多天，直到接到我从军校来信，家里人这才放下心来。参军参干成为一种时尚，被我们那一代人追求着，当时好像谁也不想落后。

在这些十几二十几岁的学生兵当中，有的人出身富裕家庭，却未留恋那个安乐窝儿，而是毅然决然地参了军，不料在当时“极左”路线下，有的人仅仅因出身不好，或者因有海外港台关系，而受到不公正的对待。我眼前的这位旅伴儿，就是因为出身地主家庭，在部队多年未能提干，最后只好复员回家。他说：“其实提不提干，对我来说也没啥，不管怎样，有了那段当兵的经历，我也就很满足啦。”噢，一个多么豁达开明的老兵，一个多么真诚单纯的老兵，一个为理想献身的50年代的老兵。

老兵自有老兵的情怀，老兵自有老兵的骄傲；当然，老兵也自有老兵的烦恼。尽管我是个未摸枪的老兵，没有多少可以夸耀的本钱，没有多少值得称赞的业绩，但是做为一个50年代的老兵，我仍然有着自己神圣的尊严，如同我戴过的军帽上的军徽，绝不能让人随便地亵渎污辱。然而在万恶的“文革”后期，我却被人无情地数落了一顿，倘若不是自己的“罪人”身份，我真想跟他好好地理论一番。在我当时的下意识里，他可以对我不恭不敬，但绝不能说老兵坏话，因为老兵是个通称，它代表着所有的老兵。

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经过几年的造反瞎折腾，考

虑到内蒙是边防前线，“文革”后期中央决定，对内蒙古实行全面军管。机关干部全部进学习班，一边学习一接受审查，管理人员由北京军区指派，实际上是人也被军管了。既然要由军队来管理，自然少不了军训和拉练，在部队时我没有摸过枪，转业地方又被错划“右派”，连当民兵的资格都没有，这样就又失去了学武的机会，因此在作各种操练时，我作的动作远不如当过民兵的人。一天学习走队列正步，我的动作怎么也不规范，连长对我很不高兴，他怒气冲冲地说：“真笨，简直是乱弹琴，连个正步都走不好，亏你是个老兵哪。”他的这句话很刺激人，很伤我的情面和感情，当时本想当面质问他，后来考虑再三还是忍下了。不过私下还是给他提了意见，不为别的什么，就是想维护老兵的尊严。连长他也是个军人，我们是不同代的战友，他应该真正懂得，尊严对于军人——尤其是对老兵，是多么至关重要的事情。

有了这次对老兵尊严的维护，从此以后，连长对我格外客气和尊敬，即使我再作不好操练动作，也不再像过去那样数落我，总是耐心地告诉我应该怎样作。他好像开始意识到，我再有天大的错误——假如真有的话——我的老兵身份也是抹不掉的，这是我的历史和生命的一部分。而我自己从此以后，也再没有客气过，不再有自卑之感，因为当兵时没有摸过枪，就自以为矮人一等。不，摸过枪与未摸过枪，只是工作岗位上的区别，我穿上了军装就是军人，我在那么早当上的兵，我就是个不折不扣的老兵。这还有什么好说的呢？不过我还得如实承认，在扛过枪的老兵面前，不管怎么说，总还是觉得有点“理亏”，谁让咱是个未摸过枪的兵呢，再老不也是少了些英武之气吗。 2000年1月29日

## 灯火的记忆

生活中离不开灯火。但是，生活在城市的人，夜晚总有华灯陪伴，他们很难意识暗夜的可怕，更不会感到灯火的可贵。只有那些在茫茫旷野里，走过漫长夜路的人，他们才会知道灯火多么重要。

年轻时候，我在北大荒农场劳动，曾有过一次迷路的经历。那是个冬天的夜晚，我们几个命运相同的人，从总场办事回来，途中突然刮起了“大烟炮”（暴风雪），一时间，刚才还是好好的天气，此刻却来了个风狂雪怒，百米之内难见道路，人如同在黑锅里扣着。我们毫无把握地，探着路向前挪动。这时风雪更大更疯了，如同千万头凶猛的野兽，伸着只只锋利的尖爪，撕扯着棉絮般的雪花，而且还不停地吼叫着，怕得人毛骨悚然。当时我们几个人不约而同地想到：这要是前边有灯光，那该多好啊。

倘若不是在这样的天气里，即使这块土地再荒凉再辽阔，总还会有些许忽明忽灭的灯火，给走夜路的人指引方向。可是现在灯火全被风雪吹熄了，我们只能凭着感觉一点一点地往前走。就这样无目的地走了一会儿，风还不见停，雪还不见歇，却不经意地撞见了豆秸堆，别提多高兴了，就停下来依偎着豆秸堆，乘着躲避风雪时闲聊天儿。这时忘记是谁了，轻声哼唱起了苏联歌曲《灯光》，别人立刻也随声跟着唱，在这风狂雪虐的旷野

里，顿时飘荡起“静静深夜里，灯火闪着光……”的歌声。尽管歌声被风雪压盖着，微弱得几乎听不出，但我仍然觉得声音很大，仿佛有着无数灯光在眼前闪烁。

风停雪息之后，天还是黑黑的，却透出了微光，当我们站起来，向四野张望时，只见远处有点点亮光，像亲人的眼睛，在向我们眨动。我们知道，那正是一个小村落，还没有熄灯，这太好了，我们赶紧奔它而去。这时的这几点灯火，觉得比任何时候都明亮，在我们心中的地位，远比任何都重要。

这次的风雪夜迷路，这次闪烁的点点灯火，给我留下的记忆特别深，在以后的许多年来，只要是家中因故偶尔停电，或者是置身黑暗的夜晚，我都会自然而然地想起这次遭遇。有时走在漂光流彩的大街上，观赏那高大建筑上的璀璨灯火，我也会像别人那样激动不已，甚至会脱口说几句称赞的话。但是内心深处想得更多的，依然还是迷失道路以后的灯火，在那种特别的环境里见到的灯火，我觉得比节日里城市的灯火更美丽。

在我的记忆里，还有一种灯火，同样是明亮的——这就是艰难岁月里，用墨水瓶做的小油灯，它所发出的如豆光亮。它的光亮是那么安详、平和，连飘出的缕缕黑烟都很随意，看着它让你想到自己的生活。似乎只有像它一样地随遇而安，不求光大，只想微亮鉴人，这是多么地符合平常的心态呵。

用墨水瓶做的油灯照明，在我的生活经历中有过两次，一次是在北大荒，一次是在内蒙古，其中印象最深的是在内蒙古。

那是在“文革”的后期，我们这些臭老九被轰到干校，生活中的许多习惯、毛病，都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改

掉了，惟有一样可以说是“死不悔改”，这就是对书的钟情和喜欢。其实在那个以书为敌的年代，真想读的书并不让你读，必读的只有毛泽东的著作。终日里翻过来掉过去，把书页都搞脏了破了，还得一遍遍地再读，现在敢说真话了，说句对老人家不敬的话，这样“百读不厌”，目的就是出于多年习惯。我从年轻时就有个臭毛病，临睡觉前不翻几页书，就很难沉沉地入睡。可是在干校过集体生活，没有那么多个人自由，晚上一吹哨就得熄灯，没辙，我就自己做了一盏小灯，用作睡觉前看书用。

我从农村信用社要了个空墨水瓶，打了几两当地产的胡麻油，然后找块小铁片挖个洞，再从棉被里揪块棉花，搓成个长条捻子穿过洞，一个小小油灯就做成了。这墨水瓶的小油灯，挂在我的床头，照着我的书本，给了我不少的快乐。那时候白天不是下地干活，就是没完没了地“斗私批修”，弄得你身心都不得安宁，只有晚上在灯下才自由，这小油灯无形之中，就成了我困难中的朋友。有时看书看得烦了，就瞪着两眼观灯花儿，见那灯花儿啪啦啦爆响，我就想，人这盏灯也有爆响的时候，最佳时间应该是青年时代，可是像我这样年轻罹难的人，还未容你爆响青春之火就熄灭了，连这盏小油灯都不如，这不能说不是人生的最大悲哀。

这小油灯的灯光，是那么微弱，是那么短暂，摇摇曳曳地亮着。在灯光如撒金泼银的今天，无论是城市还是乡村，大概很少有人再点这样的灯了，点过的人也许早已经淡忘了。但是对于像我这样发配过的人，它是永远不会消失的一轮明月，想起它就会想起那段生活。

2002年6月6日

## 路至远方有佳境

1988年的春天，我和老作家康濯等人，出访了一次奥地利。在这个被誉为音乐之邦的国家，施特劳斯、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舒曼等，这些世界级的音乐大师们，都在这里留下了艺术的足迹。我们在这里10多天的访问，不仅感受了一次美的历程，而且也领略了北欧的风光，使我这个有机会跨出国门的人，知道了外边世界的真实情况。只是由于我们与世隔绝太久，对于许多事情的陌生，难免因无知而出“洋相”，完全暴露出封闭中的人，跟高度现代化世界的差距。

那是在游历过奥地利几个州之后，我们回到首都维也纳，大家在交谈感想时，我忽发奇问：“奥地利怎么没有火车？一路上竟让我们坐汽车。”陪同的“中国通”、汉学家施华滋教授，听后颇为风趣地说：“老弟，你太‘土包子’啦，高速公路这么发达，谁还坐火车。”这是我第一次听到“高速公路”，再回想一下几天来的出行，可不是，从维也纳的宾馆门前上车，在到达地宾馆门前下车，没有一点换乘的劳累，的确要比火车方便舒适。公路两旁的田园风光，苍翠欲滴的积雪山峦，在澄碧穹隆复盖下，使天地交融之处越显清远，乘车人如在画中行驶，整个身心都感受轻爽。这其后有许多天，在我的脑海里，都是关于道路的画面。

最先想到的是故乡的道路。我很小就跟随父亲离开

故乡，几十年后的今天想起来，许多景像都还依稀记得，但是最清晰最亲切的，要属故乡通往外界的道路。那是怎样的一条道路呢？晴天是疙疙瘩瘩的硬土块儿，走路稍不注意就会崴了脚，雨天是粘粘糊糊的烂泥巴，刚拔出后腿前腿又陷进去。最令人难以忍受的，还是雨过天晴时，在太阳的暴晒下，牲口粪草沤在一起，那股难闻的气味，简直要把人呛晕。就是在这样的道路上，我们这些乡村孩子，一天天地走过晨昏，从孩童走成了大人。

尽管那时并不知道，故乡以外的道路，是不是也是这样，但是只要说起道路，总还是免不了抱怨。孩子们在一起胡扯乱侃，有时说到将来的打算，总会有人说：“哼，要是我将来成了大官儿，先修一条平坦的路，让乡亲们舒服地走”。可惜我那时的伙伴，没有一个人当官儿，留在记忆中的路，依然是那么坎坷难行。所以在许多年以后，有人说起乡村的道路来，我总是摇头不止，无论别人怎样啧啧夸奖，我都不会十分相信。

当有朝一日离开故乡，乘坐着一辆铁轮马车，吱吱扭扭地走在土路上，亲切和苦涩两种滋味，同时涌上心头，我真不知该说些什么好。这脚下的道路，是系着我情感的带子，无论走到何时何处，它都会拉扯着我，让我跟故乡永不分离，应该说些感激它的话。可是想到行走时的艰辛，又觉得还是离开它的好，就不能不悄悄地高兴，这时藏在心中不便说出来的，竟是庆幸自己离开的话语。怀着这样两种复杂的心情，就这么依依离开了故乡，带走的只是对道路的记忆。

走出了家乡的村镇，本以为外边的世界，道路比故乡的平整，灯火比故乡的明亮，岂知那只是我的想象。

从家乡出来几年后，开始生活在大都市里，道路自然是平坦的，也就淡忘了往日的艰难，后来被发配到北大荒，碰到的头一件难事，就是在荒原上走路。在我们到来之前，这亘古荒原很难说有路，只是走的人多了，这重叠的足印，渐渐地拓宽光滑，人们才管这叫道路。在这样的道路上走，晴天也还算惬意，路的两边有花草，路的远方有蓝天，偶尔还有云雀，唱着好听的歌飞过。只是一到了化雪季节，或者雨过放晴的时候，道路上就会是泥泞满地，走路带来的麻烦，要比别处多得多。

头次领教这里道路的泥泞，是在北大荒过第一个劳动节。运送节日吃食的汽车，陷在了半路的烂泥塘里，农场派我们几个人去推车。几个20岁左右的小伙子，满以为可以把车推出来，谁知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这汽车光动弹就是不走。实在没有办法了，在司机师傅的指导和呵斥下，把车上的物品一一卸下来，再推空车还是纹丝不动，物品只好由人扛着背着运回来。负重在泥泞中走路，我们还是头一次，一路上深一脚浅一脚，不是摔倒了，就是挪步走，10几里的路程走了半天。到了农场卸下物品，我们几个人像散了架子，一个个狼狈地坐在地上，好久都不想爬起来，懒的连句完整话都不想说。事后谈起这件事来，一位同济大学毕业生说：“将来有机会改行，我一定做公路工程师，把咱中国的路修得棒棒的，就是再有人下放劳动，起码在走路不受罪。”

这位同伴的这席话，是理想也好，是感慨也好，总之，说出了我们的心情。当我在奥地利访问时，乘车行驶在高速公路，沉浸在道路的遐思中，不禁想起了北大荒的道路，更想起了这位同伴来。当然也想到我们的国家，长期的这样闭关自守，使我们失去了多少机会。假

如不是改革开放，我们仍然像老牛破车似的，慢悠悠地走在土路上，我们跟世界的距离就会更大。那位感慨道路的北大荒同伴，他的那点微薄愿望，恐怕短时间内很难实现。所以当我从遐思中走出来，大胆地跟康濯老说：“康老，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们也会有高速公路，让出行的人享受方便。”康老微笑着点头。

出国访问回来不久，就从报纸上看到，许多地方在喊：“要想富，先修路”。这就说明人们开始意识到，没有道路的艰难，拥有道路的方便，尤其可贵的是，把道路跟富裕连在一起，这不能不说是个进步。也就是这个时候，应山东一位朋友邀请，我作了一次公路上的旅行。从在济南下榻的宾馆上车，而后我们到了几个城市，以及沿海的小村镇，一路之上都是在汽车上，真实地感受到了公路，给我们生活带来的方便。在建有高级公路的地方，我还看到了不少的乡村，盖起漂亮的二层楼民居，这跟我在奥国见到的没有两样。经这位朋友介绍知道，山东是个公路大省，由于经济比较发达，各类公路建设都比较快，反过来公路的迅速发展，又促进了经济的繁荣。

我还想到了内蒙古的道路。我在内蒙古流放过18年，对于那里的道路情况，应该说还算有些了解。在阔别10多年后，重新回到熟悉的地方，我发现最大的变化，同样是道路。我在内蒙的那些年里，从集宁到呼和浩特，一般都是乘坐火车，火车即方便又快捷，就连有小轿车的官员，无急事都很少走公路。实在受不了那份颠簸，更不要说时间的浪费。我这次回到集宁来，想去趟呼和浩特，跟朋友们说坐火车，他们不禁惊讶地说：“都是什么年代了，还坐火车，走公路两个小时，轻轻

松松就到了”。结果真的像朋友们所说，从集宁宾馆门前上车，到《内蒙古日报》社门前下车，如同从这个家门进那个家门。小车在平坦的公路上奔驰，说说聊聊地很快就到了，大地的距离仿佛在缩短。可是我永远不会忘记，有一次乘坐一辆吉普车，从集宁到呼和浩特，一路风尘，一路颠簸，路上走了四五个小时，到了呼和浩特想办事，机关都已经下班，只好再住上一宿。

现在有了畅达的公路，别说是在集宁、呼和浩特之间来往了，就是从北京到内蒙古，许多有车的人都是开车去旅游。内蒙的朋友们要来北京，常常是早晨打来电话，如果不堵车中午就会到达，再不会像乘火车那么受限制。看到朋友们进北京这么方便，就会羡慕中想起早年的自己，我那时在内蒙古工作，每年春节要回家休假，为了买一张火车的坐票，得提前一个月托人走后门儿，有时还往往落空。有好几年就是坐在手提包上，迷迷糊糊地日夜兼程，大年三十的晚上才到家。这种狼狈的旅程，如今当作笑话说，恐怕还有人不相信。但是对于我却是一段辛酸的往事。倘若是在今天，有了公路就多一种选择，我可以抬腿就走，真正成了生活的主人。

这些年外出的机会比较多，即使乘坐飞机来回，到了访问的目的地，也要坐汽车到乡镇。这些天南地北的城乡，给我感触最深的变化，就是一条条新建的道路。繁华地区有高速公路，偏远地区有普通公路，像交错纵横的蜘蛛网，编织在祖国的山水间。有的道路平坦宽阔且不说，道路两旁的绿化带更是悦目赏心，乘车在绿荫覆盖的公路上，人的心境宛如长了翅膀，不由你不在想像中飞翔。我再次到北大荒和内蒙古——我生活中的两个重要地方，它们道路的变化实在让我感动。这种变化

正在预示着，我们这些普通人的生活，总有一天也会像这道路一样，渐渐地平坦开阔起来，开始充满勃勃的生机。

不过从我个人来说，还有个小小的愿望和向往，希望有一天能回到家乡，重温那没有消失的道路的记忆，更想体会重建道路上的风光。尽管已经有几十年没有回去过，家乡的一切似乎都已经陌生，但是我知道那条京津唐公路，正好从我的故乡擦身而过，她肯定会有一番繁荣的景象。从家乡艰难坎坷道路上走出来，如今再从平整的高速公路走回去，连我自己都一时想象不出，在我的心中会涌动怎样的情感。那就让我在新建的道路去感受吧。

1999年1月12日



人曾活跃在首都舞台。出于对艺术的崇敬和热爱，即使身陷苦难的劳役中，依然没有放弃专业的想法，他们中有的人连乐器都带了来。所以后来在苦中找乐时，几个人一凑就是一台戏，除了没有灯光布景，演技绝对是精湛的，用我们这些观众的话说：“甭花钱买票，就欣赏一流演出。”只是说话的语调，多少带些凄楚和无奈，不管怎么说，一场残酷的政治运动，就毁灭这么多人才，总不是什么好事情。

我们来后没有多久，就谱出了一首歌，歌名是《我们战斗在北大荒》，词作者是一位杂文作家，曾任文化部某副部长秘书，曲作者是一位来自延安的小提琴家，曾任中国儿童艺术剧院院长。教唱的是中央乐团的歌唱演员。很快这亘古荒野上就飘起了：“完达山下，兴凯湖旁，我们战斗在北大荒……”的歌声，显示出老“右”们宽容的襟怀。但是，这样的歌曲毕竟过于庄重了些，很难说会引起人们多少感情共鸣，喜欢唱歌的人独自哼唱的歌，则是一种感情色彩更浓的曲调，像当时流行的苏联歌曲《喀秋莎》《灯光》《红莓花儿开》，像中国30年代歌曲《叫我如何不想他》《黄水谣》《送别》等，我知道的一些动听的歌，大都是在那个时候听来的。比如马思聪的《思乡曲》，在北京的时候听过小提琴演奏，并不知道它还配有优美的歌词，有次跟一位比我年长的难友外出，在路上他轻轻地哼唱着，那委婉的曲调，那缠绵的词句，深深地打动了我这流放人的心，不由地想起了家乡和亲人，两滴清泪顺着眼角，潜潜流了出来。

刚到北大荒的时候，我们都住在“马架子”里，这些简陋的草木窝棚，肯定无法度过寒冷的冬天，连队就



支歌曲，后来在整顿思想时，竟给这位难友带来了灾祸。我们这些当时撺掇他的人，感到非常的难过和惭愧，觉得很对不住这位难友，但是没有办法解救他。

所谓的整顿思想，说白了，就是整人，或者叫“右斗右”。给这位唱歌难友发难的人，原是国家某部干部学校党委书记，论此公的出身、经历、官职，都应该是个响当当的左派，却阴错阳差地被划成“右派”，用大家猜测的话说，可能是未斗得过同类人。可是他依然有种优越感，在组织面前他认为自己委屈，在“右派”面前他认为自己革命，当然也就总想表现得比别人进步。因此在整顿思想开始时，开会别人谁也不言语，这位“老革命”就抢先发言：“我们都是犯了错误才来劳改的，在劳改期间还不老实，大唱美国国歌，这不是明显地想变天吗？这还了得。这样的人一定要老老实实地交代。”大家一听就知道，他是说哪位难友。令人奇怪的是，这位发难者文化不高，更不会懂得外语，怎么能够知道，唱的是美国国歌呢？后来才惭惭弄明白，揭发人原来是外交部的“右派”。这样一来这位唱歌的“右派”，成了第一个因歌罹难的人。

幸亏转业军人指导员，是一位比较温和宽厚的人，在会议上明确地说：“不管谁原来是干什么的，职位有多高，资历有多深，这会儿犯了错误，大家都是一样的。同样都有个改造的问题。这唱歌的事情，只要认识就行了。”这才使个别心数不正的人，想利用此事表现“进步”，结果碰了一鼻子灰，这件事也就不了了之。但是这件事却提醒了大家，尽管现在都是“右派”，每个人情况也不尽相同，还是要格外小心为好。从此我们之中的歌声少了，就连说笑话都得注意，生怕因嘴把不住

门，再给自己招惹是非。那些喜欢唱歌的人，那些爱讲笑话的人，只能在忍耐中度日，或者是在没有别人时，自己轻声哼唱几句，借以抚慰孤寂的心。

我们在苦难的劳役中，就这么点愉快和乐趣，如今都被无形地“囚禁”，大家的精神痛苦可想而知。尤其让大家不解的是，“囚禁”歌声的并非官方，而是“右派”中的一些人。这时我们才真切地意识到，即使同样都是遭难的“右派”，由于人们的心态不一样，每个人的行为就有别。所以这些年里有人说到“右派”，以为被划过“右派”的人，都有一颗清澈如水的心，都有一张敢吐真言的嘴，我总是报以理解的微笑，却不想多说一句话，也实在没有必要多说。然而只要听到歌声，特别是听到那些在北大荒唱过的歌，我就会自然而然地想起，在北大荒劳改的时候，那些有歌和无歌的日子……

1999年2月17日

## 少年起步正当时

倘若把人的一生比为四季，十四五岁是最美好的季节。身体开始发育，头脑正在健全，对未来充满幻想，见什么事情都很新奇。总之，这时的生命如同一棵树，只要日照水分充足，它准会渐渐长大成材。如果这个时候有机会读书，就如同施用催花养料，说不定还会绽放出美丽花朵。许多后来有些生存本领的人，一些在事业上有成就的人，大都得益于中学时代所受教育。当他们回忆自己走过的道路，无不感激中学老师的教诲，以及学校打下的良好基础。我自己也是如此。

我曾经有过到大学读书的愿望，并且做了充分的应考准备，就在即将走进考场的前一天，那场突然袭来的“反胡风运动”，好像一阵恶劣的风暴击毁我的梦想，紧接着又是一场更为残酷的“反右运动”，连我做为正常的权利都被剥夺，整个的生活秩序和命运都发生变化。遇上这种不测的打击，我相信对谁都是致命的，哪能想到22年以后，还能有机会让你做些事情，而且这些事情又符合自己心愿——当编辑和从事写作。所以每每想到这些，就会想到中学时，我所受到的良好语文教育，不然即使有机会吃文字饭，怕是也不会有这个能力的。

那么，在中学读书时，我受到的是怎样的教育呢？

我读过两所中学，一所是河北省立宁河中学，一所是天津市立第一中学，在当时都是所谓的官立中学。尤

其是最后就读的天津一中，在天津市跟南开中学齐名，就是在华北地区都颇有名气。这个学校的师资，我上学那会儿，几乎全是北师大毕业生，就是有从别的学校毕业来的学生，肯定也是名牌学校的高材生。这所学校出了不少作家、艺术家、体育健将，更出了不少科技人才。

教我语文课的几位老师姓名，现在真的一时记不起来了，但是他们的那套教学方法，好象一直都不曾经忘记，而且给了我受用不尽的益处。在写这篇短文时，仿佛又回到课堂，聆听他们的授课。

首先走进我记忆的是，一位上了年岁的语文教师，圆圆脸，驼着背，架着比瓶底儿还厚的眼镜，因此当时被淘气的我们，给他起了绰号“眼镜”，还因为他留着个八字胡，有时我们也叫他“胡子”。这位老师说话讲课慢腾腾，念古典诗词课文的时候，他喜欢摇头晃脑拉长声，据他自己讲这叫吟诵，读古典文学作品就应该这样。我们这些孩子却不这么想，只觉得他的念法好玩好笑，因此也就更觉得格外新奇。大概正是他的这种新奇念法，无形之中产生一种魅力，我后来能记住的古诗词，都是这位老师教授的。这位老师讲授古典文学作品时，如果课文里故事性特别强，总是先讲故事给同学听，大家把课文的故事记住了，又有了学习的愿望和兴趣，再结合故事讲解写作知识，这样的教学方法效果特别好。我之所以渐渐喜欢上语文课，我想跟这位老师的讲课，肯定会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后来我自己阅读名家文章时，总是先粗略地了解内容，而后再仔细地琢磨文章写法，这大概正是那时养成的习惯。

还有一位中学语文老师，给我的帮助也很大，尤其

是在指导写作上。这是一位中年老师，北京人，讲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在讲述某种文章体裁时，他不是简单的说说特点，更多的时候是讲解范文，让学生在熟记范文的同时，学习一种体裁的写作。他经常讲的一句话就是：“语文语文，语就是说，文就是写，说话有条理，算你学好了一半儿，作文能成篇，算你学好另一半儿。会说不能写，能写不会说，都不算语文学的好。”所以他特别注重学生的实践。在课外活动的时候，他经常组织学生搞讲演比赛，由他出一个题目让同学们即兴讲演，即锻炼了学生的口才，又培养了学生的思维，同时学习了词语结构等语文知识。在写作的实践上，他主要是让学生写作——写学校生活，写身边事情，然后在教室里定期出《壁报》，《壁报》上刊出的文章，先由同学自己互相评议，最后再由老师综合评论优劣。有时还找来名家的同类文章，由老师结合我们的写作，对比着讲述名家的写作方法，以提高我们的写作水平。

我当时在天津一中就读时，好象并未觉得功课怎么重，起码不像现在学生这样，整天在减负的叫喊声中读书，这也许是我太不用功的缘故。在我的记忆里，我们学习写作就是边玩边学的，好像并没有什么压力。那时学校里有不少课外社团，像新闻社、文学社、话剧社、歌咏队，等等，学生根据个人爱好随意选择。我喜欢文学又想学习写作，先后参加过新闻、文学两个社。

新闻社在学生会的领导下，每个班都有特约通讯员，负责报道班里的好人好事，以及班里的其它活动，写成稿件由新闻社统一出版。新闻社平日在学校出黑板报，稿件的组织和板面的安排，全部都是同学们自己动手；如果碰到类似五一、国庆等节日，或者学校举行运

运动会、歌咏比赛等活动，新闻社还要出版油印的小报，稿件采编和报纸刻印全由同学负责，老师只给予必要的指导和启发。因为学校新闻社跟报社电台有联系，他们经常派编辑记者来组稿，顺便也给我们一些新闻写作辅导，他们认为好的稿件有时拿去发表，这就更加增强了我们的写作兴趣和信心。这些新闻机构的编辑记者，无形中都成了我们的写作老师，对于我们学习写作的帮助，比在课堂上得到的还要大。直到过去40多年的现在，《天津日报》、《天津青年报》、天津广播电台的编辑，我还能清楚地说出他们的名字。可见他们在我学习写作过程中，对于我的影响和帮助多么大。

参加文学社是从听讲座开始的。20世纪50年代的天津各学校，经常组织不同的讲座，请一些学者、作家、科学家，通俗地讲解历史文学科学知识，培养学生对科学知识的兴趣，以便确定自己将来的发展方向。我听的第一个文学讲座，是老作家周立波讲的，其后又听过赵树理、孙犁、方纪、阿垅、鲁黎、肖也牧等人的讲座，从此对文学总是有种说不清的向往。正式参加学校文学社以后，辅导老师和高年级同学，经常鼓励我学习写作，我也悄悄地写了些诗文却羞于见人。有一次班里组织参观天津钢铁厂，回到学校后老师跟我说：“你看工人师傅的劳动干劲，多么让人感动呵，你参加了文学社，还不试着写写参观感想。”在老师的鼓励和启发下，我写了一篇叫《可敬的人》的文章，当做作文交给了老师，不曾想未过几天，这篇文章在《天津青年报》上发表出来，原来是老师觉得写的不错转去报社的。文章发表后老师告诉我，像你这篇文章的样式，归类应属于散文类题材。这时我才知道这样的文章叫散文。

这次写作实践的“成功”，是我的文学处女作，更是我真正迷恋文学的开始。虽然连朦胧的文学写作梦都没有，更不敢有将来当作家的奢望，但是一定要吃文字这碗饭的想法，这时却在我的脑海里形成。所以在后来的许多年里，无论处于怎样的境况，我都没有放弃对文学的追求。特别是到大学读书的机会丧失后，那时我已经在一家报社当编辑，每天忙完编辑部交给的工作，只要有时间我就读文学书籍，有时也悄悄写些诗文，然后投寄给各种报纸和杂志。当然，那时我还只是个文学爱好者，在写作上连个门道都未摸到，寄出的稿件退回的多于采用的，可是我并没有太多的灰心丧气，我相信只要我能够坚持下去，即使写作成不了什么气候，起码也会有益于我的工作，反正我已经实现了吃文字饭的愿望。

正当准备探索有无可能从事写作时，在那场残酷致命的“反右运动”中，一顶荆冠戴在我的头上。从此有嘴也不让说话——丢掉了语文的一半儿；随后又发配边疆不能动笔——丢掉了语文的另一半儿，读书时学过的语文，长大后有过的愿望，这时通通地烟消云散，留下的只有残存的美好回忆。在笨重的体力劳动之余，偶尔跟喜欢文学的难友，悄悄地谈点文学上的事，那不过是过把文学瘾，根本想不到会有出头之日。

忽然有一天，政治气候开始从阴转晴，让我重新走上编辑岗位，经过简短的适应过程，我又可自如地说话和动笔，语文再一次回到我的身上，别提我多么高兴了。这时我情不自禁地想起那些教过我课的老师，那些辅导过我的编辑，是他们给了我文学启蒙教育。假如没有中学时代打下的基础，没有后来自己坚持的读书写

作，我是绝对不可能重操旧业的。所以我一直认为，要想学好语文，中学时期的教育，是非常非常重要的。别说像我这样没有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了，就是有些大学其它非文学专业的毕业生，后来改行从事文学编辑工作或者业余写作，那还同样是中学时代打下的基础。学习语文以及学习其它知识，少年时期都是最佳阶段，有志于吃文字饭的少年人，一定要珍惜这大好的黄金时光。从这里起步坚定地往前走，将来准会进入美好的境界，实现你的人生梦想。

2001年12月4日

心海  
夜航

心海  
夜航

夜梦与昼思

## 雪落无语

——一份迟交的作文卷

按自然界的时序，现在正是冬天。昨天夜里静静地飘了一场雪，把整个城市都盖得洁白如玉，让人一时忘记了人间的龌龊。这是新的一年也是新的世纪，天公馈赠给我们的最好礼物。由于这场雪的降临，公园里街道上都有人赏雪，处处洋溢着朗朗的说笑声。我想人们的心情都会格外地好。

不想隐瞒地说，在一年四季中，我最喜欢冬季，有时面对一派大好春光，好象也没有多少兴奋，思绪常常地滞留在冬天里。只要一想起漫天飞舞的雪——这个自然界的美丽精灵，我的心胸就如同被雪浸润着，顿时就会感到无比的舒畅，眼前总会呈现出清新的景色。童年时光它是我玩耍的伙伴，成年后它是我解惑的老师，随着时光渐渐地推移，我越来越想亲近这洁净的雪。

我出生在冀东一座县城，那里有平坦的原野，那里有开阔的河流，每当冬季来临的时候，原野就会被大雪覆盖，河流就会被坚冰封锁，这时我的故乡是一片纯白。我读书的学校在郊外，放学回来要走过一段乡路，同学们就仨人一伙俩人一伙地，在这雪路上打逗戏闹，把无尽的欢乐撒在这冬天里。所以一说起少年时的冬天，我几乎没有寒冷的记忆，更多的却是充满雪趣的印象。那是个不懂忧愁的年龄，那是个不谙人世的岁月，

那是个不知畏惧的时候，就跟现在的少年一模一样。

有次语文老师上语文写作课，他出了一道作文题《雪天》，我们班上的许多同学，都无一例外地写雪景，写在雪天里愉快玩耍，如实地记录雪天生活。平日语文课比较好的同学，满以为这次的作文卷，准会受到老师的赞扬，个个都在高高兴兴地等待。评点作文的时候到了。老师一开口就说：“你们这次的作文，扣题、文字都不错，应该受到表扬，但是我却不想表扬，你们知道为什么吗？”大家都不解地愣住了，一腔期待的热诚，顿时变成了冰凉。

老师这时一本正经地说：“同学们，写文章说是作文，其实也含有做人的意思，你们把生活场景，写得再有趣再真实，那顶多算是照相。还应该学会思索，学会在文章中，融入自己的发现”。这是我在读初中一年级时，一次作文课给我留下的记忆，从此，每逢冬天落雪的时候，看着纷纷扬扬的雪花，就会想起这堂课老师说的话，只是仍然没有领悟老师说的“发现”，当然也就再无机会写新的作文，就这样又度过了许多的时间。

当时光的手无情地把我拖进青年，很快就让我经历了一场苦难，这时的我一下子仿佛成熟了许多。

那年在北大荒的军垦农场劳动，这里冬天的雪比我的家乡还多，只要下起来总是没个完没个了，好像非把这大地盖得喘不过气来，那才算是寒冷的北大荒真正的雪天。我们刚到北大荒的时候，居住在自己搭建的土屋里，为了防御零下45度的严寒，总是把屋子捂得密不透风。就连窗户都是用双层棉纸糊着。屋里通常都砌着热炕，还要生起旺旺炉火，这在我的家乡很少见。然而，就是防寒到这种地步，有人还要合衣而眠，可见北大荒

是多少冷呵。

有天早晨醒来想推屋门，两三个人一起推都推不开，有的劳动伙伴说：“别是熊瞎子抵住了，不然怎么这么大劲儿”。大家一听吓得浑身冒冷汗，如果真的被熊挡住出路，在北大荒这一片蛮荒野里，每间房都封得很严实，喊破嗓子都无人会听到，有谁能来解救我们呢？那会儿又没有手机寻呼机，就连电话都不是很普及，何况我们是被劳动改造的人，更不会有这种先进装备。

正在我们感到一筹莫展的时候，我们当中一位年长者，果断地用手指捅开纸窗户，然后扒在洞口朝外一望，他不住地哈哈大笑起来，弄得我们这些惊恐人，更是丈二和尚摸不住头脑，都着急地询问他看见了什么。他卖了个关子，而后不紧不慢说：“告诉你们吧，你们听了可别害怕——是一群白色的野熊。”这时有的人神情更紧张了。他说完又是一阵放肆地笑。笑完才告诉我们说：“哪儿来的那么多熊呵，是大雪把门封住了。”听后大家不禁“啊”了一声，对于这雪可以封门的说法，我们都有些半信半疑，别说是南方长大的人了，就是我这北方的孩子都不相信，雪怎么会把房屋门堵住呢？

不过事实总归是事实。我们轮流趴在窗户洞前，真切地看过那一片白雪，确实有半人高度时，十几个人都不想说话了，好像都在思索什么事情。最后还是那位年长者，带领着我们大家，连推带撬地把门打开，又一点点地清除积雪，我们才从厚雪的包围中解脱。走出屋门放眼远望，茫茫雪原连着蓝天，一缕杏红色的阳光，正透过薄薄云层，照射在皑皑白雪上，简直是一幅绝美的

油画。大地上一切污浊肮脏，人间的许多忧愁苦闷，这时完全被雪覆盖住了，雪给与的愉快和联想，雪给与的清新和宁静，实在让人觉得雪是那么神圣。

过后许多人说起这场大雪，说起这次雪天的自我惊吓，都觉得雪是美的精灵。它把美好献给我们的时候，总是悄悄地不吭不响，绝不像风似的呼叫不停，也不像雨似的哼唱不止，而是默默地完成它的使命。想到雪的这些美好品质，这会儿真像当年老师说的，在这雪天仿佛有了发现，只是比老师说的晚了几十年，这就怪我这个学生过于愚钝了。不过不管怎么说，我还是有了自己的发现，这也算是我迟交的作文卷吧。

2001年1月6日

心海航

心海航  
夜

夜梦与昼思

## 蓟运河恋歌

我的童年是在蓟运河边一个小镇度过的。尽管这是几十年前的事情了，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生活阅历的逐渐增加，童年的许多往事正在淡忘，但是蓟运河上的秀美风光，以及两岸的乡村景色，如同一幅故乡的风情画，镶嵌在我记忆的镜框里。每当思念童年的故乡，我就会用深情的目光观赏，这时心灵就会得到些许抚慰。蓟运河，故乡的河啊，你是这般牵动我这游子的心。

当我眺望黄浦江的夜景，灯型船影是那么让我如痴如醉；当我漫游在诗境的漓江，多姿多彩的翠峰是那么让我感叹；当我在南海的渔舍听涛声拍岸，我的心被撩拨得是那么欣喜；当我在万里长江上昼夜畅游，江上的宁静让我思绪万千，祖国山河的美丽这时对于我，再不是诗句音符中的形象，而是具体到可以跟我的心灵相撞，整个生命都融汇在这情境之中。可是请原谅我吧，这时我还是想起了你，故乡的蓟运河。

离开我的故乡几十年，东奔西闯，命运多艰，心中有多少委屈和怨艾，这时我是多么想跟你诉说啊，蓟运河，而你在我心灵的距离上却很遥远。我只能在睡梦中跟你对话，这对于一个远走他乡的浪子，会是多么的痛苦，蓟运河，相信你是绝对想像不出的。可是我绝不会

怪罪你，我知道那时的你又能为多少幸福呢？先是人为的苦难，后来又是地震天灾，你那时还不是跟我一样，只能默默地自己承受。这就是命运啊，不认也得认，别无选择。

总算捱到了这一天，祖国的命运开始好了，我们大家的命运也有了转机，这时我对你的思念比过去也更加殷切。从各种媒体中捕捉有关你的信息，从故乡的来人中打听有关你的情况，只要是关于你的事情哪怕很小很小，在我看来都很重要都很亲切。特别是当我天南地北地走了走，领略过各具风姿的大江大河，越发希望有一天投入你的怀抱。看到南方乡村敞亮别致的小楼，我立刻就会情不自禁地想到，如今我的乡亲们会住上什么房子呢？看到北京城开的农家饭店红红火火，我马上就会联想到，我家乡的吃食怎么就不来风光一番呢。这时我跟故乡的距离实在太近太近啦。

记得是前年秋天吧，终于有了这样的机会，在天津几位文友精心安排下，我和北京四位老作家，一起到了一趟七里海。到了那里才知道，这七里海就在宁河县，属于我故乡的领地。虽说距生养我的小镇还很远，几乎没有什么回家的感觉，但是北方水乡特有的气息，却也着实让我有种说不出的愉悦。同行的几位作家，林斤澜是温州人，李国文是上海人，邵燕祥是萧山人，江南水乡柔美的风景，早就浸润他们的心灵和语言，对于这略显粗旷的北方水乡，他们会有怎样的感受呢？我不得而知。同行的另一位作家姜德明，算是一位天津人，可是他毕竟多年久居京津城市，对于乡村也并不熟悉，那是

他又是怎么想呢？我同样不好猜测。

我们匆匆地走过七里海，然后应我的请求又来到蓟运河，车子沿着河岸慢慢地行驶，我这离开家乡经年的游子，这时比谁都兴奋都贪婪。我摇开半个车窗玻璃，从有限的缝隙里，大口大口地吸气，那久违了的熟悉的平原气息，轻轻地柔柔地飘进我的肺腑，顿时我的整个身心都有种轻灵欲飞的感觉。此时用什么语言都无法表达我的心情，从心底涌出的又在默诵的只有“回来了”这三个字，如果它能包含着更多的意义的话，那就是我的几十年对故乡的全部思念。而这种思念常常是无须解释的，就如同无法确切地用语言表白，最简便的方式也许正是最好的方式。

我们这次的七里海之行，时间不过半日，匆匆去匆匆回，却满足了我些许思乡之情。当晚接到林斤澜和李国文二位的电话，林老说“真没想到，你老家还有这么好的螃蟹，多少年未吃到过啦。”国文兄说：“嘿，你们家乡的葡萄真好，又香又甜，我以前不怎么吃甜食，这回都管不住嘴了。”我知道这两位老作家，见多识广赞语恹恹，能从他们口中说出这些话，说明我的故乡感动了他们。我这蓟运河的孩子自然高兴。

有次跟李国文、叶楠、邓友梅、张洁一起饮茶，国文我们两个无意间说起这次的七里海之行，张洁马上说：“再有这好事儿想着叫上我。”叶楠和友梅同样也表现出浓厚的兴趣。当时我就想，这次实在太匆忙了，倘若真的有机会再来，赶上秋天水产收获的时节，请朋友们尝尝各种螃蟹，以及新下来的稻米、银鱼，相信他

们准会有更美好的印象。那时我的家乡我的蓟运河，说不定会跟作家朋友们，结下更多美好的缘分呢。我的家乡也是散文家罗兰和诗人郑愁予的家乡，我的家乡也是天才女画家周思聪的家乡，这方水土养育了这么好的文人，谁能说她不会让更多的作家艺术家钟情呢？

蓟运河呵，我想总会有那么一天，我再次投身你的怀抱，有更多的时间亲近你。我也一定会用我的方式回报你。因为我对你有着永远的真诚爱恋。

2002年12月12日

心海  
夜航

## 难中拔牙记

这几天牙疼，越到夜晚越疼，疼得难入睡。索性起来走动，或者打开电视看，转移注意力。实在撑不住，就吃药，泰诺林、芬必得，两种洋药混着吃，说明书上让吃两片，我偏吃三片，结果该疼还是疼。药不管用，就骂药商。骂得解恨了，两眼发酸了，就吃安眠药，好歹睡一会儿。

次日，牙照样疼，干不成事，枯坐在书桌前，发呆。

突然电话响起。我喂过两声，对方说了两句：“久违啦”，我却听不出是谁。只好不礼貌地问：“哪一位？”“我是维熙呵”对方说。原来是作家从维熙。“怎么声音变了？”我问：“我这几天牙疼。”我不尽笑起来，说自己也正牙疼。维熙接着说：“昨天跟刘心武通电话，他说他也正牙疼”。这就怪了，怎么都闹牙病，虽说牙疼不算病，疼起来却难受异常。记得作家爱伦堡说过，谁能把牙疼描述出来，谁就成了半个作家，可惜我描述不出来，当然也就连半个作家都当不成。

维熙夫人是医生，他自然会点医术，就告诉我，诸如用盐水漱口，吃点止疼药一类的话。次日就如法对付这该诅咒的牙病。稍稍好一点儿。本想去看医生，一想维熙尊“妻嘱”说的，疼几天就会好，就又忍下了。我平生最怕上医院，如今年纪大了，小病总是不断，不去

医院还不行，所以是能拖就拖。

日前答应中国文联出版社，主编一套生活类的书，其中有一部是专谈吃的。作家们的文章陆续地寄来，今天就忍着牙疼读这些文章，倒是转移了注意力，牙也不那么疼了。读到李国文老兄的文章，偏巧有一篇《你还有几颗牙齿？》，不禁又诱发起我的牙疼，而且勾起我关于牙齿的往事回忆。

这几年，跟国文兄一起吃喝的事不少，他如今虽然年逾七旬，但是却有一口好牙，尽管比广告姐的美齿差点儿，却比我辈的牙齿要酷。所以在文章中他才敢说：“牙齿很重要，千万不要得牙病”“我认为一个健康的人，其标准，首先是要牙好；而人老了以后，能有一副好牙，则是绝顶的幸福”，他甚至于说“作家也应该有一副能吃会吃的好牙齿，广泛吸收营养，才能写出好文章”，等等。这就对了，我说我怎么写不出好文章来呢？原来是牙齿不好。当然，照我的理解，国文说的作家的牙齿，似乎有点一语双关，不单单指自然牙齿，还有个咀嚼知识的牙齿。

那么，我的牙齿不好到何种地步呢？借用国文的话问，我还有几颗牙呢？这都纯属个人隐私，恕我暂不奉告。我的牙齿怎么会这么糟，倒是无密可保，在这里简单说说无妨，算是牙齿的经历吧。

且不要说天天要用的牙齿了，就是人体的别的任何部位，我想也同样非常重要，健全总比残缺要好得多，没有人不想十全十美的。只是有些事情由不得自己。在过去那个扭曲的年代，什么荒唐事都会发生，人身体的好坏完缺，有的也带有时代烙印。比方“文革”中受迫

害，被棍棒毒打致残，被关牛棚得胃病，都是最典型的时代病。

我年轻的那会儿，牙齿不算整齐，却倒也算结实，起码吃蹦豆没问题。在运交华盖以后，三年的北大荒劳改，多年的内蒙古劳动，终年在艰苦的野外，断不了牙齿疼痛，吃止痛片不顶用，看医生无治疗手段，惟一彻底的办法，就是：拔。拔了不疼，拔了省心，拔了踏踏实实劳动，表现得好，改造就好，就有希望回到人民队伍。就这样，一颗颗稍有小病的牙齿，毫不犹豫地拔掉了，一直拔得说话走风漏气，遮住头脑光龇牙误为老者，命运仍然不见如何改变，这时才感觉自己吃了亏。因为牙齿拔得再多，劳动表现再好，感动不了神圣的天公，他不在生死簿上划圈，我照样得规规矩矩捱着。牙拔了，决定不了我命运，就是拔成个“无齿之徒”，都无人可怜。

说到拔牙，倘若是正常地太平地拔掉，那也算好。由于穷乡僻壤缺医少药，医生多为“赤脚光足”档次，有时若再不用心操作，类似相声中说的拔牙笑话，就难免会有发生。我碰上的就有两起。

一起是在北大荒。正赶上全国闹饥荒，春天气候燥热，又无正经食物，还要干苦重活儿，睡眠也不充足，身体自然失调，口腔立刻不适起来。先是牙床长出浓包，疼得说话吃饭都困难，就自己用针挑开，硬是挤出浓血，再用盐水漱漱口，然后就去野外劳动，结果感染了炎，脸肿得像个死猪头。得，只好去农场医院。大夫一看，既不问情况，又不跟你商量，一句话：“你这牙得拔”。我明明是牙床肿，牙齿并未松动，干嘛非要

拔牙呢？我有点想不通，就央求大夫说：“您看我这牙，能不能不拔，等牙床不疼，如果牙出毛病，那时再来拔行不？”“不行。拔了彻底，不会再疼了，省得你再跑，好好安心劳动，不是对你更好吗？少一两颗牙算什么。”我所在的生产队，距离总场还挺远，跑一趟确实不容易，请假过多不利改造，这大夫完全是替我着想，就同意拔掉这颗不疼也得拔的牙。

注射完麻药针，估计药劲疏散，大夫就开始动手。这是我第一次拔牙，害怕得就像上刑场，口腔死死地不愿张开，大夫边啍斥边用手抠嘴，汗珠子顺着脑门往下流，流到嘴里跟口水混在一起，由于情绪过度紧张，是个啥滋味都没有尝出。这时只听得嘴里滋滋地响，有个坚硬东西在钻搅，那声音搅得人撕心裂胆，这时才理解“毛骨悚然”，这个成语的形容多么准确。乍一听到这样的声音，恨不得立刻站起来就跑，可是一想到大夫说的“拔了彻底”“安心劳动”，只好乖乖地听任大夫摆布。大夫显然是拔得累了，用白大褂衣袖抹抹脸上的汗，像是自语又像是对我说：“啍，这颗牙，你别看疼，长的还挺结实。”心想，我可未说这颗牙疼，是你非要给我拔的。最后总算拔出来了，大夫用镊子夹到我眼前，我一看差点晕回去，这颗牙没有一点毛病，由于长得结结实实，拔时连血肉都带出来了。一颗好端端的牙，就这么“光荣”了。

就是从这次拔牙开始，拔了又不能及时镶补，有好几颗牙依次松动。此后，牙再疼，宁可吃大量止疼片，都不想去医院治疗，怕碰到“彻底”医生，再给我来个“彻底”。可是这牙疼并不听我的，疼起来恨不得撞墙打

滚儿，说不去医院到时还得去。结果又碰上一次新鲜事儿，医生倒不是“赤脚”的，情况却比“彻底”更糟。

这是在“文革”中期，革命者造反我逍遥，在流放地内蒙闲居。一天突然牙疼难忍，自己用尽所有办法，对疼痛都无济于事，只好又去医院治疗。有过第一次拔牙遭遇，这次说什么也得到大医院，就到了呼和浩特市医院。这家医院仅次于内蒙古医院。医疗设备大夫技术都不错。给我看病的大夫，是位中年男子，人很精干爱说，我一坐上牙椅，他就主动跟我说话。从说话中知道，绥远（现在内蒙）解放以前，他跟一位比利时大夫学医，后来在这家老外诊所干活，“文革”当中被说成特务，审查批斗了好长时间，这才算被解放，重新让他看病。他自然对污陷非常不满，边给我看牙边发牢骚，我怕他不专心就不搭茬儿，光出耳朵听，不开口说话，他这才渐渐不说话了。认真地给我看了看牙，说：“你这颗牙，得拔。不然以后还得疼。牙身都快断啦。”这是个正经大夫，还跟老外学过医，拔牙又是洋医术，我当真一百个放心。就让医生拔了这颗牙。

我所在单位的两派革命者，他们瞎折腾的真正目的，就是要在本单位夺权掌权，过一过当官管人的瘾，心思并不真的放在革命上。对于我这样的老“右派”，知道再怎么也不敢翻天，自然也就放弃了监督，只要隔一两天汇报一下，让他们知道我未乱说乱动就成。此时掌权的一派头头，往日跟我关系不错，尽管表面上对我严厉，其实内心里并没有那么恶，起码我还能跟他说上话。就趁他掌权时请探亲假，结果他还真的允许了，于是我就回到内地探亲。父母儿子在天津，妻子一人在唐

山，我就两地来回走，逍遥自在地观赏派仗。十几天的假很快到期，我提前预购好了车票，准备到时返回内蒙。谁知就在要动身当天下午，我的牙齿又疼起来了，位置就在拔过的地方，弄得我一时六神无主，不知如何处置这“突发事件”。想来想去还是走进口腔医院。

医院里冷冷清清，医生也只有几位，听说都去造反了，只留下些老大夫，大概是无资格闹革命吧。给我看牙齿的男大夫，满头白发，身材高挑，用牙镜照着疼痛部位，仔细地观察一会儿说：“你刚拔过牙吧？里边的牙根未拔净，养几天还得拔。”呵！我一听就愣了。原来是那个被打成“特务”的牙医，给我拔牙时发牢骚说怪话，在精神不集中情况下留下了隐患。幸亏这事发生在我身上，这要是碰上个革命者，人家不说他搞阶级报复才怪呢，找上门去准得有好果子吃。我如实地告诉大夫，我必须得今天回内蒙，并拿出火车票给大夫看，希望他能给我立即医治。大夫本想做些保守处理，让我回到内蒙再拔掉这半截牙，可是我又实在不想再见那“特务”，就将那位大夫情况说了说，这位老大夫最后说：“你若是非要今天拔，一是你得不怕疼，二是路上不要感染，不然出了事更不好办。”我都一一答应了，老大夫这才动手，拔出了那个牙根。

我的这两起关于拔牙的故事，跟那两位大夫的草率粗心，当然是有一定的直接关系。但是我却一点儿也不怪他们，在那样一个不正常的年代里，凡事都以政治论对错，凡人都以阶级分亲疏，再敬业的人都被搞得心灰意懒，谁能保障工作不出差池呢？尤其是像我这样被专政的人，在漫长的劳改岁月里，碰上这样的事更不足

怪。现在由于牙疼回想起来，当做笑话随便说说，尽管多少有点苦涩，甚至有点黑色幽默，但是毕竟是我的一段经历，让今天的人知道一下，我看也没有什么不好。

这会儿满大街都有美容店，美发、美容、美甲，还有美齿，一看到这些招牌广告，就从心里有种羡慕感。生活在今天的年轻人，实在太幸运太幸福了，赶上了可以美化个人的岁月，连身体任何部位都沾光。而我们所经历的年代，却是对心灵身体的摧残，这难道还不值得今天的人，为自己庆幸吗？

2002年3月22日

## 被关爱的小草

2002年的春四月，我有过一次江南之行，在杭州灵隐寺旁的“创作之家”，享受了十日幽静与闲适的生活，多日的疲惫和烦燥得到解脱。临近返回北京的时候，新闻报道里传来个消息，几十年安全航行的国航，发生了有史以来第一次坠毁事故。听了这条不幸的消息，我的情绪立刻陷入茫然，对于国航近乎盲目的信任，从此开始动摇和困惑。我毫不犹豫地决定，消取原来飞返的打算，改乘火车回北京。朋友们问我是不是被这次空难吓住了，出于一个男人必不可少的虚假尊严，我用别的表面理由搪塞缓解了尴尬，然而内心深处的恐惧却显而易见。

人都是珍惜生命的。珍惜却不等于害怕死亡，关键是看以什么方式了结。按照自然规律，遭遇不可抗拒的天灾，突然或长期的疾病袭击，这些死亡都属于正常，一般人还是可以冷静面对。倘若是由于人类自身的疏忽，让可以避免的灾难竟然发生，造成无辜生命轻率地消失，这样的死亡实在难以接受。

在返回北京的列车上，江南美景不时掠过车窗，我却很少有观赏兴致。关于生存与死亡的问题，就如同一只双头蛇，在我的脑海里不停地蠕动，整个旅途都充斥着焦虑与不安。当想到生命的坚强与脆弱时，我忽然想起对于小草的记忆，心头难免有种苦涩的欣慰。

许多年前的一个夏天，我在北戴河休养，住在一家休养院里。我住的别墅阳台很大，每天晨昏时分，我就坐在这个阳台上，听虫鸟的婉转歌唱，赏花草的百态千姿，享受大自然恩赐的天福。身处在这样的环境里，人的神经是最脆弱的，寂寞和孤独罩上心头，有时竟然会想到人生。觉得人活几十年辛苦奔波，最后还是得重返来路，就会产生某种看透世事的惆怅。可是当我看到眼前那蓬勃生长的小草，冥冥之中仿佛受到了生存启示，这时才意识到生命还有顽强的一面。你看那丛丛小草，葱茏茂盛，青翠欲滴，充满着向上的朝气。小草不知忧愁不计荣辱，活得是那么快乐而自在，这不正是生命应该具备的素质吗。

有天傍晚，天空阴云密布，大地狂风飞刮，紧接着就是一场大雨哗哗地倾泄，不甘示弱的雷也赶过来凑热闹，轰隆隆暴躁地大声怒吼，把个原来宁静异常的疗养区，搅得失去了温馨的常态。后来雨渐渐地小了，却一直没有停息的意思，我就早早地睡下了。在宁静的夜里，听淅淅沥沥的雨声，不知不觉就进入了梦乡。一觉醒来天已经大亮。我照旧坐在阳台上赏景听唱。这时我忽然发现，那些多姿的繁花，许多纷纷落地，那些茂密的小草，也萎缩了身躯，就连多嘴的虫鸟，都紧闭了歌喉，显然这是被暴风雨摧残的。一群活脱脱的生命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变了形。这是天公过于厉害，还是生命过于荏弱，我没有认真地去想，只是觉得有种莫名的怜惜。

很快又是晴天朗日。傍晚再来看楼前景色，花儿被摧残的容貌依旧，却已恢复了清爽的神态，虫鸟重新歌唱，只是声音不再那么动听，而那小草却生机重现，好

像不曾被风雨摧残过，越发显示出小草生命的坚强，以及机敏的自我救护的能力。看到这情景我由衷地赞美小草。

可是未过几天我忽然看到，小草又陷入了艰难的处境，有一长缕被人狠狠践踏，绝对不会再有自救的能力。一棵棵可怜兮兮的小草，在苦苦地挣扎着叹息着，说不定还有些许怨艾，或者是对自己命运的哀叹。我走到近前一看，这些小草正在枯萎，往日的清爽神情，消失得无影无踪。多亏有一位好心的园林工人，把这些小草重新扶起来，并给他们喷洒洁净的水，让它们振作起来生活。这富有灵性的小草，还真的不负人望，渐渐地恢复了生机。这小草是多么知趣知足，仅仅给予一点小小关爱，就感动得如此不计怨怼，重新无私地献出自己的绿色。可见生命的需求并不都是那么欲壑难填，只要给予一点应有的关照和爱护，它就会以百倍的奉献回报人间。只可惜我们常常忽略了生命这点小小的需求，有的人为追求一己之利而放弃对他人的珍爱，这是多么的残忍和短视的恶劣行为啊。

联想到这小草的兴衰，结合听到的空难消息，我觉得人间的许多惨剧，是完全可以不再重演的，这首先就要清除那些错误的观念。比如过去提倡的不怕苦不怕死，就不应该笼统地当做一种英雄行为，不分场合情况地强行误导。如果大敌当前或者追求真理，在无法保存生命的情况下，当然需要义无反顾地献身，因为这样做也还是为了生存。倘若是在正常生活的情况下，人都是向往美好事物的，为何不珍惜这只有一次的生命呢？只有看重生命才会珍贵生命，只有珍贵生命才会保护生命。遗憾的是现在的人，只看重自己的生命和金钱，却

拿别人的生命当儿戏。

就在我回到北京不久，接连听到几起煤矿出事的消息，事故本来就够让人揪心了，不曾想还有矿主逃逸官员隐瞒，这种更为恶劣卑鄙的事情发生。我真不明白，这些人的五脏六腑，难道是石头做的吗？竟然见死不救。一个有法律做基石的文明社会，让这样的人来主宰能够文明吗？我不相信。这时我又想起在北戴河见过的小草，还有那位扶起小草的可敬的园丁。相比之下人有时候倒不如那些小草幸运。可是我们又能够说什么呢，只有轻轻地唉叹一声，表示一点做为同类的良知。珍惜自己的生命，更要尊重别人的生命，这个社会才会更美好。

2002年8月4日

## 跟着足球一起风光

每届世界杯足球赛，最活跃的观球群体，除了散落的各色人等，能够形成一定阵势的，大概要属作家中的球迷。整整一个月的时间，全国报刊谈球的文章，几乎都出自文人之手。有些写长篇小说的球迷作家，这时都会情不自禁地放下笔，坐在电视机前喝茶吸烟观球；有些本想参加外地笔会的作家，这时都会找个理由推脱掉，生怕错过一场可能精彩的比赛。没有任何时候任何题材，让这么多作家自觉地投入写作，而且每一篇文章都激情澎湃。这时作家写的短文几乎跟足球一样好看。

2002年世界杯足球赛，由于有中国队参加比赛，不管输赢总算冲出亚洲，跟着一起助威的球迷，就更少不了这些作家们。仅仅从我能够看到的报纸上，发表谈球文章的熟悉作家，大概不下十几二十位，还有些作家知道名字并不认识，他们共同构成了这届杯赛的文人方阵。像刘心武、陈建功、雷达、杨匡满、刘震云、刘醒龙、高洪波、赵丽宏、萧复兴、萧力军、朱铁志、孙武臣、孟久成、张伟刚等作家，历来都是世界杯足球赛的积极分子，这次写谈球文章就不必说，就连赵玫、徐小斌、徐坤这些女作家球迷，这次都或写文章或上电视大谈足球。这三位女作家的足球情结，我在几年前就有所耳闻，至于她们迷到什么程度，却没有谁具体地说过。那年在大连开中年作家创作会，她们“逃会”访问足球

教练迟尚斌的事，当时成为一段文坛佳话，我这才知道她们是真正的球迷。今年世界杯赛电视谈球节目里，小斌更是堂而皇之地成为嘉宾，在千百万观众面前侃侃而谈，也算是创作获奖之外的风光吧。

赵玫、徐小斌大连专访迟尚斌那次，记得报告文学作家陈祖芬也去了，当时以为她不过是一位陪客而已，绝对不会是赵玫、徐小斌式的球迷，也未见她的作品里像徐坤那样出现过“狗日的足球”，这次见到她亲手制作的足球娃娃照片，以及她写的足球娃娃的文章，我才知道自己想错了，敢情这位文静的女作家也是个真球迷。还有一位作家是球迷我未想到，这就是我的老朋友作家林希。有天晚上我们两个通电话，我问他最近干什么，他说他正在看世界杯足球比赛，接着他就在电话里，说起他看足球比赛的种种感悟。由此可见这足球比赛迷住了作家，让他们像写作时一样的快乐，说不定足球还激发了他们的创作灵感呢。读了张伟刚写蒋子龙看足球的文章，知道写《白鹿原》的作家陈忠实也是个球迷，而且迷到坐飞机专门去外地看球的程度，这也算是作家中的一绝吧。女作家中的球迷，原来只知道赵玫、小斌、徐坤，读了伟刚的文章发现，云南女作家海男也是个球迷，据说看球时还有初恋的感觉，可见迷得也够“段位”啦。这也算是足球的可爱吧。

有这么多作家看足球谈足球关心足球，那么是不是还有作家想伸伸脚踢两下呢？有的。那年我供职的《小说选刊》杂志社，跟江西的《足球俱乐部》杂志社，打算联合组织一个作家足球俱乐部，像影视明星足球队那样，在写作之余让作家们乐和乐和。跟国家体育主管部门一说，人家还真爽快地答应了，喜欢足球的作家们很

高兴，中国作家协会有的领导也支持。后来因有人对此事提出质疑：“作家搞什么足球俱乐部啊，是不是还要搞钓鱼俱乐部呀？”好端端的一件事被他搅黄了。大家都非常扫兴。

真是岂有此理。难道作家就不是人了吗？是人就有七情六欲更有爱好，怎么就不能成立足球俱乐部呢，就是成立钓鱼俱乐部也未尝不可。再说作家玩足球钓鱼，也是一种生活体验，有了这种对于生活的体验，说不定会写出有关的好作品哪。这有什么不好啊。

作家的主业是写作，这毫无疑问，可是除了写作也得有活动，没有个好的身体何谈写作。老一代作家未赶上好时候。1949年前的作家写作为了糊口，1949年后的作家在政治上遭难，别说是踢足球钓鱼这些事情啦，就是真正踏下心来写作都没有可能。直到近20多年来国家安定了，作家既不愁吃喝又不挨整，他们才有条件潜心从事写作，这个时期有不少好作品不断问世。活跃在当今中国文坛的中青年作家，许多人的文化素质比较高，对现代生活方式有一定的追求，给作家们创造了一个好的生存环境，这是非常正当完全应该的。比方这“狗日的足球”，既然作家们这么钟情，就不妨把他们组织起来，愿意踢的就踢两脚，愿意侃的就侃几句，说不定中国人又爱又恨的足球，因为有作家的介入成了气候呢？米卢、施拉普纳、霍顿这些洋教练，曾被一些国人捧得近乎于神，其实仔细想想他们的全部本事，有一半儿不就是靠一张会摆话的嘴吗。就是那位在一时激动下被塑了青铜像的米卢，也只提出了个“快乐足球”的理念，早知这一招儿也多少管点事，作家们侃的绝对比他说的更好听。

总之，这足球很让许多作家着迷，就连我这个不常看球赛的人，有球赛时也偶尔瞧上一两眼，那惊心动魄的争夺场面，着实让我也激动了好一阵子。至于足球比赛时的种种表现，给予人们的多方启示和无限联想，就更丰富了作家们的思路，在创作上有些帮助也是可能的。从这一点上来看，米卢的足球“快乐”说，在球场上的比赛用处不大，对于球迷们倒是很有用，起码在看比赛时不想那么多，输了赢了不就是那么回事，只要让自己快乐就是好球。学习蒋子龙“只为好球喝彩”，这才是真正喜欢球的正路子。只要看球快乐，咱就看球找快乐，这不是挺好吗。快乐了写作也就有了好心情。说不定有哪位作家，在好心情下写出一部巨著，获得个什么大奖名奖，岂不是大家更快乐。

足球，作家们跟着你一起风光。

2002年9月18日

## 两都步行街的黄昏

那时去奥地利，还没有直达航班，得由莫斯科换乘。一位熟悉莫斯科的作家，特意提醒我说，到了莫斯科，不管时间怎么紧，你一定得干两件事，一件是去逛阿尔巴特街，一件是买张《莫斯科新闻》报。我们到了莫斯科，因为是过境停留，时间只有一天，好多想去的地方，都没有来得及去，不过还是看了看红场，闲逛了阿尔巴特街。

阿尔巴特街座落在红场旁，是莫斯科的一条著名步行街。到莫斯科的当天下午，恰好有一点富裕时间，我们就结伴去了这条街。这条街好象并不很长，米黄色的楼宇，碎石的花纹路，典雅的方型灯，别致小巧的报刊亭，在落日余辉映衬下，都显得异常地宁静。街上弥漫着的浓厚文化气息和情调，立刻让我想起年轻的时候，读过的那些俄罗斯小说，以及看过的苏联电影，在感觉上特别亲切。

刚步入这条街的街口，几位街头画家的画摊，就吸引住了我们。这里的画家有男有女，有老有少，他们的绘画作品，大都是风景和人物，一件件摆放在摊前，供来往游客欣赏，如果你看中哪一件作品，当时便可以议价购买。据陪同我们的翻译讲，选购之前你赞扬几句，说某幅画画得非常好，画家以为你懂画，一高兴就会少要点钱。地摊画家很少名家，沦落到街头卖画，总有个

面子问题，最怕别人瞧不起他，你一夸他画得好，他自然会得意洋洋。

在一位老画家的身后，我驻足观看了一会儿，他正给一位女孩画像。只见他手握粗炭笔，在画布上划了几道线条，一张透着青春朝气的脸面，就清晰地勾勒了出来。那娴熟的技法，那准确的眼力，仿佛都在告诉人们，这是一位以此谋生的画家。当我走到他的侧面，他暂停画笔微笑点头，像是表示欢迎，又像表示感谢，显得是那么彬彬有礼。我立刻向他伸出拇指，送上我由衷的称赞，他又用生硬的汉语，说了声：“谢谢”，接着继续他的绘画。

我们顺着街道往里走，这样绘画卖画的地摊，以及出售报刊古玩的地摊，大大小小的还有许多处。这种纯朴独特的艺术环境，不仅点缀了城市的街景，而且陶冶了人们的心灵，属于真正的俄罗斯民间文化。难怪那位熟悉这里情况的作家，建议我们到了莫斯科来看看这条街，这跟到了北京要逛琉璃厂有同样意义。在莫斯科度过的这个黄昏，虽说仅仅闲逛了阿尔巴特街，却也让我着实地感到满足和惬意。跟莫斯科的白桦林一样，让我久久难以忘怀，什么时候想起来，都有种说不出的愉快。

从莫斯科到了维也纳，我国驻奥国的大使先生，在欢迎宴会上致词，他特意说：“你们是作家，跟其他的来访者不同，建议你们一定要去克恩顿大街看看，时间最好是在黄昏。相信你们一定会喜欢。”至于为什么要在黄昏去，为什么我们一定会喜欢，大使先生没有仔细地说，这就更增加了对我们的诱惑力。

依照大使先生的指点，我们特意选择了个黄昏，来到著名的克恩顿大街。先是在圣蒂斯芬大教堂，观赏了件件精美的艺术浮雕，仰望了高入云端的教堂尖顶，而后就在附近的咖啡屋小座，边饮咖啡边透过窗户看街景。天渐渐地昏暗下去，灯盏盏地明亮起来。本来就玲珑剔透的维也纳，在五彩缤纷灯盏的照耀下，此时越发显得富丽堂皇，使人的感官和心气都很清爽。看来真正的黄昏来到了，正是逛步行街的好时候。

我们刚走出咖啡屋的门，就听到飘来悠扬的琴声，那深长悠怨的迷人旋律，分明是我们都熟悉的《小夜曲》。于是我们寻着琴声的方向走去。到了拉琴人面前才知道，其实正式演出还未开始，这支小提琴曲的演奏，是卖艺人在拉场子。更多的街头艺术家，正调试琴弦和擦拭乐器，为正式演出做准备。我们站在这里观看了一会儿，就继续往街的深处走，沿街都是带着各种乐器的艺术家。

走到街的一处，看见一位中年男子，在手风琴的伴奏下，正放声歌唱《桑塔露琪亚》，声音圆润高亢，声色也很有韵味儿。他个子不算高，身体略显肥胖，满脸络腮胡子，如果不是在街头，猛一瞧颇像大歌唱家帕瓦罗蒂，只是手中少了一块白丝绸手帕。不过这位艺人还是颇有磁力，很快就有许多路人围拢过来，静静地听他演唱一曲曲老歌。在维也纳这座音乐之城，古典音乐远比通俗歌曲，似乎更容易受人们喜爱。

过了不多久，琴声歌声此起彼伏，融汇在初上的华灯里，使这条古老的克恩顿大街，成了灯影歌潮的长河。这时我们才真正的明白了，大使先生建议的真正意

图。克恩顿是维也纳的步行街，也是维也纳的音乐街，更是维也纳的文化窗口，来维也纳的人不到克恩顿大街，怎么算是走到这音乐之城呢？又怎么能领略奥地利人对文化的痴情呢？

哦，从莫斯科到维也纳，几天之内逛了两个都城步行街，在一条街上赏画，在一条街上听歌，愉悦了我们的感官听觉，更激发了我们的无限遐思。

谁都知道，俄罗斯的绘画历史上，曾经产生过许多位大画家，他们丰富了人类的画廊，阿尔巴特这条步行街，就用画来展示风情，这实在是再恰当不过了。奥地利这块音乐沃土上，曾经养育过众多大音乐家，他们的乐曲至今响彻世界，克恩顿这条步行街，就用音乐来装点黄昏，同样有着自己恰当鲜明的特色。可见把一条街辟为步行街并不难，难的是像这两条街似的如何有特点，而且这特点是这座城市乃至国家，过去和现在历史、文化的体现。这样的街给人留下的印象，就不只是没有车辆行驶，只许人行的表面形式，更多的还是民族文化的内涵。这也正是步行街的真正魅力所在。

你若了解一个人的内心世界，就看他闪动的眼睛，眼睛是他心灵的窗户。你了解一个城市的底蕴，就去逛它的步行街，步行街是它的真实面孔。别看这只是一条街道，绵长历史，万种风情，都可以在这或宽或窄的街上找到。

我国的一些大城市如今也有步行街。北京的大栅栏，上海的南京路，天津的滨江道，都是著名的步行街，他们同样透着文化味儿。信步走在这些步行街上，绝对没有浮躁的情感，以及商业浸染的欲望，有的只是

对这座城市的亲和。这大概正是人们愿意逛步行街的原因。不过逛过后总觉得缺点什么，这一处和那一处，这一条和那一条，好象没有太大的区别。那么到底缺什么呢？后来认真地想想，缺的不是别的，缺的正是阿尔巴特和克恩顿这两条世界著名步行街的特色。

2000年1月6日

L.S. H. B. S. N. S. S. W. S. H.

心  
海  
夜  
航

夜梦与昼思

## 富建胡同记事

在北京火车站的对面，有条叫富建的小胡同，我大致还记得它的方位。有次去《北京观察》杂志开会，先到了一个小时，就想到这条小胡同看看，转来转去好久怎么也找不见了。就问一位老人，据他说，前几年盖国际饭店，这条小胡同就被拆除了。我听后，只是“噢”了一声，就再未说什么。而后就快快地走开了。

这就怪我多情了。其实这条小胡同，既不是我的出生地，也不是我的老住宅，只是因为《三月风》杂志在这里诞生，我参与过初创时的一些工作，仅此而已。那是在1983年，当时我在《新观察》杂志供职，《人民日报》的朋友冯并来电话，让我参加一本杂志的创办。既然是朋友热诚邀请，我也就不便多说婉辞的话，再说当时我的精力又旺盛，多做些事情也是种寄托。就这样走进了富建胡同一号院。这是一个老旧的四合院，不大，地处繁华市区却很僻静。到了那里才知道，这里是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由于这个机构刚刚起步，工作人员大都是自愿尽义务，根本没有任何报酬，不过每个人的工作热情都很高。一走进这个小小的四合院，就给人一种紧张而愉快的气氛，这是个机关却没有陈腐官气。

那天跟我先后脚走进这个小院的，除了我认识的冯并先生，还有《文汇报》郑新永、《健康报》张恩荣两位先生。接待我们的是刘刚奇先生和王勤女士。刘刚奇

先生当时任宣传部部长。王勤女士在空军部队服役，当时好像是生病在家休息，有时就抽空来帮忙做些事，就是由她找到冯并先生，邀请我们来商量办刊的事。先由刘刚奇先生简单地介绍了一些情况，这时才知道这个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是由邓朴方先生出任理事长，要办杂志的设想就是由他提出来的。据说，在我们之前曾经找过几拨人，跟邓朴方先生当面商讨后，邓朴方先生都不十分满意，这样就又找到冯并等三位先生，而这三位考虑《新观察》办的不错，就建议冯并拉我来一起操办。自此我就跟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有了一段尽社会义务的机缘。

记得跟邓朴方先生见面，是在他座西朝东的办公室。说是理事长办公室，实际上很简单，陈设就是几张简易沙发，还有一张铁架子单人床。邓朴方先生“文革”中受迫害致残，起居活动都需要别人帮助，跟我们交谈时就躺在小床上。这时在我面前的邓朴方先生，只是一位普通的年轻残疾人，意念里跟他的家庭根本联系不起来，所以当三位先让我发言时，我也就毫无顾忌地直率地说：“朴方同志，我们先说说我们的看法，然后再听听你的意见，如果我们的办刊思想比较一致，我们就帮助你们办这个刊物。如果想法不一样，你就再另找别人，以免耽误你们的事。”朴方先生见我如此爽快，他就立刻表示：“我看可以，你们先说说想法。”随后我们几个人，就逐个陈述了想法。最后达成这样一个共识，这本刊物不办成机关刊，要办成一个社会生活刊物，结合点放在：反映残疾人生活，提供残疾人想看的内容，这样，既有残疾人的特点，又不脱离一般读

者，以便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如此爽快利落地，就决定了刊物定位，这在当时的中国，可以说是不多见的，因此我们都有了信心，当场表示愿意做这件事。

这样快就有了办刊眉目，邓朴方先生也颇感满意，他随后说了说他的想法：“我们办的是残疾人刊物，一定要高扬人道主义旗帜……”听他这样说，我们四个人不尽愣住了，当时理论界对此说颇有异议，还真没有人这样直接提出来。估计邓朴方先生看出了我们的心思，他就进一步解释说：“其实我们国家是最讲人道主义的，你们想想看，有那么多战犯经过改造，最后都释放了，这不是人道主义是什么？我们残疾人事业，当然要讲人道。”（大意如此）听了邓朴方先生的一席话，我们感觉他是个开明人，这就在办什么样的刊物上，打消了我们事先有过的顾虑，觉得完全可以放开手脚进行尝试。

办刊的思想是统一了，接下来就是刊名的问题，有的人说叫《强者》，有的人说叫《残疾人刊》，等等，几天都没有最后定下来。考虑不要为刊名的事情耽误时间，就暂时搁下做些栏目内容的设想。当时有人提出，请几位领导人给题词，这在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根本不是什么大问题，别说有邓朴方家庭背景了，就是没有邓朴方先生在这里，当时也还有别的高干子弟，刘刚奇先生就应诺由他办。他首先想到的是，请邓小平同志给题字，跟邓朴方先生说了后，邓朴方非常明确地表示：“这不行，哪能儿子办刊物，老子题词，谁都行，反正都是叔叔、伯伯的，我想总不至于被拒绝。”结果

请了胡耀邦、王震两位领导，给这家新创办的刊物题了词。

这本由残疾人组织办的综合刊物，经过短短不到一个多月的时间，各项工作基本上就筹备就绪了。随后我们召开了个新闻发布会，地点在贡院胡同四川办事处招待所，由邓朴方先生亲自主持并回答提问。这个会开得很活泼生动，像聊天似的交流情况，既发布了新闻，又听取了意见，对办好这本刊物很有益处。就是在这次会上，有的记者（好像是《文汇报》驻京记者刘群先生）对拟定中的刊名，提出不同的看法和意见，认为不应该这样直露，最好含蓄一点又有意义。邓朴方先生当即表示同意，并让我们办刊人再想想。我便悄悄询问邓朴方先生，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的成立时间，他告诉我说是某年的三月份。可能是受大家发言的启发，我的灵机一动想出了“三月风”，一来是三月正是自然顺序的春天，二来是三月是残福会成立月份，而加上风字且有春风之意，这样也含有改革开放的机遇。邓朴方先生觉得可以，当场征求大家意见，普遍认为比预想的名字好。从此在中国的报刊林中，多了一本名为《三月风》的期刊。

刊物有了名字，很快又有了稿件，接下来就是版面设计，以及发行上的事情。那三位朋友都是办报的，关于期刊上的事情没我了解，这两件事又自然放到我头上。我就找来《新观察》的美编刘国庆先生，请他设计创刊号的版式和封面，同时找来在《新观察》工作的刘景立先生，帮助跑出版发行这些具体事宜。封面的《三月风》刊名题字，由郑新永先生操办，他认识书法家沈

鹏。沈鹏先生的字潇洒飘逸，而且很有富贵气，给这本新杂志大为增色。《三月风》杂志正式出版以后，在长城饭店举行了一个首发式，规模很大，来宾很多，立刻在新闻出版界有了影响。随后我们又请了几位著名作家，担任这本杂志的顾问或编委，以便增加它的社会影响力。我们这四个创办人的任务，自此算是完全圆满地完成，陆陆续续地撤离《三月风》。但是我们跟残福会的一些人，如刘刚奇先生、孙中华先生等却成了朋友，我从《新观察》调到作家出版社，还曾建议他们创办出版社，并帮助刘刚奇先生草拟办出版社方案。

国内的民间团体邀请港台艺员，来内地演出谁家第一个，我没有跟别人询问过，反正我知道，残疾人基金会是比较早的一家。就在我们筹办这个杂志的时候，他们就开始邀请香港艺员奚秀兰，经过几次与她的经纪人商谈，最后在首都体育场举行了义演。《三月风》杂志专门派记者对奚秀兰采访。正是因为有这样近水楼台的条件，《三月风》也就成了国内杂志中，比较早的报导香港艺员的一家。创刊号的封面就是用的奚秀兰照片。

有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美籍华人作家江南先生来访，我跟他谈作家出版社出版业务时，他知道我帮助创办了《三月风》，这位热心公益事业的人非常高兴。他说：“这是善事，积德的事，凡有能力的人，都应该帮助残疾人。”在他去世前给我来过一封信，还念念不忘给《三月风》写文章。他写道：“在国外也很重视慈善事业的，你们做的事很有意义。杂志出来一定寄给我，我还可以给写点文章。”可惜还未容他看这本杂志，更

没有来得及写文章，江南先生就被一颗罪恶子弹夺去了生命。这也算是给《三月风》杂志留下的一段佳话吧。同时他的话也更让我认识到，我们帮助创办这本杂志的真正意义，体会到为残疾人做点能够做的事，无论对谁都是应尽的社会义务。

如今，那个小院早就被不相干的人忘记了，即使有人偶尔提起来，我相信也不会动情，然而对于我却完全不同，它记述着我的一段经历。所以每每看到《三月风》杂志，我就会想起那座小院，以及那些让人难忘的日子。这时心里就会有种欣慰感。能够帮助弱势群体做点事也是幸福啊。

2000年11月14日



BEIYINGCESHEN

背影  
侧身



## 走近诗人艾青

年轻的时候，喜欢诗——古代的、现代的，如同陈酿和新酒，都让我如醉如痴。开始只是读诗，后来学着写诗，还真的发表过一些，但是，终究未能成功。这说明，我跟诗无缘。无缘，不便强求，从此不再写诗。

跟诗无缘，却跟诗人有缘。在当代著名的诗人中，总有十几位，是我多年的朋友。像崇拜诗一样，对于这些诗人朋友，我都有敬佩之情。尤其是诗人艾青，他的人品文品，更是让我敬仰。

如今艾老走了，离开他饱含泪水深沉热爱的土地，到他该去的地方去了。再也看不到他的笑容，再也听不到他的歌唱。我们永远再也见不到这位“诗坛泰斗”了，我们只能用回忆深深地怀念他。想起同艾老有过的接触和交往，越发感到他是那么正直、善良、真诚，他的为人如同他的诗文一样，鲜活地留在我的记忆之中。

可以这样说，在喜欢上新诗的同时，就喜欢上了艾青的诗。五十年代在《文艺学习》杂志社的会上，曾经亲聆艾青谈诗，这也是我第一次见到这位心仪已久的大诗人，从此，每次拜读他的诗，自然而然地跟他的形象连在一起，这就更增强了我对艾青的诗的兴趣，这时我是多么希望有一天走近艾青啊！

还未容我寻找走近艾青的机会，在五七年那场政治灾难中，艾青就倒了霉，热爱艾青的读者，再也读不到他的诗了，他的名字也在报刊上消失。我自己因为喜欢

文学又写了一些东西也遭批判，最后被戴上“右派”帽子送到北大荒，开始了漫长的定罪不判刑的流放生活。那时在北大荒流放的“右派”中，有许多赫赫有名的文化人，像我知道的聂绀弩、吴祖光、丁聪、丁玲、黄苗子、尹瘦石，等等，艾青也在其中，只是跟我们不在同一个农场。由于这些人在社会上名声大，他们来北大荒的情况，自然引起大家的注意。跟我在一起流放的文化界“右派”，有的是诗人，有的是同我一样的诗歌爱好者，我们常常背着管教人员一起谈论艾青，即使在那种特殊的境遇里，我们也想见见这位久仰的诗人。后来艾青从北大荒去了新疆，我们更没有机会见到他了。

我真正地走近艾青，是在二十几年以后，艾青唱着《归来的歌》，从新疆回到北京。那时，我的“右派”问题还未解决，从内蒙回到北京，被一家大报借调来编副刊。我清楚地记得，艾青的诗《红旗》，刚刚在《文汇报》上发表，尽管版面位置并不显眼，但是做为艾青即将复出的信号，这首诗立刻引起了读者的注意。于是我向报社的分管副总编辑建议，是不是可以考虑设法找到艾青向他约稿，以便使我们的报纸副刊有更高的品位。可是话一说出口，我又有点后悔了，因为自己也是“右派”，万一被人误解上纲上线，那非得吃不了兜着走了。值得庆幸的是，我的两位上司，人都很开明，他们经过认真研究，同意向艾青去约稿，并决定由我负责。这样就让我有机会真正地走近了艾青。

那时候要找艾青的人很多，有外国友人，有报刊编辑，有一般读者，他们向有关方面打听艾青住址，常常是被很有礼貌地回绝。我在五十年代就认识老诗人蔡其矫，老蔡是艾青的朋友，我通过老蔡的引荐，自然很顺

利地找到艾青。打这以后我跟艾青、高瑛夫妇成了朋友，这么多年来他们给过我不少关心和帮助，我对于他们二位的为人也有了较多了解。

艾青从新疆回到北京，他的创作热情非常高，我每次去他家，他都有新作拿给我看。他那时写的《高山的风》、《镜子》、《花样溜冰》三首诗，经我手在我们报纸副刊发表，由于在版面处理上比较显著，艾青非常满意，这样彼此之间有了更多的信任。他曾对我说，他从新疆回来以后，在各报刊上发表的作品，只有我们报纸版面处理得好。他还告诉我，他过去在报纸上发表作品的位置，不是放在头条，就是像张桌子放在中间。言外之意是，我们未因他的问题没解决而有顾虑，这使他非常感动，这之后只要是我去约稿，他从来没有拒绝过。这种作家和编辑之间的相互信任，后来发展成忘年朋友之间的信任，连我代别的报刊约稿，艾青都肯给我面子，使我感到艾老是个很重友谊的人。北京有家大报副刊编辑，几次找艾青约稿都未拿到，这位副刊编辑跟我认识，他知道我跟艾青交往比较多，让我给他帮忙，我答应帮他试试看，成不成没有把握。我们一起到了艾青家，我跟艾老一说，他非常爽快，立刻打开抽屉，让我们从他新写的诗中选。

我调到《新观察》杂志工作以后，跟艾青同在中国作家协会一个大单位，我去他家的次数更多了，杂志社的同仁都知道这个情况。那年杂志社领导打算在《新观察》封面人物照片上配诗，决定约的第一位诗人就是艾青，想请他给足球运动员容志行的彩照题首诗，杂志社领导就把约稿的任务交给了我。我去艾青住处那天是个下午，恰好还有一位认识的诗人在他家，我便把来意跟

高瑛大姐和那位老诗人说了说，他们都认为艾青不会答应，因为他很少有让人命题作诗的时候，我听后立刻心里凉了半截儿，不过仍然有些不死心，还是想亲自试探一下，完不成约稿任务也总有个交待。我先是跟艾青闲聊别的话题，后来问他看电视看不是足球比赛，知不知道足球运动员容志行，待这些得到肯定答复之后，我便乘机向他约稿。艾老明白了我跟他聊天的意思，笑着说：“原来你是在套我呀，好吧，我写写看，过几天你来取。”没过几天，接到高瑛大姐的电话，我立即赶到艾青住处，拿到了艾青这首诗。艾青说：“你看行不行，不行我再写。”这首只有十二行的短诗，既写了足球比赛的场景，又赞扬了运动员容志行，我非常感激艾老对我工作的支持。这首诗是不是艾青写足球比赛的惟一的诗，我没有问过艾老和高瑛大姐，这首诗是《新观察》杂志封面上的第一首诗，我想大致是不会有问题的。我把这首诗的诗稿带到编辑部，杂志社的领导和同仁们都很高兴。

艾青、高瑛夫妇都是乐于助人的，认识他们的人谁有困难找到他们，只要是能帮上忙的事从不推辞。我在报社编副刊时，工作比较紧张，有时还要上夜班，很想换个宽松的工作。艾老知道了我的心思，他立即跟高瑛大姐商量，介绍我去找著名记者子冈。当时子冈大姐正筹备《旅行家》复刊，急需要人，艾青夫妇推荐我去当编辑。忘记后来是什么原因未办成，使我失去了在子冈大姐手下工作的机会，但是对于艾青夫妇和子冈大姐的帮助，我是永远不会忘记的。那年得知子冈大姐生病住院，我特意去北京卫戍区医院看望，并当面向她再次表示感谢，这也是我最后一次见到这位著名作家。艾青夫

妇长期在逆境中生活，他们都有一颗善良的心，听到别人有过不幸的遭遇，最容易引起他们的恻隐之情。不知是谁告诉了艾老和高瑛大姐，我爱人曾在“文革”中受到迫害，至今身心健康都未完全恢复，他们不止一次地吩咐我要好好照顾。我爱人是学音乐的，做过多年音乐教师，为了医治她的精神创伤，那年拿到一本新书的稿费，很想给她买架钢琴，只是还缺三百多元钱，艾老知道以后，立刻让高瑛大姐接济我。当时他们也才从外地回来不久，家中人口多，还要应酬朋友，经济上肯定不会宽裕，我自然不会为难他们。但是，他们的这份真诚心意，我是会永远记住的，现在只要看到家里的钢琴，我就会想起这件事情。

我在文化界前前后后混迹有几十年，认识的文化人应该说不算少，由于中国过去的不安定政治生活，文化界这个特殊群体中，有的人为了保护自己，常常就会把思想遮罩起来，在公众场合甚至朋友面前都不说真话。我接触的诗人艾青，却是个非常真实的人，他有孩子般的坦诚，同时又有经世老人的豁达，这一点给我的印象非常深刻。艾青一家从新疆回到北京，开始好长时间居无定所，艾老好像根本不介意这些。跟他有着相同命运的一位老作家，刚回北京也是没有固定住处，后来住进了木樨地的部长楼。我以为艾青会对此事有想法，就对他说：“艾老，人上了年纪，住平房更方便。”艾老听后宽厚地笑了笑说：“你别安慰我了，我知道，人家不给我。”仅此说说而已，既无牢骚，又很真诚，许多人恐怕难做到这样。还有，中国作家协会首批享受政府津贴的人，除了像冰心、臧克家这样成就卓著的作家，大家知道后没有任何议论，对于个别利用职权抢先获得的

人，群众难免在私下里有些说法。我去看望艾青时，闲聊中跟高瑛大姐说到此事，不料让艾老听到了，我只好从实招来，并代当权者寻找理由圆场。我说：“可能是考虑你的级别高，没有给你。”艾老听后笑了笑，无所谓地说了一句：“你别安慰我了，人家不给我。”既没有摆成就，也没有说怪话，泰然而真诚地处之，同那些依仗权势掠取名利的人，成了非常鲜明的对比。

熟悉艾青的人都知道，他的语言充满智慧和幽默，几句话就能把你和他的距离缩短，哪怕是头次见他的陌生人，听了他的话立刻会消除初见时的拘谨。艾老的爱憎心里有数，同样是平和而幽默，很少见他直通通的表情。他有次重病初愈之后，我们去看他，见他的面色、精神都很好，大家说多亏有高瑛大姐精心照顾。这要是在别人，无非是夸夸老伴儿。艾青则幽默地说：“你们说的完全对，高瑛是个好‘饲养员’，看把我养的多壮实。”对妻子的夸奖和感激，尽在一句平淡幽默的话语中，这就是诗人艾青的表达方式。同样，对个别熟人看法，他也是很少议论，说到的时候，总是把鲜明的态度放在幽默的语言中。有次他生病住院，我去看望他，说话中问他，都有谁来看过，他说了几位朋友的名字，说到作协领导时，他说马烽来过，还说了别的人。我知道有一位作家，过去搞活动总要请出艾老来，这时艾老重病住院，我想他应该来看望，可是艾老没有报他的名字，我就顺便问了一句。艾老温和而又尖刻地说：“他吗，在他的眼里，我不过是块抹布，用完就扔啦。”这是多么机智形象的表达方式，远比那种直通通的指责更深刻。

我见艾青的最后一面，是在他逝世的前几天，这是

多年来惟一的一次——没有见到他的笑容，没有听到他的话语，只见他紧闭双目静静地躺在那里。

这一天像过去许多时候一样，我跟诗人徐刚相约走近艾青。艾老刚刚从病危中被抢救过来，本来医生是不允许外人探视的，高瑛大姐见我们两个人来了，她请求医生破例照顾我们，我们才得以见到弥留之际的艾青。看上去艾青依然很平静，脸颊丰润，没有倦容，不像刚经受过重病折磨的人。这次再不能长久地停留了，我们只在病床前探视片刻便悄悄走开，到医院会客室跟高瑛大姐谈艾老的病情。这些年总有许多次了，艾青生病住进医院，都是由高瑛耐心地照料，艾老的生命才一次次地延伸。他们二位患难与共四十年，这是文学界人人尽知的事情，特别是在艾老多病的晚年，倘若没有高瑛大姐多方关照，很难想象艾老会生活得这么安适、愉快。

如今艾青走了。我想起他上路的那天，在八宝山给他最后送行的人中，除了艺术界的他的朋友们，还有不少艾青的普通读者，这在过去类似的场合并不多见。倘若不是艾青生前有话——不举行丧事活动，给他送行的人会更多。一生靠笔墨生活的人，在读者中能够赢得真诚的情谊，并非每位有成就的作家都这么幸运。艾青到底是艾青。艾青的名字和他的诗篇，永远会留在人们的心中。

1996年6月18日

## 想起作家秦兆阳

其实并未经意收藏文人书画，十多年来积攒下来，竟然也有了几十幅，其中还不乏文学大家的墨宝。

我未迁入现在新居那会儿，住房比较局促，四面水泥墙壁，不是被各种橱柜遮挡着，就是因墙面坚硬楔不进钉子，只好把这些书画叠起放在箱子里，有时想观赏观赏，也只能铺在桌子上或床上，但这终归不是赏画的正路。

人说中国画装裱以后挂起来才好看，我过去始终未能享有这样的眼福，直至搬到现在的住房，厅大了，墙空了，才有条件把画舒展地悬挂起来。

在挑选装裱这些书画时，发现赠我有字有画的作家中，却是秦兆阳先生送给我幅数最多，总有三四幅吧。这也难怪，秦兆阳原本就是书画家，平日里又跟我过从较多，我当然也就先得“月”啦。如今秦兆阳先生已作古，观画思人，倍感亲切，从而想起了一些关于秦兆阳先生的往事。

我开始学习写作的时候，秦兆阳正主持《人民文学》的工作，许多有才华的文学青年，都或多或少得到过他的指引。我缺乏较高的文学天分，自然无缘受教于他，但是他的名字和他的作品，我还是比较早就知道了。尤其是他写的谈创作的文章，只要听说在哪家报刊发表，总要想办法找来仔细阅读。真正跟秦兆阳有较多

接触，并在后来成为忘年朋友，是在“右派”问题传说要改正的时候。

我那会儿还在内蒙流放，为了打听有关“右派”改正的消息，请假自费来北京，住在一家报社的招待所里。这家报社招待所住着不少文化界的“右”号人物，原来都是各报刊社或文化部门的业务骨干，被划“右”以后送全国各地去劳改，这会儿跟我一样自费来北京听消息。这些命运相同的人到了一起，不是闲聊各自坎坎坷坷的生活经历，就是互相交换谁又听到什么消息，剩下的时间大都用在结伙串门儿上。

那段时间跟我经常在一起的人，有《人民日报》两位资深的记者，还有一位中国作协老编辑，这三位都是抗战时期的老文化人，他们都是秦兆阳的朋友，经过他们的引荐，我才有机会认识心仪已久的秦兆阳。秦兆阳因“右派”问题曾发配广西，这会儿也来北京等候改正的消息。他自己有房子落脚，大家又有着相同的境遇，他的家理所当然成了我们常去的地方。后来我调到《新观察》杂志社工作，编辑部距秦兆阳的家不过二十分钟的路程，只要有空闲就溜达着去找他聊天儿，两人的关系也就渐渐亲近起来。这期间我得到过他不少的帮助和教诲，他的高尚品德和正直为人，在我的心中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

那时因“右派”问题到外地的人，改正以后回到北京，许多人一时找不到工作，只能自己东冲西撞地到处乱碰。秦兆阳要去人民文学出版社工作的事，当时也还没有最后敲定下来，他却不辞辛劳地为朋友的工作奔波起来。我那会儿已借调到《工人日报》编副刊，记得是在一天下午，秦兆阳骑着一辆破旧的自行车，急匆匆地

跑到报社来找我，让我给他一位从外地回北京的诗人朋友想想办法，看可不可以在《工人日报》谋一份差事。我当时在《工人日报》也还未站稳脚跟，有几位原来在《工人日报》被错划“右派”的人，也在等待安排工作，秦兆阳的这位诗人朋友的忙一直未能帮上。不过秦兆阳对朋友事情的热诚，却让我非常感动。当时我曾想，照一般人的情况看，自己的工作还没有着落呢，哪还顾得上先考虑别人呢？秦兆阳却肯为朋友的事四处奔忙。

秦兆阳当年培养的青年作家，有的后来也被划成“右派”，虽说这跟他并没有直接关系，可是一提起这些事他总是心神不宁。然而对于有才华的文学青年，他又依然忍不住地想去扶持，希望他们早日成为文坛的创作骨干。有位后来知名度颇高的女作家，在当时只发表过几篇不错的小说，很想找位文学造诣高的名家给些指点，经我介绍认识了秦兆阳。秦兆阳认真读过她的小说以后，把她叫到自己家中，耐心地跟她一起谈论她的作品，足足花了三四个小时的时间，在场的我和《光明日报》的编辑都很感动。这位女作家的一个中篇小说，后来在全国小说评奖中获一等奖，从此在文学界名声大振。秦兆阳知道后非常高兴，他跟我说：“我这个人的脾气改不了，一见到有才华的作者，就打心眼里感到高兴。”他还跟我说起过当年对两位作者的小说有不公正的处理，言语间流露着真挚的不安心情。

熟悉文艺界情况的人都知道，在这个群体中生活的人，你想完全不抛头露面或寻觅清静实际是很难做到的。而秦兆阳却拥有自己的一份宁静。他曾经担任过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在别人看来这是求之不得的美差，他却跟我说过多次想辞掉这个职务，过自己想过的

清静、淡泊的作家生活。当时有一些作家劝他还是不要辞掉，一是有出国观光的机会，二是可以在一定场合说说话。对于这两样别人看重的事情，秦兆阳却不以为然，他似乎更愿意把时间留给自己。那年作家协会决定让他率代表团出访意大利，服装、名片好像都准备好了，他突然打了退堂鼓。当时国门打开不久，许多人想出国而没有机会，他的这一举动难免让人感到不好理解。我去他家串门儿的时候，跟他说起了这件事情，他非常郑重地跟我说：“我年轻时是学画的，意大利又是个艺术国家，我何尝不想出去看看？可是我又一想，出去不能光是看，总得说话呀，假话不会说，真话不能说，还是不出去的好。”原来就是这么一个理由，他就把这份美差给推掉了，足以看出秦兆阳为人处世的真诚。这种不说违心话的真诚，在今天的作家身上，我觉得是弥足珍贵的了。这种品德让我想起秦兆阳的画来，他最爱画的题材便是高洁的静荷和挺拔的青竹，这岂不是秦兆阳先生内心世界的最好写照吗？

我调离《新观察》杂志社以后，办公地方距秦兆阳的家比较远，加之又有家务公事缠身，再没能像过去那样常去看他，只是偶尔通过电话问候。后来他的公子秦万里跟我在一个单位工作，连电话也少打了，只是不时地跟万里打听他的近况。那年《中国老年》杂志社有个活动，朋友委托我请几位著名作家，我便代请了艾青、张志民、王蒙、李国文、姜德明、谌容、张洁等人，我想这正是个好机会，不妨也请秦兆阳出来散散心。我在电话里给他通报了几位的大名，他一听都是些老朋友，立即愉快地表示愿意见见大家，那天他的兴致非常好，无拘无束地跟大家闲谈，说是许多年没有这样

了。尽管朋友们说的文学界的情况，他有些陌生，不多搭话，但是还是饶有兴趣地听大家讲。《中国老年》杂志的编辑知道他擅长书画，请他给刊物题字作画，他当即浓墨大毫写了苍劲有力的三个大字：夕阳红。这是我最后一次见到他的笔墨，觉得比他过去赠我的书画更显得洒脱和沉静，只有经过人生大波并有所悟的人，在书画中才会表现出这种深远的情愫。

秦兆阳先生去另一个世界，转眼已近两年，这次由他的画想起一些往事，仿佛他并没有走远，依然生活在我们中间。只是老人喜欢清静，独自在家中读书作画哩。

秦兆阳先生画中透露出的平和心境，却又分明显示出他待人处世的宽容，这使我多少感到欣慰，不然我们会对这位好人有更多的担忧。

1996年7月10日

## 心静者寿高

去年好像也是在秋天，跟朋友们到北京大学，给季羨林先生祝寿；今年秋天再次走进燕园，还是给这位老人祝寿，而且是正逢九十大寿。在临近八十岁的时候，季羨林先生写过一篇散文，说自己“没有八十岁的感觉”。时间一晃过去了十年，如今季先生已经年届九旬，确如季先生好友冯友兰先生多年前对他所说：“何止于米？相期以茶”。季先生能有如此高寿，除了他身体内在的因素，与为人处世方面的豁达恐怕也有一定的关系。对于我们这些晚辈人，不啻是种启迪和激励。

在季先生九十华诞那天，老先生依然是精神焕发、思维敏捷，在他自己的感觉上以及外人的印象中，好像都没有明显的年龄痕迹。而且还不止于季先生自己，连比他年长或年轻的朋友，尽管有几位也已经年至耄耋，在神情和心态上给人的感觉，似乎也没有老得与人难以交流。看到这些知识界泰斗级人物有如此好的生存状态和精神风貌，我们在座的人打心眼里感到高兴，不自觉地跟同桌的朋友一起议论这些知识老人何以会如此长寿？

按照眼下长寿者的介绍，不是说经常锻炼，就是讲注意进补，仿佛这就是长寿的秘诀。然而在许多季先生的文章中，我却不止一次地听人讲述，季先生一不锻炼二不吃补药，而且就连饮食也很简单；还有这次聚会在座的，我比较熟悉的漫画家丁聪和方成两位先生，都是年逾八旬的老人，他们也在文章中说过，平日很少锻炼

和进补，同样也是如此高寿。这就怪了，那么这些老人的长寿“秘诀”是什么呢？

我想长寿者，注意锻炼，适当进补，自然很必要，但是比这更重要的，恐怕是洁净的心境，如果说长寿有“秘诀”的话，这也应该算是一种吧。倘若满肚子都是坏水晃荡，终日算计着升官贪污害人，即使用药物能够延长性命，那也不过是“植物人”一个，哪里还算是血肉的真正的人。以做学问为根本的知识界，本来是个应该清洁安静的所在，这些年有的人却也心浮气动，把许多心思用在了名利场上。像季先生如此高寿的学者，却至今仍是笔耕不懈，没有个清静的心态怎么行。从这个角度看待寿命短长，似乎更有积极意义。

这些淡泊名利心灵洁净的老人，别看他们平日衣食简单，总是一心理首做学问，却因有顺其自然的好状态，远比借助外力增寿更可靠。而且这样的人也会有更多朋友，像季羨林先生这样的仁者，所以会有那么多老友新知祝寿，还不是景仰先生的文尚人品文德呵。由此看来，当人们讲述延年益寿时，有的说“仁者寿”，有的说“动者寿”，实在还应该再加个“心静者寿”，季羨林先生和他的高寿朋友们，就是这方面的最好的证明。

2002年10月18日

## 迟到的送行

汪曾祺先生走了，他上路的那天，我未能去送他。

我去成都开会的头天下午，李国文兄来电话给我，他说听人讲，汪曾祺先生病重了，不知是真是假。其时他刚从广州回来，一下飞机就打来电话，可见他对汪老的惦记。几天前曾听说汪老病了，因为忙于杂志社的事情，还没有来得及去医院看他，这会儿又传来这样的消息，我真觉得不好相信。可是这种事情也不好询问别人，于是我想起了林斤澜先生，林先生是汪老的挚友，汪老的一举一动，林先生都会了解的。当从林先生那里得到证实，汪老已于头天病故，我立刻愣住了，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只是一个劲地安慰林先生，请他多多保重自己的身体。

当我询问林先生，我和我们杂志社的同事，可不可以去汪老家，表示一下我们的哀思和敬意时，林先生说家里不方便，我们也就只好再坚持。我在去成都之前曾叮嘱杂志社的同志，一定要随时探听向汪老告别的时间，届时代表我和杂志社送汪老上路。不曾想这一天的准确消息，他们一直未打听到，终于留下了我们的歉疚。在我个人尤其是如此。

汪曾祺的名字，我早就知道了，先是读他的作品，后来是听人说起他。而真正跟汪老有接触，是在1987年的春天，跟他和别的几位作家，一起有过一次云南之行。那时汪老的年岁还不大，不过六十多岁，出于对汪

老的爱护，还是安排了我负责照顾汪老，这样一路上我便有机会，跟汪老朝夕相处十多天。

汪老的青年时代，是在云南度过的，汪老对于云南有着多么深厚的感情，起初我并不怎么了解，到了昆明以后，我才发现敢情他是这么爱着云南。记得我们的房间刚刚安顿下，我到洗手间匆匆洗过一把脸，出来就找不到了这位汪老先生，我挨屋挨户地找过都没有他的影子，又跑到院子里喊叫也仍无动静，我只好跑到街上去寻，结果在一家小食摊找到了他。这位老先生坐在一张小桌子前，正端着一碗酒有滋有味地喝着，还跟店主有滋有味地聊着，我走过去好半天他才发现我。等我说过找他的经过，他笑了笑说：“瞧你说的，这地方我比你熟，闭着眼睛也能走回去，你放心好了。”我只好给自己打圆场，说是怕他喝多了，回去行动不方便，他说：“这你又错了，我的酒量，我最清楚，绝不会过量。”接着他就把我拉在桌子前，让我坐下陪他喝酒，我从来不喝酒又怕扫他的兴，只好在他对面坐下来，听他和店家聊天儿。汪老离开云南以后，是不是回来过，我没有问过他，从他谈话的内容听，起码总有一些年，他没有踏过这片土地。他向店家询问，某某街道的情况，某种吃食有无卖的，以及别的昆明往事。倘若他在近期来过，我想是不会问这些的，这也足见他对昆明的兴趣。

这位年过半百的店家，知道眼前这位可亲的老者，曾是西南联大的学生以后，要说的话立刻多了起来。这个话题从此也成了汪老的兴奋点，我们在云南游历的十多天里，汪老总是给我们谈他的联大情结。后来在汪老那些写云南的散文里，我见有许多篇都是写西南联大的

生活，像大家比较熟悉的名篇《泡茶馆》、《跑警报》、《昆明的果品》等等，无不浸透着汪老的悠悠情思。当然，在云南这片美丽、神奇的土地上漫游，像汪老这样极富才情的作家更是激动不已，一路上给我们讲了不少的笑话，使得我们忘记了颠簸的山路上的疲劳。这些天的相处，使我们也感觉到，汪曾祺不仅是位可敬的作家，更是一位可亲的朋友，他的平易，他的随和，他的才学，他的经历，给我们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后来的几年里，我又和汪老及其他文友，一起参加过泰山、承德的笔会，这就对他有了更多的了解。

汪老在1957年曾受过不公正的待遇，像他这样有才华的作家，正值盛年失去了创作的好时机，按道理说点不受听的话也可理解，可是我从未听他有过任何议论。在泰山有次林希我们几个人一起聊天儿，当汪老知道林希和我也曾被划“右”，他说：“年轻人懂得什么政治？不过也好，受点磨难，可以使人早日成熟。”这既说明汪老心胸的豁达，不想纠缠那些陈年旧帐，又可以看出汪老为人的厚道，自己受了委屈也只不过多计较个人恩怨。正是有了这样开阔的心胸，所以在汪老的作品里，我们才会感受到一种纯净的氛围，没有浮躁，没有矫情，坦坦荡荡地倾诉对人生的感悟。可是在创作上汪老却一丝不苟，有什么想法总要明明白白地说出来，记得在他去世的前些天，我们《小说选刊》召开小说茶会，汪老在谈到他喜欢的作品时，毫不隐瞒地说了三个人的名字，然后又补充一句话，另一个人算半个，我只承认这三个半人是真正的小说家。在这次会上，林斤澜先生谈到什么是小说，汪老搭话时还有过一番妙论，可惜我的记性不好，无法在这里复述了。这次的小说茶会主要

是漫谈林希的小说，汪老说完跟林希的相识过程之后，别人说到林希如何欣赏汪老和汪老的作品时，汪老的一句幽默我却还记得。他说：“欣赏我的人此人必有可欣赏之处”。汪老说的时候话语非常快，而且表现出一种坦然的神情，一位机智幽默的智慧型老人的形象，活脱脱地呈现在我们的面前，许多人都发出了会心的微笑。这次会结束以后的几天里，我们编辑部的人谈起汪老这句话，大家还不时地赞赏汪老的幽默。

汪老的书画，很多人都喜欢，有的人想求，又怕汪老拒绝，其实汪老并不是那种摆架子的人，只要你真的喜欢，找到他他很少拒绝。我有三次机会跟汪老出游，当地的相识不相识的人，每次找他索书求画，他都是很愉快地满足。我们《小说选刊》开办过一家书店，书店的负责人想请汪老给题个店名，我带着他去汪老家，汪老立刻润笔展纸，题写了“百草园”三个字。那次同去的还有两位同事，我们都得到了汪老的墨宝，还给别人求了一幅字。回来的路上谈起这件事情，为这次意外的收获，大家感到非常的高兴，彼此还谈论着怎么裱自己的画。

在汪老去世以后的这些天里，遇到一些认识汪老的人，谈论完汪老的人品文品之后，他们都会颇为欣慰地说到，自己存着汪老书赠的墨宝，以此来寄托对汪老的思念。汪老去世以后我常想，做为一个有成就的作家，当他离开他作品的读者，人们谈论他的作品，这是很自然的事情；但是人们却还要满怀深情的谈论他为人处事的种种，这就不能不说明这位作家，在人们的心目中有着多么重要的位置。汪曾祺就是这样的一位作家，人们不仅会时时谈论他的作品，而且还要常常议论他的为

人，因为无论是做人抑或是为文，汪老都是令人十分敬佩的。我们把他的作品书画留下来，就是要记住他生命的闪光点，像他那样做一个堂堂正正的人。

大家非常喜欢、敬佩的汪老走了，他上路那天太匆忙，我未能赶上去给他送行。此刻只能默默地祝福他，祝福他这位好人，在另一个世界里，依然生活得自在开心。想画画你就画画，想写作你就写作，想做菜你就做菜，只是烟酒一定要控制。大家说，你所以会说走就走，这同你未能控制住烟酒有关，谁知道呢？反正大家都希望你永远快乐。

1997年6月12日

心海  
夜航

## 悠然自若一轻帆

每次跟袁鹰先生一起饮茶，听他用轻缓舒畅的声调聊天儿，常常让我想起他那本散文集《风帆》。

这是20几年前读到他的一本书。那时我还在内蒙古流放，根本没有想到几年之后，我会重回北京生活工作，更不会想到有机会认识书的作者。后来认识了袁鹰先生并多有接触，感受到他待人的宽厚处事的豁达，这时我总是不由地把袁鹰先生，跟他那本书的名字连在一起。袁鹰先生不就是一叶轻帆嘛，那么从容，那么悠然，在漫漫的人生长河里迎风展开。一个年近八旬的老人，在文坛报界半个世纪，经过多少世事沧桑，见过多少好人赖皮，竟然如此不惊不诧，心如秋水般的宁静，实在是难能可贵啊。反正我是学不来做不到。

记得是在10多年前，给《人民日报》写过一篇短文《心中的渔火》，谈我年轻时学习散文写作的情况，文中提到几位给我影响的散文家，其中就有袁鹰先生。文章见报后别的文字未动，惟有袁鹰先生的名字不见了。后来问编辑才知道，是做为部主任的袁鹰，在看版样时自己圈掉了。从这件小事情可以看出，这位在编辑岗位辛苦了大半辈子的人，有着多么严格的职业自律观念，这跟那些用职业谋私的编辑相比，在品德上简直有着天壤之别。其实这完全是袁鹰先生的过虑，像我这样年纪已经不轻的作者，又多少发表了一些文学作品，绝没有以讨好换取名利的想法，何况我又不是直接跟他打交道。

有次跟袁鹰先生一起在外地开会，晚上无事情可做正好聊天儿，我跟袁鹰先生说：“我读的您的第一本书是《风帆》，那时正是‘文革’后期，没有什么像样的书好读，在单位图书馆看到这本书，就借出来放在枕头边，每天睡觉前就看几篇。后来我从内蒙调回北京，走的比较匆忙，书忘记还了，这会儿还在我这里。”袁鹰先生听后，只是轻哼一声，没有说更多的话。我想袁鹰先生如果还记得，此时他应该明白，我在文章中之所以提到他，并不是出于某种功利的目的，而是他的作品确实给过我影响。自然也就对他格外地敬重。

正是因为有这样一段美好的书缘，所以认识袁鹰先生这些年来，每次他有新书出版都要送我，在书上题签时跟我称兄道弟，除了感动从来不敢造次接受。就是在平时的称呼里，尽管别人呼“老田（袁鹰本姓）”叫“袁鹰”，我也总是在他笔名的后边，恭敬地加上“同志”或“先生”。不为别的什么，只为保持认识之前，我对他那份尊敬。因为他是一位值得让人尊敬的文学前辈和师长。

真正认识袁鹰先生，并开始有密切交往，是在“右派”问题改正后，我调到中国作家协会工作。在《新观察》杂志，在作家出版社，在《散文世界》杂志，在中外文化出版公司，在《小说选刊》杂志，于公于私都有接触，更得到他的支持和帮助，自然也就有了进一步了解。这时我发现，做为老编辑，他是那么敬业；做为老作家，他是那么勤奋；做为老同志，他是那么随和，从不张扬轻狂，从不吹嘘卖弄，永远让人觉得好接近。在文学界具有他这样资历成就的人，不能算是很多可也不算太少，然而像他这样跟晚辈不太分彼此的，起码在我

认识的人中不多见。袁鹰先生属于那种靠人品赢得人们尊敬的人。不是像有的人只是因为地位显赫，人们不得不在表面上应付他，在背地里却微词不断骂声不绝，下了台走对面人们都不屑搭理。

我这个人有个习惯，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这就是，自认为人品好的人，总是经常来往，自认为人品欠佳的人，碰上也不见得说几句话，更不会搞虚与委蛇那一套，因此也就吃了不少的亏，所以经常提醒自己接触人多注意。我跟袁鹰先生一认识就很投脾气，在他跟前可以完全敞开心扉，无顾虑地说心里话说真话，把他当做一位自家兄长相信。说实在的，在我置身的文学圈里，能够无拘无束说话，而且绝不会遭暗算，包括袁鹰先生在内，只有几位人品好的师长。我一直把这件事视为晚年生活的幸运。

在多年的接触中，袁鹰先生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他的宽厚。他在《人民日报》主持副刊几十年，扶持过相当多的作者，有的后来成了著名作家，有的后来混成文学官员，大多数依然对他以诚相待。但是也有个别势力眼的人，觉得无须再靠蹬袁鹰先生肩膀攀高了，见面也就没有过去的热情。当朋友们一起说到这些事情，袁鹰先生总是处之泰然，一笑了之，很少听他说什么鄙夷之词。所以有很长一段时间，误认为袁先生处事过于谨慎，竟然连个明显的是非，都不愿意正面表示对错。

跟袁鹰先生渐渐来往多了，我才知道自己想法不对，他为人处事还是有原则的，对于那些实在看不下去的事情，他有时也会观点鲜明地发表意见。前几年作家协会有人提出，要把作家协会建成“美丽的林子”，想以此增强对作家的凝聚力。这种提议的出发点是好的，

也很浪漫，只是不见得真正可行，因为团结作家和组织创作，这是非常具体细致的事情，口号再响亮还得实际去做。有一次作协主席团开会，我正好应邀列席，袁鹰先生非常坦率地对这个“林子”之说表示自己不同的观点，大家都很赞同袁鹰先生的看法。

袁鹰先生淡泊名利，圈里的人大都知道。以袁鹰先生的人品、资历、成就，在我这个中国作协会员看来，当个中国作家协会的副主席，还是会让几千名会员心悦诚服的，可是袁鹰先生自己好像并不计较这些。在我跟他交往的20多年里，一起饮茶的时候不少，一起开会的时候更多，文友们聊天免不了会说到正派人的荣升和下三烂的发迹，他从来都是淡淡地说上几句。很少像有的人那样，总是拿别人跟自己对比，认为某个位置只有给他，这世道才算公平。实际上世上的事情哪有那么公平，又不是分生日蛋糕，只要人在场就有你的一份儿。

最近袁鹰先生又寄赠我一本新书，他在书的扉页上，写有这样两句诗：“花开花落等闲过，尚有情怀似旧时”，我读后颇为欣赏，从中透出的自然心态，如同一股清新的风，吹散我因暑热积存的烦燥。不由地想起他在一篇新作中的文字：“我不敢奢言什么‘超越自我’之类的话，只求能够保持几分清醒。‘朝闻道，夕死可矣’。闻道，也是一种清醒。感受古代哲人这种执着豁达的襟怀，推窗遥望浩渺幽邃的星空，顿觉心平如水。”这段蕴意深邃的文字，是在一个午夜听广播，最先得到和感受到的，当时，万籁俱寂，身心相拥，听着听着不禁眼泪湿了枕畔。那一夜想了好久好久，仿佛一下子更多地了解了袁鹰先生。

我在团结湖居住的时候，常去水碓子菜市场买菜，

有时遇到袁鹰先生，见他跟我一样提篮买菜。听《人民日报》的朋友说后才知道，敢情这位老作家也是个“家庭主夫”。我妻子的身体不大好，许多家务活得我来干，难免有厌恶心烦的时候，就常常地抱怨发火儿。知道袁鹰先生的家务事，比我的还要多还要重，就真的不好再说什么啦。前些年去过他的家，见他既侍候老父亲又照顾残疾女儿，自己还要上班工作业余写作，真也难为他了。可是从未见他有过埋怨和不悦，在家里不管多么累多么忙，出门总是轻轻松松高高兴兴，依然是一位洒脱豁达的文人。

有时朋友们一起说起袁鹰先生，我就想：人生在世，名声可大可小，官位可有可无，最要紧的得有个平和状态——心情不浮，行为不躁，始终如一地做自己的事情。就像那江河里的风帆，随着水势风力起伏漂荡，悠然自若地永远前行。这就是最快乐的人生，这就是最难得的境界。人哪，如果都能这样活着，岂不更有滋有味儿。

2002年7月16日

## 猜想张光年先生的遗憾

张光年先生逝世后百天，北京文学界的朋友们聚在一起，追思这位老诗人老评论家，《张光年文集》首发仪式同时举行。看着他那煌煌五卷本大书，朋友们无不感慨系之，对他的勤奋表示由衷敬意。特别是他以光未然笔名写的《黄河大合唱》歌词，经作曲家冼星海谱曲后成为不朽之作，至今仍然回响在全球华人当中，成为振奋中华民族的主旋律。张光年先生担任文学界领导职务时，他扶持了一批有才华的作家，多部小说经他评论力荐获奖，成为新时期文学作品的代表。做为一位作家、评论家、领导者，能够创造下这样的业绩，张光年先生无愧于自己的一生。

那么张光年先生的一生有无遗憾呢？我以为有的。跟每个人一样有他自己的遗憾。可是光年先生的遗憾是什么呢？不知道他生前说过没有，如今我们只能妄加猜想。在追思会上有人发言说，光年先生亲自校阅了文集，却没有看到这部书的出版，就匆匆地离开了人间，这不能不是他的一个遗憾。这话当然没有说错。但是我感觉比这更大的遗憾，恐怕还是生前他没有机会，在公开场合让他说心里话。尽管这只是我的冒昧猜想，没有更多的直接的根据，但是从他私下的聊天中，我们也能隐约地感觉到。

光年先生生活在20世纪，是个充满灾难的百年，外忧内患，动荡不安，知识分子在沈浮跌宕中生存。光年

先生置身在这样的境遇里，其思想行为很难超越现实，自觉不自觉地做了些事是可以理解的。特别是“反胡风”“反右派”这些运动，矛头直接指向知识分子，光年先生做为领导者伤害了一些人，事情的对错一看便十分清楚，这里就不再细说。我觉得问题的关键是如何对待这些历史上的事情，人的善恶真假也以此区分。善良的人真诚的人有了过错，觉悟到了他会表示歉意；险恶的人虚假的人有了过错，意识到了他也要死扛着。所以我以为用品德做标准比用思想做标准衡量人更接近人的本质。

作家从维熙在会上发言说，他跟光年先生一起去日本访问时，看到一眼水花喷放的温泉，光年先生当时触景生情，联想到一些过去受压制的作家，说了一番对自己往日过错歉疚的话，我想这应该是光年先生的真实心迹。听了维熙的发言，身旁的评论家也是光年先生的老部下刘锡诚跟我说，维熙说的情况是对的，文革十年动乱结束后，当时中国作协主要负责人就是光年，他不仅允许原来作协被错划“右派”的人回来，而且原来在外单位被划错的人他也接收下来，并且都一一做了妥善安排，这本身就说明他在修正自己的过错。我听了不禁连连点头称是。

同样的例子还有一个。今年出版的第20期《老照片》杂志，有一篇题为《吕荧——惟一敢于为胡风申辩的人》的文章，作者闻梅访问张光年先生时，他说了这样一段话：“事隔多年，具体情况记不太清了，不过，确有这样一件事，一次反胡风的会上，我突然站起来，向正在发言的吕荧同志提出质疑。那时候，整个儿是个人迷信，执行上面的决策。开始也吞不下，然后就紧

跟，犯错误，经过“文革”才认识了。吕荧同志我不熟，很对不起他……不要再说这件事了，你们搞这段历史，根据当时的情况，该怎么写就怎么写，我一点意见都没有。”从这段引述的文字里可以看出，光年先生对自己的过错是认帐的，态度也是恳切真诚的。

从张光年先生这两次公开场合的谈话，这样大胆猜想光年先生的遗憾，我想不应该算是牵强附会吧。这次出版的《张光年文集》许多人注意到了，涉及到政治运动的内容不多，如果光年先生健在，能够在出席文集首发式，跟他的朋友们解释这些事时，我想说不定他会借此机会，公开地表达他对伤害过的人的歉意。我相信他有这样的勇气，可是却没有给他这样的机会，所以我说这才是张光年先生最大的遗憾。

2002年5月30日

## 好一尊“笑佛”

跟林斤澜先生在一起，感觉非常宁静快活，忘忧忘烦，忘名忘利，忘记尘世间的污垢。他不只是笑口常开，而且是笑声不绝，啾啾声又脆又亮，带着鲜灵灵的水音儿。再看看他那张脸，慈眉善目，容颜舒展，简直是“笑佛”一尊。

知道林斤澜先生的大名，是五十年代。那时我在一家报社供职，我的组长房仲甫先生，是林斤澜先生的老同学，时不时地跟我提起他。还有一位忘年朋友，当时在《北京文学》的考诚先生，跟林斤澜先生同在北京文联，当然就更少不了说到他。而比这两位说得还多的人，一位是柯慧能，一位是吴梅影，这两位毕业于上海戏剧学院，当时都在劳动人民文化宫，从事职工文艺的辅导工作，由于都比较喜欢文学，当时跟我多有来往，她们少不了谈论熟悉的作家，自然也会提起林斤澜。这就是我最早知道的林先生，只是那时还没有机会跟他接触，我就因“右派”案落魄，从北京发配到北大荒、内蒙。这一走就是22个年头。

真正跟林斤澜先生交往，是在政治气候由阴转晴，我从外地回到北京以后。起初大都是开会时见面，当然也就无暇多谈深聊，我只是尊敬地打打招呼。后来多次跟他一起参加笔会，每次都是朝夕相处七八天，彼此之间也就有所了解。这时我渐渐发现，林先生特别爱笑。好笑的事情，就自不必说了，不太好笑的事情，有时他

也哈哈大笑，仿佛人间的荣辱浮沉，都在这朗朗的笑声  
中，被冲淡化解随风飘散。这时我总是怀着羡慕的心  
情，欣赏他那美滋滋的笑模样，并且在心里想：多么好  
的性情呵，我哪怕有他的一半儿，就会少去许多烦恼了  
吧。

我们一起上泰山那次，总有10多位文友，到晚上就  
扎堆聊天儿。汪曾祺先生和林斤澜先生，是我们这拨人  
中最年长者，两位又都是可亲可敬的人，大家总是主动  
凑到他们房间。北京文学界的人都知道，汪、林这两位  
是好朋友，抽烟饮酒可搭伴儿，说话聊天儿也投机，就  
连性情好象也相似。我为什么这样说呢？譬如，起码是  
我跟这二位接触时，有两件事他们很少议论：一是关于  
官位，一是关于是非。就是听到这类事情，汪老总是说  
句俏皮话，林先生则是哈哈地一笑。这两位先生都属于  
那种，经历世间无限事，参透人生几多情之人，别人锱  
铢计较的事情，他们压根儿不想往心里装。如果论资历  
和成就，这二位在这两方面，比文学圈里有的人，要高  
出一大截儿，更不要说好人品，可是他们从不看重那种  
虚华。

大概正是因为有了这样的心态，汪曾祺先生的作品  
才显清纯，林斤澜先生的身体才这样好。林斤澜先生已  
是76岁高龄，前不久跟我们一起赴浙江，游瓯江、爬雁  
荡，不仅毫无倦容，而且一路说笑，思想的敏锐不亚于  
年轻人。我们这次是乘飞机而行，林斤澜先生却来回乘  
火车，据跟他结伴的陶大剑先生讲，林先生一路上很少  
睡觉，两个人一边喝酒一边聊天儿。旅途生活非常快乐  
自在。林、陶俩先生都是温州人，据陶先生讲，他们在  
温州停留的几日，林先生更是高兴至极，见到年轻时的

伙伴，看到熟悉的故乡景物，忧如回到了那远去的年代，心里有着说不出的惬意。

在林先生面前，我是后生晚辈，应该称他老师。可是见他如此随和，无论跟谁都平等相待，我也就抖胆放肆了，更多的时候叫他“林老”，有的时候叫他“老林”“斤澜”，还有时跟他开个玩笑叫“小林”，不管怎样叫他都不介意。如叫“小林”他更是痛快答应，而后便是一串脆脆的笑声，把他的快乐无私地传给你。每在这个时候，我总是想，一个人能活得平和淡泊，说起来比较容易，真正做到却很难，因此林斤澜先生的性情，很让我敬佩折服，每见他一次就有一次的感悟。就如同置身青山碧水间，被大自然氛围陶冶之后，全身心都觉得轻快爽利，许多杂念顿时荡然无存。

在当今的文坛，论年龄论创作，林先生都是个人物，却很少充“老大”。有次在闲谈时跟他说起，有的作家看不起同行，他听后平和地说：“其实完全没必要，作家就跟木匠一样，无非是个三级工六级工之分，还不都是靠耍手艺吃饭，个人写个人的就是了。”我听后颇为感动，心想，难怪林斤澜为人冲淡，原来他把自己的身份，看得是这样的平常。倘若像有的人那样，本来是个三流作家，偶然误坐一流位置，就想让人尊为一流，或者无人捧场就自我吹嘘，反而让人瞧不起。像林先生这样不恃不傲，倒是让人尊敬并乐意接近，自己和别人都生活得快活。

林斤澜先生已是七旬开外的老人，以他健康的身体和豁达的襟怀，还有那不亚于年轻人的敏锐思想，相信在新的世纪里，他还会写出不少的好作品。林斤澜先生以小说闻世，散文随笔也有名篇，这几年这两样都常

见。要是以我自己的喜欢，我倒是希望林先生多写散文随笔，用平和的心态和从容的文字，记述悟出的人生真谛和文坛往事。我之所以会有这种想法，是去年我们结束青田之行，归来时在温州机场候机，偶然发现一张《温州晚报》，上边恰好有林先生一篇散文，是写文学前辈沙汀先生的。文字太少，读得不过瘾，想再多读，自然就这样想了。

2000年1月5日

L.S. H. S. N. S. W. S. H.

心海  
夜航

夜梦与昼思

## 幸福的高莽

在文人圈里，我认识的高莽，可算是个幸福的人。

中国当代文坛艺界，有那么多顶尖人物，如郭沫若、茅盾、曹禺、老舍、冰心、巴金、田汉、钱钟书、艾青、季羨林、蔡若虹、吴晓邦、李德伦，等等，高莽都直接近距离接触过，而且写过他们画过他们，有的他还陪同访问俄罗斯，给他们做俄文翻译。最近高莽寄来新书《文坛剪影》，当读着书中精美的文章绘画，我就想，应该怎样给高莽冠衔呢。作家？画家？翻译家？社会活动家？每种称谓放在他的身上，既不虚饰又不夸大，都是最恰当的真实表述。更不要说他是研究员，当过《世界文学》主编，这两个学者、编辑家的头衔，我还没有算在其中。高莽的学问可是货真价实呵，不然俄罗斯总统叶利钦，来中国干嘛要给他授勋呢？

50年代，我还是个文学青年时，读过乌兰汗的译作，也就记住了这个名字。其后划为“右派”被迫远走边疆，终年累月在荒野大漠劳动，就再也没有机会读书，一时淡忘了乌兰汗这名字。80年代作家出版社恢复，我为首任图书编辑室主任。一天《中国作家》副总编辑张凤珠，拿来书稿《久违了，莫斯科》让我看，作者署名就是高莽。从凤珠大姐的介绍里，我才知道高莽就是乌兰汗。不过高莽、乌兰汗这两个名字，在东北工作过的凤珠大姐和老作家李纳大姐，她们好像都不正式地这么叫他，而是习惯地叫他“小四儿”，这样我也就

知道了他的第三个名字。乌兰汗——高莽——“小四儿”，其实都是这位高先生，一位来自哈尔滨的文化人。乌兰汗是翻译时用的笔名，高莽是写作绘画用的真名，至于这“小四儿”的来历吗，我就不详了，更不好意思地去打听。

认识高莽才发现，这么一位有多种成就的学者，不仅谦虚，而且极其随和平易，什么时候见到朋友，总是主动问寒嘘暖，不认识他的人绝对不会想到，他是文坛译界的大名家。后来两次去高莽家约稿，知道他有一位高龄老母，还有一位患眼疾的妻子，生活上都需要他精心照顾，可以说是个孝子贤夫。了解了高莽的家庭情况，对于他待人的真诚随和，我也就完全能够理解了。一个对待家人都无责任心的人，怎么想象他会给朋友真诚呢？

我这个人有个毛病，平日里很少串门儿，跟朋友们相见，大都是在公开场合。近几年身体时有不适，就往北京协和医院跑，高莽的医疗关系也在此，我们俩几次都是在此见面。有一次坐在一起候诊，随便地闲聊天儿，忽然他有所悟地说：“咱老哥俩老在这儿碰头，再好不过。”说着他从背包里，拿出笔和纸，说：“正好，我给你画张像吧。”我说：“记得有一次，在欧美同学会开会，你给我画过一幅，连看都未让我看，这回可得给我呀！”“当然，马上兑现。”画很快就画好，让我看了看，他又拿回去，在上边写了一行字：“距八宝山越来越近了”，他可能想到我会忌讳这句话，立刻又填上一句：“说的是我不是你”。其实生死本是正常事，活得如高莽这样平和淡泊也是我的心仪。生死事一旦想得明明白白，绝对不会计较这些的。我有过22年的贱民经

历，更是从死亡线上过来的人，对于这生死的事早已经通达，自然也就不会在乎这句真话。

高莽如今已经退休了。可是他依然很忙，忙写作忙绘画作翻译，还要忙家里的杂事。他从昌运官搬到南城的新居，我还没有机会去，从他电话里的口气，我依稀感到还算满意，因为至少在居住面积上，他的家不会再那么局促。但是我相信有一点他不会忙，用自己拥有的成就名声，去找相关的人要个人好处，或者要个虚名壮壮声势。过去他未这么做过，现在他更不会这么做，就做为一个真正的人来说，高莽同样是一位幸福的人。

任何虚名都有过时的时候，惟有好的文章佳作可以留下，越到老年越活得真实，这不是真正的幸福是什么？高莽，老弟愿意学习你。活个真实，活个明白，活个清爽，活个自在——哪怕一点点也好。这不正是老年人真正的美好心境吗。

2002年1月3日

## “长不大”的老画家

要是我没有记错，那是三年前的秋天，在中国美术馆参观一位画家的画展，我遇到了著名漫画家丁聪。

当时他正在同几位画家一起合影留念，拍照的相机“咔嚓”声刚停，丁聪便招手叫我：“来，咱们‘老同学’一起照一张。”

在场的画家中，有几位我们都认识，立刻投来不解的目光，仿佛在问：一个是画家，一个是文字编辑，一个快七十岁了，一个才五十出头，他们怎么会是同学呢？丁聪凭着他漫画家的敏感，好像意识到了朋友们的疑惑，他马上解释说：“噢，我们是五七届‘北大’农垦系同学”。

熟悉我们经历的朋友，这时都笑了。他们知道，在一九五七年那场政治风暴后，丁聪和我都曾在北大荒农垦农场劳动改造，难怪丁聪戏称是“北大（荒）”农垦系同学。这时丁聪已年近古稀，坎坷的经历，岁月的流逝，并未磨掉他漫画家特有的幽默和乐观。我同一位画家朋友说，你看这个丁聪，总是那么有朝气，我常想起他画上的签名“小丁”，六、七十岁的人仍然这样自称，好象永远“长不大”。

我说丁聪“长不大”，并非是对这位著名画家的不敬，恰恰相反，自从我知道他那天时，便对他的人品画品怀有诚挚的敬意。

1957年我只是个报纸副刊的一般编辑，而丁聪则早

已是蜚声中外的漫画家，倘若不是那种特定的历史环境，我们不可能在同一“地平线”上生存，在我们这群“落魄”的文化人中，有的同丁聪一样著名的画家、作家、记者，依然放不下昔日的架子，总想显示“趴下的骆驼比羊高”的优越感，处处表现出某种自我欣赏的傲气。丁聪则不然。有次我正在野地里理发，不一会儿来了一位中年人，跟给我理发的人和蔼地点了点头，然后便展开画册在那里画速写。他走了以后，人家告诉我说，他是画家丁聪，原《人民画报》的副总编辑，从此我便记住了丁聪这个名字，后来又多次听人说起过他的为人处事。

我真正认真地读丁聪的画作，是在我任《新观察》编辑的时候，那时丁聪、方成、王乐天等著名漫画家都给我们供稿，但是几乎每期都有的好像只有丁聪，就象现在的《读书》、《群言》杂志，每期上都有丁聪的新作。有的报刊编辑向丁聪约稿，见他答应得不爽快，常常给丁聪“揭老底儿”：“你怎么给《新观察》画呢？”丁聪立刻会笑笑说：“那可不一样，从《观察》时，我就给他们画，我们是老‘关系户’啦”。这样我就有幸经常拜读丁聪的漫画原作，他画中的深刻内涵、文化气息和艺术表现，使我在获得艺术享受的同时思索一些事情。有一次他拿着给老舍小说《四世同堂》的插图让摄影记者张祖道翻拍，我先抢过来欣赏，在我心灵上引起的震撼不亚于读老舍的原著。我曾自告奋勇代丁聪拿给老舍夫人胡絮青，胡先生读后连声夸好，说是给《四世同堂》增色不少。

丁聪和方成这两位漫画家的画，我一直比较喜欢。我并不懂画，也讲不出什么道理来，只是觉得，这两位

的画很少有直露的粗浅，读时极耐人寻味，有着某种深沉的文化气息在感染着你。后来我了解到，这两位画家的文化修养都很高，作品也就出手不俗，方成会画能写，这是人所共知的，有他的大著《挤出集》等为证。丁聪则是个书迷，他每次从西郊进城，总得在书店泡几小时，只要购得几本好书，有时连饭都顾不得吃。我抓住了他这个“弱点”，不免以此为诱饵，引他答应我托办的事。如最近我代朋友向他约稿，他在电话里大诉繁忙之苦，想拒我登门造访，于是我灵机一动，说是有书给他，他马上爽快的答应了。真是爱书如命的画家。

那天我们到丁聪家里，朋友见他依然满头乌发、腰板硬朗，说他不像一位“老人”。丁聪听后赶紧自报家门，说他已经年过七旬了。丁聪从上中学时便开始画漫画，至今已在这块园地里耕耘半个世纪，个中的酸甜苦辣只有他自己清楚。如果把他所有的画都拿出来开个展览，我相信那一定是一部中国社会生活的风情史，读者会从中看到几十年来的世象百态，同时也会窥见画家同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的心迹。丁聪自己曾说：“我这一辈子，是在‘始于漫画，终于漫画’中度过的。”这恰好道出了丁聪的夙愿。

始于漫画，终于漫画。丁聪开始画漫画签名“小丁”，现在依然在画上签名“小丁”，今后还要在画上签“小丁”之名，这位七十多岁的老画家，看来永远“长不大”了。如果这表明一位漫画家的思想、才情、机敏和艺术追求的不衰，我是多么希望丁聪永远不要“长大”呀，因为惟有这不灭的童心才会使创作永葆青春。

1988年2月6日

## 结识于苦难中的画家

著名书画家尹瘦石先生，从年龄上讲是我的前辈，从名望上说是我的师辈，他的人品更是令我敬仰。只是由于40年前那场劫难，把我们一起抛到北大荒，用著名画家丁聪先生的话说，成了“57届北大（荒）农垦系”同学，这时大家才不分长幼尊卑。但是自打认识尹瘦石先生以后，我一直是称呼他“尹老”，表示对这位前辈书画家的尊敬。

1958年“反右运动”结束以后，国家机关和军委各总部的“右派”，上千人从北京发配到北大荒，在军垦农场从事笨重的惩罚性劳动。刚开始许多人都集中在云山畜牧场，尤以文化界的“右派”最多，其中不乏一些著名文艺家，如书画家丁聪、黄苗子、尹瘦石、杨角，如电影演员李景波、郭允泰、管宗祥、张莹，如著名记者朱启平、高汾、戴煌，等等。我就是在这时候认识尹老的。

在来北大荒的这批著名艺术家中，尹老既到过重庆又到过解放区，因此关于他也就有些传说，诸如给毛泽东画像、重庆画展等等，按照人们当时的那种思想，尹老也就比别的名人更引人注目。尽管当时身处逆境之中，我们的行动不很自由，但是这些画家们仍不忘学业，只要有机会他们就写生作画。那年我和戴煌等难

友，重返北大荒云山畜牧场，农场的人特意找出尹老的北大荒写生画，给我们这些人欣赏，使我们又重温了往日的生活。

这批著名书画家，毕竟是特殊人才，各方面都很重视。他们好象没有劳动多久，有的人就陆续地调走了。“右派”改正以后回到北京，有次跟解放军艺术学院教授张钦若先生，说起那年这些画家调走的事，原来是为迎接建国10周年，都去参加人民大会堂的布置。这之后我也就再未见到过尹瘦石先生。

结束了在北大荒的劳改生活，我又被发配到内蒙古劳动，一直到“文革”后期经过审干，分配到《乌兰察布日报》工作，我这才又重新进入文化界。有次跟蒙古族作家安柯钦夫闲聊天儿，说起“反右”后我在北大荒的情况，他问我认识画家尹瘦石先生不，我说：“尹瘦石是位大画家，我认识他，他不熟悉我，在一起没有呆几天，他们就调走了。”这时我才知道，尹老也在内蒙古工作过，曾任内蒙古美术家协会主席，文艺界许多人一谈起他来，无不啧啧称赞其德艺双馨。

后来不知是内蒙哪位文友，把我的情况说给了尹老，他特意让人捎来一幅画，使我非常地感动，觉得尹老很看重患难之情。因此，在我正式调回到北京工作以后，我特意到尹老金台路寓所看望。那好象是个秋天的傍晚，他正坐在一张椅子前饮酒，这张代桌的椅子上放着酒菜，他边饮边跟我们聊天儿，显得非常地安详惬意，我做为晚辈看到这情景，真为这位老艺术家高兴。心想，倘若不是赶上改革开放的年代，仍然是“以阶级

斗争为纲”，这位有才华的老书画家，谁知会怎样度过后半生呢？

第五届全国文代会召开时，尹瘦石先生当选中国文联副主席，有时一起参加文艺界活动，若是老人家先看见了我，总是悄悄地走到我的身边，主动询问我的工作生活情况，全然没有像有的暴发户文人那样，钻研上个一官半职马上脸就阔，就连对待老朋友都要端起臭架子。尤其让我感动的是，尹老先后迁居西坝河、方庄，每次都把地址电话告诉我。但是考虑他事情多又要作画，我只是打打电话问候，却没有好意思去打搅。连他答应给我写幅字，我都未好意思去拿，原因是这会儿送书画如送钱，谁还想主动跟书画家伸手呢。后来听文联的朋友们说才知道，我的想法完全错了，尹老的书画从来只赠不卖。

我们那年重返北大荒，考虑路途艰辛劳累，年事较高的难友，就没有请他们同行。到了850农场云山畜牧场，场领导一再跟我们说：“你们下次再回来，请上那几位老先生，也一起回来看看。”回到北京以后，我们把这一邀请信息，分别转告给丁聪、吴祖光、尹瘦石三位，后来听说丁、吴二位曾结伴前往，尹老大概是脱不开身，没有一起去重温那段岁月。在《曹禹全集》出版座谈会上，见到尹老时，我们一边吃饭一边聊天儿，我曾对他说：“等您什么时候想去，我给您联系，或者我陪您再去一趟。”不曾想这个愿望还未实现，这位老画家就匆匆地走了，再也不可能到那片黑土地上看看，说不定还有点遗憾呢？

其实要是依我说，不去重温那段恶梦般的生活也好，情感上的折磨还再其次，主要是回想那些无端流失的时光，总让人觉得不免有点惋惜。尤其是像尹瘦石先生这样的艺术家，倘若没有1957年那场劫难，正值盛年又是艺术成熟期，他该会创作出多少好的作品，奉献给他热爱的人民。今天我们怀念这位老书画家，就不能不提及这件事情，目的并非是要追究谁的责任，而是想告诉后生晚辈艺术家们，他们今天生活的环境多么好，从而更能激发他们的创作热情。这也是对尹瘦石先生最好的纪念。

1999年3月9日

L. S. H. S. N. S. W. S. H.

心海  
夜航

夜梦与昼思

## “泥土”上的“苦难草”

——怀念诗人鲁藜

老是自己当做珍珠，  
就时时有怕被埋没的痛苦；  
还是把自己当做泥土吧，  
让众人踩成一条路。

鲁藜：《泥土》。

我知道诗人鲁藜先生，是在天津一中读书时，那时学校里有文学社，我们这些喜欢文学的孩子，就都纷纷地参加活动。有次鲁藜先生来讲课，讲到他自己的作品时，我记住的有两首诗歌，一首是《生活》，一首就是《泥土》，别的作品就渐渐忘记了。但是，给我印象最深的，给我影响最大的，以至于让我吃了苦头的，就是这首仅有四行的《泥土》。

照我当时的理解，这首短诗《泥土》，其意义是积极的，所以经常地背诵。遇到喜欢诗歌的朋友，若没有读过这首诗，我就主动地给他介绍，朋友们也都挺喜欢。经过多年的人生风雨剥蚀，早年读过的一些诗歌，有的早已经忘记得精光，唯有鲁藜先生的这首《泥土》，还深印在我的脑海里。除了因为比较喜欢之外，还因为有着苦难情缘，每每想起这首诗歌，就会想起劫难经历，同样，每每想起劫难经历，就会想起这首诗歌，当然更会想起诗人鲁藜先生。

喜欢文学的少年人，总是免不了做作家梦，为了让美梦成真，就像现在的“追星族”，我们那时也有心中偶像。我最早的诗人偶像，就是艾青、戴望舒和鲁藜，只要有他们的诗集出版，手头的钱再紧也要买。在“反胡风运动”中，我挨批判受审查，开始的起因，就是鲁藜的诗集《星之歌》。

50年代，我在中央某部工作，由于自幼喜欢文学，认为机关环境呆板，实在没有多大意思，就终日里读文学书，便被人看作不安心本职工作。久而久之成了“落后分子”，那时我是个共青团员，就经常受团组织的“帮助”，后来见我实在不可“救药”，当我一提出来到大学读书，立马就被组织上批准了。从此我就心安理得地，准备报考北大中文系，当一名当时提倡的调干生，以便毕业后实现文学梦。在此之前，我做過编辑，发表过作品，按当时的条件，我认为自己考北大，还是有一定把握的，所以非常高兴地备课，等待随时走进考场。

谁知就在这当口上，一场“反胡风运动”，像突然袭来的风暴，把个知识界吹得东倒西歪。我这个沾点边儿的人，当然也就无法幸免，何况我还有“前科”。一下子便由“落后分子”，跃升为运动的审查对象。

我年青时生活比较散漫，住在机关单身公寓里，脏衣服、常读的书报，总是往床上乱堆放。有次去逛王府井书店，见有本新出版的《星之歌》，就顺便买了回来，随手扔在了床头枕畔。有一天一位同公寓的人，到我屋来串门儿，坐在床上随手翻阅诗集，并问我鲁藜先生的情况，我就跟他说：“鲁藜是天津的诗人，我在读中学时，听过他讲课，对他的诗比较喜欢。”他听后连连点头儿，我就建议他读读《泥土》，他翻到这首短诗，就

认真地读了读。事情就是这么平常简单，发生过也就忘记了，我根本没有往心里去。

可是说者无意听者有心。“反胡风运动”开始不久，报纸上登出了舒芜的信，还有那个厉害的“编者按”，胡风先生一夜之间成了敌人，跟他有过来往的鲁藜先生，当然也就在报纸上被点名。中央各部委机关政治学习，联系实际进行检举揭发时，那位同公寓的积极分子，突然想起那本诗集《星之歌》，以及我说过的关于鲁藜的话，他就在单位检举揭发我。其实，他是人事司的干部，跟我并不在一个司，材料转到我所在的劳资司，司里本来就对我有看法，一下子就如获至宝，立刻便组织团员“帮助”我，让我交代有关情况。我成了这次运动的重点。

我当时正在忙于准备功课，不想让审查影响大学考试，就坦诚地讲述了在天津，如何听方纪、孙犁、赵树理、鲁藜、阿垅、王琳等人的课，以及一起参加文学社活动的同学，完全是基于对组织的信任，我才无遮无拦地做了交代。不曾想组织上并不这样看待我，在这些同样讲过课的作家中，他们特意提出鲁藜和阿垅，让我交代跟他们有无组织联系。天哪，这哪里是对我的“帮助”，明显地是要政治栽脏，我一听就火了，在一次团员的“帮助”会上，我狠狠地对会议主持人说：“我从天津到北京，证明我情况的人，没有一个超过25岁，你们调查去好了。”说完就当即退出会场，表示自己的抗议。

就在这时，报纸上刊出了写侯红鹅（林希）的通讯，不久又转来孔庆珊（山青）的材料，这两位当时有些名气的青年诗人，前者是我的同学，后者是我的朋

友，他们两人都在单位里受审查，我被怀疑与“胡风集团”有瓜葛，在别人眼里这就更是确定无疑了。不久我被保卫部门通知，问题未下结论前不准报考大学，并正式接受组织上的审查。这事就发生在我要考试的前一天下午。

这就是鲁藜先生这首《泥土》，在1955年“反胡风运动”中，让我吞食的第一颗政治苦果。不仅使我多年的大学梦破灭，而且还丢失了别的美好事物，但是也使我开始认识到，人情的险恶，运动的可怕，生活并非真的那么美好。只可惜没有吸取应有的教训，在1957年“反右派运动”中，再一次遭遇“阴谋”被定“右派”。接着就是北大荒、内蒙古的流放，整个的青年时代在劳役中度过，早年的理想和向往全都白白断送。当中国的政治天空，开始渐渐地晴朗起来，我的“右派”问题改正，鲁藜先生的问题得到平反，我们大家的日子都好过了。鲁藜先生不知听谁说的，知道了我受牵连的事，1981年他来北京开会时，特意到《新观察》杂志社，看望我这个当年他的崇拜者。这是我们第一次面对面地交谈。这时我已经是人到中年，年龄比当年的鲁藜先生还大，自然也没有了往日的冲动，但是说起少年时代的往事，我的心中依然有着美好的情愫，只是经过艰难岁月的冲刷，多少增加了一些人生的苦涩。这倒并非真正的成熟，而是品格上溶进了泥土的本色——平实，无论看人度事，都比早年更实际更慎重了。

送走鲁藜先生以后，我认真地想了想当年的事：这政治运动竟是这么神奇，在政治家手里就如魔术布袋，没有的事可变来，有的事又可变走，照这样的做法折腾平民百姓，我们怎么能有安定的日子过呢？就拿我受鲁

黎先生牵连的事说吧，那会儿明明不存在的事，却非要像真的似的往有里整，这会儿我真的跟鲁藜先生坐在一起，反而相安无事没有了挨整的危险，可见“实事求是”精神的真正贯彻，对于国家和个人命运的重要。

鲁藜先生逝世后，林希特意打来电话，告诉我这个悲痛消息。在痛悼老诗人的同时，那些几十年前不愉快的事情，又自然而然地袭上我的心头。我忽然觉得鲁藜先生的《泥土》，正是他自己的真实写照，你看呵，他幼年在外国生活，为了追求革命回到祖国，他这粒真诚的种子，撒在了他热爱的泥土上。当他满怀激情迎来曙光，本可以在祖国大地上，长成一棵无忧的树木，却被人为地培植成“苦难草”。幸好他没有视自己为珍珠，而一直把自己当做泥土，这样也就少去了被埋没的痛苦。所以在复出后，他依然激情满怀，讴歌新时代的生活。

1999年5月8日